

新蕾奖

第廿届全国中学生华文创作比赛作品集



第廿届全国中学生华文创作比赛作品集

新蕾奖



新加坡福建会馆
新加坡文艺协会
南侨中学
联合主办

早报《逗号》
媒体支持

新蕾奖

第二十一届全国中学生华文创作比赛作品集

出版：新加坡福建会馆

设计承印：高藝排版中心私營有限公司
Superskill Graphics Pte Ltd

版次：2023年9月16日

I S B N : 978-981-18-7958-6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2023 by Singapore Hokkien Huay Kuan

前言

林永车❖文化组主任
新加坡福建会馆

时光荏苒，岁月如梭，“新蕾奖”昂然迈入第21届。过去三年，比赛因疫情而转为线上举行。随着防疫措施逐步放宽，今年终于恢复现场比赛。同学们不再是在电脑前，各自嘀嗒打字，而是重回疾笔书稿的赛场，面对面挑战写作能力，相互切磋“笔艺”。由于大家已习惯使用电脑写作，重回赛场，参赛者的语文和写作能力都备受考验。尽管如此，各位参赛者都竭尽全力，创作出好作品。其中，更有不少作品让评审们刮目相看。

今年的全国中学生华文创作比赛“新蕾奖”，总共收到462份参赛作品。翻开这本文集，我们不难发现今年的比赛作品当中，以“亲人”和“梦想”为主题的作品居多。评审团对本届作品的评价也多次出现“温馨感人”、“正面积极”、“生动”等评语。或许这类课题最贴近学生的生活圈子，又或许是疫情带给学生们思索的契机，让他们重新意识到家庭温暖以及正面积极面对未来的重要性。本届“新蕾爱拍客”的参赛学校比去年多4所，共收到了355份参赛作品，与我们分享“那一瞬间”和“这里也是课堂”的图文创作，每份作品都别出心裁，让评审团在众多佳作中难以取舍。

写作源于生活，我们的许多生活场景就是“课堂”，同学们累积越丰富多元的生活历练，对生活的观察和感悟越细致入微，就能够书写出更为独特而有灵性的作品。另外，多读和多写更是开拓思维，培养表达能力和写作能力的不二法门，希望同学们继续用手、用眼、用心写作，创作出更好更优秀的作品。

文末，谨代表新加坡福建会馆向所有联办与支持单位致以万二分谢意，并恭贺所有得奖学生，也希望其他参赛同学再接再厉，一如既往地努力耕耘。祝愿大家在创作的道路上驰骋万里，本地艺文界薪火相传！

新蕾奖 低年级组评审团简介

谢淑娴博士

谢淑娴博士获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院学士学位，后负笈中国北京师范大学获得中国现当代文学硕士学位，以及华中师范大学中国现当代文学博士学位。

在教育及管理专业领域，获得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教育学院专业文凭，以及由人力资本（新加坡）颁发的卓越企业专业文凭。

曾任教于特选中学、初级学院与国立大学语言中心。2014年创办《心田课堂》教育机构，为学校开展汉语教学培训课程和中华文化相关的活动。目前是新加坡考试与评鉴局合约顾问，并担任南洋理工大学教育学院国际部讲师，以及教育管理硕士课程论文导师。

严文珍女士

新加坡公民，出生于新加坡，祖籍广东梅县。1969年毕业于德贤中学，1971年毕业于德新中学，1975年毕业于南洋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中学华文教师（已退休，现为辅助教师）曾任新加坡炎黄文化研究会《炎黄文化》编委，锡山文艺中心理事。现为新加坡文艺协会秘书、新加坡作家协会永久会员。七十年代开始创作，曾二度获新加坡中学华文教师征文奖，南洋孔教第一届孝道征文奖及建国一代征文比赛优秀奖。2015年出版著作《赤子心》。

陈福义先生

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1979年毕业于南洋大学商学系，2010年考获南洋理工大学教育硕士学位。

退休前身为高级教师，在校园里领导师生积极推动儿童诗创作，于2010年领导学生参与福州会馆主办的全国儿童诗创作比赛，获得全国儿童诗创作比赛总冠军。负责编辑举国第一本小学诗歌校本教材，为每年校内的小二学生教导基础儿童诗教学，为圣希尔达小学打下良好的语文基础。

编著《天马儿童诗300首》，《新加坡儿童诗研究1965--》……等等10种。

新蕾奖 高年级组评审团简介

陈京文博士

早年毕业自新加坡华侨中学与华中初级学院。获新加坡国立大学文学院中文荣誉学士与中文硕士学位。后负笈中国华中师范大学，获中国语言文学博士学位。在教育专业领域，获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教育学院专业文凭，高级专业文凭及教育领袖专业文凭。曾在新加坡华中初级学院担任语文部主任，新加坡德景中学副校长，新加坡公立培群学校校长，新加坡道南学校校长。目前是新加坡教育部及考评局外聘高级顾问，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教育学院督导讲师，教育学院国际部讲师及教育管理硕士课程论文导师，新加坡华社自助会分区校长。

林子女士

原名林君丽，新华作家。祖籍福建永春。北京师范大学文学士。从事财务、翻译、教学工作。近年来致力于传统诗词创作、传授和推广。已出版：小说集《林子微型小说》、《微澜》、《蒲公英的梦》；散文集《双子话人间》、《林中自悠然》；传统诗词与现代诗集《林子之歌》、《风月有情》；儿童故事集《杆子上的铜蛇》；诗书合集《诗书合璧》。

茹穗穗女士

茹女士现为自由译者/编辑顾问及写作人，曾担任新加坡某上市公司全职高级翻译。已出版了八本书籍（作为作者、主编、合著者），部分书籍被新加坡、中国和美国的公共图书馆、知名大学图书馆等收录。2009年她获颁【亲情】征文比赛“优胜奖”，2017年获颁新加坡文艺协会“向文艺敬礼”奖，2016、2019、2023年其短篇小说和剧本分别获颁《源》杂志“年度优秀文学作品佳作奖”。2020年获颁新加坡福建会馆“新蕾奖评审10年服务奖”。她也受邀担任了数届中学华文教师会与其他机构联办的全国中学/高中华文创意写作比赛及全国学生中英互译比赛的终审评委。目前茹女士担任新加坡四个非营利团体的常务理事。

新蕾奖 诗歌组评审团简介

何惠禄先生

从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还是中学生时候，开始发表诗作于副刊及文艺杂志，作品也被收录在作家群像类书刊。出版合集《六弦》。

1997年毕业于南洋大学政府与公共行政系，并获该系金牌奖。曾是现代企业管理协会学术主任，现为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并为诸文艺刊物编委，第十届“向文艺敬礼”筹委主席。

一直是一个爱诗之人，在生活里读诗写诗。

语凡先生

语凡，原名曾国平，新加坡文艺协会副会长，《新加坡文艺报》主编，曾经出版诗集《逝去的羽光》，《草地里的男生》，《旅行的困境》，《我们不知道的归类》，《你的名字是甜》，《黑色城市》，《查无此人》，《厚重》，散文诗集《语凡散文诗选》，曾获得2022年新加坡文学奖，第四届方修文学奖诗歌优秀奖，台湾第一届人间鱼金像奖，台湾现代诗五周年正奖，第五届台湾诗学诗创作奖等，诗文发表在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尼，台湾，香港，中国等。

新蕾爱拍客 评审团简介

王波女士

王波，师范教育专业毕业，翻译口译技能专业文凭。曾任中学教师、新加坡影艺研究会《会讯》主编。

散文、游记、古诗词和述评发表在《新加坡文艺报》、《新加坡文艺》、《新加坡诗刊》、《新华年度文选》和印度尼西亚华文报章。

现为实乞纳乐龄执委会副主席、新加坡琼侨咖啡西餐商公会秘书主任、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新加坡保赤宫董事。世界华人摄影学会会员、新加坡摄影学会永久会员、新加坡影艺研究会永久会员、新加坡彩色摄影学会永久会员及新加坡摄影家协会永久会员。

沈斯涵先生

沈斯涵，1984年生于新加坡，主要创作散文和新诗。现为新加坡文艺协会副秘书长、新加坡作家协会总务、锡山艺术中心秘书、新加坡五月诗社总务，2012年创办新加坡清史研究学会并担任会长至今。2015年出版诗集《睹物斯人》。曾参与新闻工作十余年，目前为公务员。

李宁强先生

李宁强，新加坡人。前电视新闻编辑及电视剧制作人，离职后结合摄影与文学，从事文图创作。1972年毕业于德明政府华文中学校，1979年考取南洋大学中文系荣誉学位。大学时获中华总商会奖学金及陈嘉庚奖学金，并先后担任南洋大学中文学会会长及《北斗文艺》主编。

1969年踏上写作之路。曾获1972年南洋商报主办《全国华文现场写作比赛》高中组第一名、1972年青年协会主办《全国文艺创作比赛》小说组第三名。1973年岛屿文化社主办《星马港短篇小说比赛》优胜奖。

2016年，以《心景框》为栏目，在《联合晚报》及《新明日报》发表有关摄影与人生等专栏文章。2017年，被新加坡国家图书馆选为狮城作家系列推荐作家。2020年，以摄影诗集《风向鸡》入围新加坡书籍理事会主办的《新加坡文学奖》，并赢得新设的《读者最喜爱奖》。

出版九本著作，包括《回甘》《像由心生》和《戏梦录》，最新作品是摄影诗集《人在狮岛》。

语凡先生

语凡，原名曾国平，新加坡文艺协会副会长，《新加坡文艺报》主编，曾经出版诗集《逝去的羽光》，《草地里的男生》，《旅行的困境》，《我们不知道的归类》，《你的名字是甜》，《黑色城市》，《查无此人》，《厚重》，散文诗集《语凡散文诗选》，曾获得2022年新加坡文学奖，第四届方修文学奖诗歌优秀奖，台湾第一届人间鱼金像奖，台湾现代诗五周年正奖，第五届台湾诗学诗创作奖等，诗文发表在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尼，台湾，香港，中国等。

目录

新蕾奖

新蕾奖

低年级组比赛题目			1
低年级组评审总评			2
低年级组获奖名单			
金奖	徐家琪	光洋中学	4
一等奖	彭梓墨	南洋女子中学校	7
	朱航瑞	裕廊西中学	10
	吴若瑜	务立中学	13
二等奖	楼锦添	国家初级学院	16
	曹蕴睿	岗丽中学	19
	于卓含	维林中学	21
	张斯童	圣公会中学	23
	袁喆	明智中学	26
三等奖	牟津瑶	辅仁中学	28
	樊梓奕	毅道中学	30
	陈美缙	泉原中学	33
	胡劭憶	圣公会中学	36
	陈一萌	泉原中学	38
	吴奕鋆	辅廉中学	40
高年级组比赛题目			43
高年级组评审总评			44
高年级组获奖名单			
金奖	蔡杏萌	蒙福中学	46
一等奖	王弈心	培才中学	50
	冯智泽	蒙福中学	53
	饶楚琪	务立中学	56
二等奖	向冰彬	明智中学	59
	张涵澜	南华中学	61
	伍敬之	达善中学	64
	李沁格	美以美女校	67
	张亦然	德明政府中学	70

新 蕾 奖

三等奖	宋涵烯	武吉巴督中学	74
	郝晨伊	泉原中学	76
	胡誉曦	公教中学	80
	林季佳	海星天主教中学	82
	孙语荷	圣尼各拉女校	85
	马岱琪	巴特礼中学	87

诗歌组比赛题目			89
诗歌组评审总评			90
诗歌组获奖名单			
金奖	彭怡茜	南洋女子中学校	92
一等奖	廖晨希	南侨中学	94
	肖 瑛	明智中学	96
二等奖	陈希捷	辅廉中学	98
	赵德亮	华侨中学	100
	董璟慧	南侨中学	102
三等奖	翁瑞婷	圣尼各拉女校	104
	谭怡萱	励进中学	106
	刘 瑾	明智中学	108
	周梓晴	泉原中学	111

新 蕾 爱 拍 客

比赛主题			114
低年级组获奖名单			
第一名	许稼麟	公教中学	115
第二名	廖家弘	百德中学	117
第三名	蔡箴言	立化中学	119
	陈芊瑞	淡马锡初级学院（中学部）	121
	黄振翔	公教中学	122
高年级组获奖名单			
第一名	林倪妃	培雅中学	124
第二名	王浩宇	洛阳景中学	126
第三名	黄裕婷	南侨中学	128
优秀奖	林函静	南侨中学	130
	谭怡萱	励进中学	132

IG 人 气 奖

低年级组获奖者

林宣璐

高年级组获奖者

黄裕婷

加东修道院女校

133

南侨中学

134



新蕾奖低年级组

❖ 题目 ❖

1. 疫情之后
2. 我盼望着
3. “小红点”的心声
- 4.



照片由新加坡报业控股华文媒体集团新闻中心执行级记者陈渊庄提供

- 5.



照片由新加坡报业控股华文媒体集团新闻中心执行级记者陈渊庄提供

- 6.



照片由南侨中学老师季闻提供

新蕾奖

低年级组评审总评

陈福义先生

今年这批入围的作品，整体的水平都相当高，选择抒情的或者叙述的作品还是比较多，大部分学生都选择题2【我盼望着】或者题4相片【厨房里的奶奶】，可见抒情的或者叙述的作品对中学生来说是比较容易入手的。

在故事的情节处理上，选手们都会为故事做了许多的铺垫，一波三折，进入转折，最后才是巧妙的结局，有微型小说新、奇、巧的功能，这些笔者认为是老师们教导有方的结果！

在语文表达方面，大部分选手们的文笔都相当的流畅，意境清丽优美，语言的驾驭能力很高，有些作品全篇的文句一气呵成，鲜少修改，不是陈腔滥调，而是独树一帜的心灵雅韵！可见这些同学们平时一定看了很多书！

有一位同学选用了抑郁症的题材，这是冷门的题材，在生死之间游走，但是他还是处理的非常巧妙，结局更是峰回路转，令人眼前一亮！另一位同学选用了老年痴呆的课题，作者设计了种种不便与痛苦的细节但最后坚定地说恶梦让爱更坚强，只有亲身经历者才能获得如此深刻的感悟！有两位同学采用了散文诗的创作手法，全篇如行云流水，让人读了格外舒畅欢悦！

他们都只是中学低年级的同学，在短短的现场比赛中，能写出如此水准的佳作，的确叫人刮目相看！

严文珍女士

入选佳作大多数题材新颖而又充满生活气息，富有正能量。对于疫情之后的书写，学生作了正面思考，积极乐观，内容发人深省，有的则写出终于能越过长堤和亲人相见的兴奋心情，疫情后深深感受到家人的爱才是最珍贵的，永恒的。

题2“我盼望着”最多入选作品，或写个人对生活的盼望，或写一般人在各个人生阶段的盼望，多篇优秀作品如散文诗般优美。很可惜题3“小红点的心声”并无入选作品。在看图作文方面，学生发挥丰富的想象力，写亲情（祖孙情）、小贩的生活、小贩文化的传承、或游子踏上归途与亲人团聚等，真情实感，温馨亲切。

命题作文少部分作品偏离主题，实为可惜，同学们需小心审题。一些作品也出现不少错别字，这点需多加留意。

谢淑娴博士

本次比赛创作水平相当高，最多同学选择的题目是第二题“我盼望着”和第四题的看图作文。内容主要都是围绕着亲人发挥，故事写来非常感动人心，具有积极正面的意义。此外，作品文笔也很流利顺畅，值得嘉奖，这也是很令人感到兴奋与鼓舞的。

我盼望着

徐家琪❖光洋中学

在我为这篇手抄诗集的最后一个字画上句号后，我满意地呼出一口气，身体向后靠在椅背上。她一定会喜欢的吧！毕竟我做得这么用心。我小心翼翼地将这本承载着我一个多月精力的小本子上合，用包装纸裹好后放进纸袋里，然后准备出门去她家，给她一个生日惊喜。

走之前我习惯性地打开手机查看一下信息，却发现社交软件的图标上竟有27条未读的的标注。一般来说也只有她会给我发这么多信息，还尤其是在她犯病的时候。我心跳快了些，心里希望不是她。点开我下意识地寻找红点，却发现那二十七条消息，果然都来自她。聊天页面上的最后一条消息写着，“还是再次谢谢你，但是再见了。”

我感到大脑猛地被人砸了一下似的，拿着手机愣了好几秒，才回过神来立刻点开聊天框。前面一部分是一些我习以为常的语序错乱的只言片语，大概描述了一段她在黑暗中被撕碎的幻觉；但是后面一部分给我感觉她的状态就完全不一样了；是一种奇异的清醒。所有语言都严谨有序，非常准确地讲述着我和她的共同经历，每一条消息都很长。最后她说，“我不知道怎么回报你的帮助，也无以回报，我不想再浪费大家在我身上花的时间了，不想再浪费社会资源了。”

我的手颤抖着，不想再往下翻了。但是我知道我必须看下去。她言语间表达的意思是她准备了结生命，并且是很坚定地准备。我知道她不是冲动型自杀。她前半段和后半段信息间隔了将近一小时，言语又如此平静，像一个临终回忆一生的老人，可见她思考了多久。为什么这一个小时我都没上线呢？我痛苦地闭上眼睛，手臂无力地瘫在沙发上。

我的这位朋友，患有重度忧郁。原因是她悲惨的家庭背景，母亲施加的学习上的压力，她自己的一些病痛和长辈对她的不理解。我认识她三年了，对她很了解，很心疼她但是除了陪伴和安慰我什么都做不了。她表面上是如此开朗，但灵魂却承担了如此沉重的负担。

短短两分钟，我的后背和手心已经全是冷汗了。我头脑混沌地瘫在沙发上。我很清楚，如果对方早已认定死亡是其唯一的解脱，那便没有力挽狂澜的意义，活着对那个人只是煎熬罢了。但我不认为她是这样。否则以我对她的了解，她不会多此一举发信息过来给

我徒增烦恼的。唯一的可能是，她又想死，又有那么一丝生的期盼。就为了这一丝期盼，我必须去找她。

但她在哪？这又是一个难题。我想看看她给我发的信息，说不定有线索。果然，我注意到她多次提及樱花桥——我们第一次见面的地方，几乎提得有些刻意。来不及多想了。我带上生日礼物，骑上自行车冲出家门。最后一条消息发于五分钟前，我骑车过去要十分钟。希望来得及。

我从没骑得这么快过。风迎面扇在我脸上，心跳快得我几乎要缺氧而死了。是心底的盼望，那样深的救下她的盼望在驱使我，如此奋力地向前。只花了六分钟，我便赶到了熟悉的樱花河。

无心留意。我慌张地四处查寻她的身影。不会错的，绝对不会错的。一定是这。我心跳得太快了，不得不用手拍拍胸口，不然就要晕过去了。

终于，在一丛隐秘的树丛后，我发现了她。那一刻我真的激动得又要昏过去。她坐在石头上，穿着简单的白裙子，在写着什么东西。她似乎很惊讶，甚至是恐惧地发现面前突然跑出来的人——关健还是我。那一刻，我从她眼中捕捉到一闪而过的震惊、慌乱、后悔和悲伤。在她来得及做出动作之前，我上前抱住了她，或者说几乎倒在她身上。我一点力气也没有了。我想我的脸应该是煞白的吧？从她的表情可以看出来。我靠在她身上大口喘着气，感觉心脏很累，头晕反胃，眼前泛起白光。

她手忙脚乱地扶着我，喊我的名字。她一定很为难吧？本来打算自杀了，结果突然冒出个人像是要先死在她面前一样。我忍不住笑了出来。她更不知所措了，手放在我脖子上感受我的心跳。

我硬是这样逼着她坐了几分钟。等我终于缓过来，我第一句话就是：“你知道我为什么一直执意要救你吗？”

趁她没回答，我又虚弱地说：“因为我是那么重视生命。”说着我滑下来，背靠石头坐在地上。“其实，”我不禁咽了咽口水。“我有先天性心脏病的。”

这是真的。这是上天给我特殊标记。所以我很怕死，我也不希望别人轻生。就算是为了私心，我也要救她。

“我病情也不算轻，只是这几年一直没发作。但我也不知道我什么时候会死。所以，就算是为我活下去，替我活下去，也请活下去，好吗？就当这是我自私的请求好了。”我说着，将手中的诗集放在她怀里。

她怔怔地打开那个小本子，机械地翻看了几页。我说：“这是我一页页抄的，我喜欢的诗，我想你这么爱看书，应该会喜欢吧。”我顿了顿，“生日快乐，小雅。”

听见这句，她的眼眶突然红了一圈，然后双手埋住脸。我静静地等待着。几十秒后，她的身体开始抖动，幅度越来越大，最后大哭着抬起头，不停用手臂抹着眼泪，却怎么都止不住。

我拉着她的手，说：“虽然刚刚看见我的时候你明显后悔给我发消息了，但不得不承认的是，你依然盼望着，哪怕一丝一毫地盼望着生命吧？那就活下来吧，拜托，你还会有很多很多机会过生日的，我陪你，只要我还活着，我就陪你过。”

“别说那样的话……”她哽咽着，转身抱住我。

我发现我竟早已泪流满面。

我看看她的眼睛，发现了其中的盼望，哪怕是一点点也好。

樱花飘落，落在从石头上掉落的她过我写的“遗书”上，落在我们身上，落在盼望的心上，又长出新的枝芽，一年一年继续向前成长下去。

评 语

- 内容层层递进，意境优美。文笔流畅，道尽与朋友之间的深厚情谊。故事写来生动感人。
- 抑郁症，这个课题很冷门。但作者写得很有深度，表现了高超的构思，严密的组织能力，与高难度的语言驾驭能力！尤其是结尾的峰回路转，更是神来之笔！
- 文章富有创意，具小说情节，构思精巧，内容高潮迭起，扣人心弦。描述好友因压力患严重抑郁症，产生轻生的念头，后在患病的主人公的劝导和鼓励及其对活下去的渴望发现生之可贵，生命的美好，对生活有了盼望。青少年因压力患忧郁症的问题值得大家关注，发人深省。题材写实，有一定的社会意义。

瞻望弗及，伫立以泣

彭梓墨❖南洋女子中学校

我和外婆还有那头老黄牛坐在门口的小木椅上，抬起头望了望那嫩白淡冷的月。乡下的夜，格外的静，却又有一番味道。

外婆终究是老了，这路遥马急的人间，想留的怎么也留不了，想赶的人却还在那儿，不动，给你吊着。

说起那头老黄牛，我还和它有一段缘。我与外婆在赶趟儿的路上穿过个别集市，看了许多贩卖的马儿啊，鸡啊，甚至还有逗猴人。我看那人可怜，缺胳膊少腿的，便叫外婆给了他一块。那猴儿也有灵性，临走时给我磕了两头，我又给了他一块。后来，回去的路上，一头黄牛咬住了我的衣服袖子，我看它在栏里的眼蓄满了泪水，我立刻知道它应该过两天就要被杀了。牛都是有灵性的，知晓自己的命，外婆说，牛是上辈子犯错的人变的。它那眼里，有我不曾看懂的东西，在如利刃上的流年般，人如是，却从不愿坦白，不懂装懂。我那时才十岁，摸了摸它咬住衣袖的鼻，心不知怎软下来。

一条命，有什么错呢。

我看向外婆，她梦中依稀的脸倒映在心波上，我现在还记得。

我问，“外婆，能把它买下来吗？我……我给你钱……你……你用牛帮忙也好啊！”

外婆笑了，她那慈爱的脸诉说着宠溺，点了头，便去给了钱。

她老人家一向如此，心软、嘴软。

后来，我骑在了它的背上，在漫天尘土风沙下，在空阔无垠的旷野里，慢慢地，牵着她老人家的手，唱着家乡的歌回到了乡下的家。

至今那嘹亮清澈的歌声还绕着我，保护着我，成了我梦里的常客。

那头老牛不负我们救命之恩，格外勤快，我与外婆也越来越喜爱它。

上回到现在，那头老黄牛伫立在长椅边的草丛。它水汪汪的眼让我想起了村头的池蛙，我心如同秋风萧瑟的落叶动荡，生根在这寂穆的夜，在高渺虚无的星汉下，有着外婆与这头黄牛，足矣。

日月经天，山河行地，在这变动中许多人丢失了他们原本有的，我却一直在这儿。

真好。

外婆那一双苍老的眼温柔慈爱地注视着我。她的手不似这闷热，充斥着虫鸣蛙叫的夜，只是温暖。

她递给了我一片西瓜，十六岁的我如十岁般啃着，月光皎洁洁白。

我无意窥到了她眼角的皱纹，心抽地一痛。

我无能为力。

我是村里的骄傲，自然读过不少书，当然这些都是外婆的功劳。因为按她的话来讲，就算把老房子卖了，也要供我读书。

我曾在书上读到一句话：生命之所以伟大，在于她的不顺从。风能吹走一张很大很大的白纸，却怎么也吹不走一只小小的蝴蝶。

可到了外婆的如今，怎么就……不能再对抗了呢？

是外婆年轻时吃的苦太多，没力气了吗？

我无从知晓。

外婆注视着我吃完了西瓜，笑着叹了一口气，在声调停连中望着我告诉我城里打拼的父母想把我接到市里的高中。

我起先大哭，告诉她我坚决不同意，却在她严厉的、谴责的目光下微微哽咽。她那双老手裹着我的脸，泪从脸上落下，滴进田地里。

那张开合的嘴告诉我，要坚强。

“荷荷，要坚强。”

“外婆老了。阿黄也是。”

那晚泪眼婆娑的人不只有我，还有外婆。

那个年代没有手机，等我再次赶回乡下，她死了。三天。邻居大婶阿华打的公共电话。

我不知道是不是造化弄人，那红瓦蓝天不再似以前，我只感到冷，冻骨头的冷。

老黄牛也死了。

我有时会心烦，烦着烦着便想到了外婆。后来，我不会了。因为我一想到她就止不住在心里跟她和老黄牛说我成绩又进步了，没给她失望。后来我不想这样做了，每每都哭得比狗惨，那头老黄牛肯定又笑我。

外婆的眼闭了，她眼里再也倒映不出我的模样了。

在我十九岁那年，我回到了老家，走了一遭。老家里的柜子早已尘埃遍布，木头支撑的屋子也被白蚁啃食过了。

我在外婆的柜子里找到了一个花布袋。我记得这是她喜爱的。只是，我不敢在十六岁翻柜子烧遗物。可现在敢了。

里面有张纸条，上面是外婆的笔迹，她没上过学，字不好看。

上面写着：瞻望弗及，伫立以泣。

我想起来了，十三岁的夏天，我在家读书，外婆坐在边上，问我这句话什么意思。

我说，这句话是一位诗人为了表达远在天涯的亲人的思念。我没告诉她，这句话多用于已故的亲人。

她却记住了，偷偷抄了下来。是不是离家后的岁月，她望着这张纸，便如同纸上的诗句般想着我。

我大哭。

瞻望弗及，伫立以泣。

我长大后，便走过了这世间许多地方，看了许多风景。我盼望着有一位像外婆一样的人出现，我盼望这熙攘的人群中能有幸再见到一个牵这小孩和牛的身影，我盼望着。可在最后，我的盼望，只变成了盼望。我仍盼望着，可步再盼望以前的事。不是我长大了，欣许意识到也许外婆见我如此，会伤心。

我盼望着带着外婆与老黄牛的那一份，化为心中半亩花田，藏于世俗人间。

评语

- 刻划与外婆和一头老黄牛的故事。内容有层次，情感细腻，文笔流利。
- 文笔流畅，故事层层递进，字字扣人心弦！好文佳作！
- 情景交融，展现在读者面前一幅美丽的画面：老黄牛、奶奶和作者，内容温馨感人，感情朴素真挚。语言优美，文中巧妙地引用了不少名句；“如瞻望弗地，伫立以泣”、“日月经天，山河行地”，结尾盼望带着外婆与老黄牛的那一份爱，化为心中半亩花田，藏于世俗人间，意义深长。

归途

朱航瑞❖裕廊西中学

“料峭春风吹酒醒，微冷，山头斜照却相应，回首向来萧瑟处，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

——题记

点点星光，被绚烂的灯光所掩埋，在她脚下铺成一条斑斓的路。一阵冷风吹来，她忽然想起，十几年前，她走的也是这条路。只不过去的地方不一样罢了……

“么儿，快过了，娘去镇上买来你最爱吃的冰糖葫芦，”听到母亲的呼唤，小男孩一把抛下手里的玩具，一溜烟的跑到母亲面前。看着笑开花的母子俩，她躲在暗处，盯着手里的学习资料，似乎能屏蔽他们的欢声笑语。“小春，你也过来呀！我给你带了水彩笔。还有你最喜欢的贴纸！”她看这小她十岁的妹妹，扑进妈妈的怀里，心里突然一阵翻闷，丢下手上的资料，头也不回的跑到了屋里。连落叶也没注意到她的存在，只是一个劲地围这三人打转，仿佛在庆祝难得的快乐。又好似在嘲笑她的愤慨。

凭什么？就因为我是家里最大的孩子，就得忍受不公平的待遇吗？长姐如母？哼，那不过是父母在推卸责任而已。她怨恨地想着，连水壶刚刚烧开，都没有注意到。“哎哟！”听到屋里的一声惨叫，母亲赶忙冲进来。“怎么这么不小心！笨死了！”没有一句安慰的话语，仿若已经习惯这一切的她，退到一旁吮吸着手指，神情麻木的听着训斥，一个巴掌在头上落下；“听到了没有？”“嗯。”紧紧压抑住的哭腔，听不出丝毫的情绪波动。“快去做饭，我待会带弟弟妹妹出去一趟。”“熟悉的命令与口气，她知道她在不动起来，迎接她的将是一顿毒打。盯着他们远去的背影，她知道，这个世界从来就没有公平可言，强大自己才是唯一的出路。

有人说，家是我们所有人的避风港，如果是的话，那她的家一定是被日军炸过的珍珠港。从她记事起，父母就没给过她好脸色，常常以感恩的名义把她当仆人一样使唤。其实应该感恩的是他们才对，因为这个环境，她发了疯的学习，想逃离这里。晚上点着煤油灯看书，被骂败家的玩意，她只好出门，借着隔壁李大妈赌博的灯光，在寒风中一样可以看到12点，那一年中考，她考了全镇第一，上了县里的唯一一所高中。父母不让她去，说早毕业早工作，她不

答应，一边帮别人洗衣裳，一边上学。高考成绩出来后，全县轰动，她是二十年来唯一的一个大学生，还考上了北大。当父母不答应，说已经成年，不再供她读书，她只好转去师范，学费全免，她释然了。走的时候一天带够一个星期的馒头，冬天还好，夏天馒头馊了，她照样吃，结果上吐下泻。但这些都不要紧，重要的是她可以离开父母身边，不用每天再受折磨。大学之后，她与父母就断了联系。她被一家上市公司录取，一个月3000人民币，活得很滋润，但她总感觉什么东西错了。

她身边一个朋友都没有，也不相信男人，同事说她心理有问题，建议去看心理医生。她不同意，她只相信她自己，她认定自己没问题。

但这么下去也不是个事，终于还是被拉去看了医生。医生说，她心理创伤太严重，现在就像一个浑身长满的刺猬，不分敌友，只相信自己。对了，医生还补充说，这大概率是原生家庭的问题，他不知道她经历过什么，但他建议她回家一趟，跟父母和解。

她沉默了，心理咨询的当晚，她一夜未眠。难道不是他们伤害的她吗？为什么他们反而变成了受害者？

不管怎么说，她还是打了电话，凌晨四点。打完之后才想起，他们应该还在睡觉，正准备挂断时，通了。电话那头似乎不甚清醒：“你找谁？”她没说话，思考着说些什么。千言万语到了嘴边也只幻化成两个字：“是我。”电话那头愣住了，随后就听见父亲母亲互相推让的声音；“小雨？是你吗，小雨？”她没有说话，好久没听到有人叫她小名了。挂了电话，她已泪流满面。

决定了，今晚回家。简单的收拾下行李，给弟弟妹妹买了礼物，大包小包的拎着上了火车。车窗外，是灰蒙蒙的细雨，映衬了她的名字。

走在当年走出去的路上，她有些胆怯，但随即归于平静，雨已经停了，月亮洒下了银色的光辉，在欢迎她的归来。远远的，看见父母披着夜色在干活。她冲过去，抢下了锄头，汗水和泪水杂着往地里落。锄的不是地，是她自己的心路。

礼物也分了，讲了她的近况，父母也开心的无以复加。他们的所作所为，她也原谅了。毕竟，没有他们的教训，她说不定也在干活呢。她自嘲地想。毫无预兆地，他们站起来：“小雨这些年你没有联系我们，我们反思了自己的过错，还请你原谅我们。”她赶忙扶起两位老人，她看着他们背岁月侵蚀掉的痕迹，本该充斥她的恨意，也无影无踪。

又走回了那条来时的路，还是没下雨。看着脚下走过三边的路，她突然放下了，人生苦短，何必拘泥于小事不放。她不记得谁说过，恨要写在沙子上，这样就会被风给带走。她依然不记得是谁说的，但她确实这么做了呢。

评 语

- 写一个从小被父母疏忽，长大离家，后来却回归家庭的孩子的故事。故事很励志，文辞朴实、通顺。
- 故事很感人，作者设计了许多铺垫，由对母亲的恨转变为爱，放下了心头的疙瘩，也让自己获得解脱，情节曲折离奇有创意！
- 故事性强，情节吸引人，结构严谨，一气呵成。善于心理描写，具有一定的心理知识。内容深刻地反映父母偏心对孩子心灵的伤害。结尾巧妙地与父母和解，放下过往。

奶奶

吴若瑜❖务立中学

凌晨四点的黎明，天色昏暗，尚未破晓。在一片漆黑中，厨房里，一盏灯悄悄地亮了起来，点亮了黑夜。一位八十多岁的老人，颤颤巍巍地切着蒸板上的菜，她的手有点抖，几根青筋爆起，切了好几刀愣是没切准。这时，一个中年男人突然冲了进来：“妈！你在干嘛！”老人缓缓抬起了头：“这不是……在切菜嘛？你叫什么叫？”中年男人缓了缓情绪，接着说：“妈你做什么菜啊？现在才四点钟，而且平时不都是我和媳妇做的吗？你先赶紧上床休息。”老人抬起了眼眸，眼中写满了不解与呆滞，缓缓地，被男人搀扶着，回到了屋内休息。

这位老人，是我奶奶；而这位中年男子，是我爸。那天，不知为何，奶奶半夜突然心血来潮，要起来做饭。正常的老人，半夜做饭也不会出什么大事，但我奶奶不一样，因为，她早已忘记如何做饭了，因为，她是阿尔茨海默症患者。或者，你可以叫她，老年痴呆。

老年痴呆，也许，大部分人会以为这只是健忘而已。事实却恰恰残酷得多。老年痴呆，刚开始，只是记性不好，但到中后期，会发展到忘记身边的一切，甚至，忘记时间、空间与基本逻辑。而患者自己，则活在自己的世界中，直至死亡；作为亲人，只能观望着老人病情恶化，忘记一切，最终离开这个世界。

这，便是奶奶与我们即将经历，正在经历，与已经经历过的。然而，我们已无能为力。或者说，我们如今是无能为力的，因为，几年前，一切都不是这样的……

几年前的我，尚且年幼，因此十分调皮，经常爬到沙发顶上蹲下跳。每一次，奶奶都会焦急地对我说：“快点下来，上面危险！”我那时总是嘻嘻哈哈地，就是不下来，还暗自嫌奶奶烦，管得多，从吃到穿，从上到下，从早到晚，都一直管我。那时候的我还不懂，原来，这是爱。那时候的奶奶，也还清醒。那时候的我们，都不知道，几年后的奶奶竟已天翻地覆。

再后来，新冠疫情来临，我和父母被困在老家长达两个月。这期间的奶奶，已有些健忘，可那时的我们都疏忽了，原来这已经是暴风雨来临的前兆了。

我永远忘不了那朝夕相处的两个月，那是我最后一次见到清醒的奶奶。我更忘不了，离别时奶奶的那种眼神，不舍，哀伤与爱意

交织在一起，就这么望着我们，望着我们的车越开越远，直到消失在尽头。

不久后，便听到奶奶患上老人痴呆的消息。我听到这个消息时仿佛五雷轰顶，整个世界都崩塌瓦解。我不愿接受这个现实，我恨，恨为何老天让我们遭受这种事，但我更恨我自己。如果，如果我们再早一点发现，早一点接受治疗，是不是奶奶就会记得更多的事情。即使我知道老年痴呆永远治不好，但我依旧心存幻想，是不是，早些发现，就不会这样呢？

再回老家，见奶奶，已是两年后了。然而，奶奶已认不出我了。她知道她有个孙女，叫牛牛（我的小名），但她怎么也想不起来，我就是她的孙女。但她依然，如几年前一样，无条件爱着我。她一听到牛牛要吃饭，便马上想出去买菜。她忘记了许多许多，但她仍旧记得，牛牛爱吃的饼干，米酒。她依然记得，牛牛在上海读书，学习很辛苦。她依然记得，读书一定要多多与老师请教，不忘叮嘱我，不懂就问。她，即使忘记了很多，但却怎么也忘不了爱。

在那之后我就没有回过老家了，我出国了。我每周都会和爷爷奶奶视频，奶奶忘记更多了。“你是谁啊？”“我是牛牛啊。”“哦，牛牛啊！你在哪里啊？读几年级了？”“我在新加坡，七年级了。”“新加坡那好，要认真读书，不懂就问。”每一次，都是这样的对话，一模一样单调又无趣。但我竟挺喜欢这样的。我喜欢她说话时对我的关心，她的笑容。

一场阿尔茨海默症，似乎夺走了许多，却又似乎什么都没夺走。曾经的我，不懂得爱，也不懂珍惜奶奶对我的爱。曾经的我，不懂分离，也不懂如何直面残酷的现实。曾经的我，不懂去爱，更不知如何表达自己的爱。但我现在懂了，我彻底看明白了。

在这世界，总有人会爱你，用心爱，无条件的爱，这永远不会变。老年痴呆能夺走记忆，但永远夺不走奶奶的爱，也更夺不走我对她的爱。她爱了我这么多年，我却无法察觉。那现在，就让我，好好地爱一爱她吧。

毕竟，生命是有限的，但爱，是永恒的。

评 语

- 故事虽平实，但叙述动人，带出奶奶的爱。文字也流利通顺。
- 老年痴呆症，这又是另一个冷门的课题。作者说：“老年痴呆能夺走记忆，但永远夺不走奶奶的爱，也夺不走我对她的爱。”种种恶梦让爱更坚强，只有亲身经历者才能获得如此深刻的感悟！
- 真情实感的文章，题材写实，描述生动。患上失智症的老奶奶，对孙女的爱却是不变的。失智症夺走记忆，却夺不走奶奶的爱。这也让作者懂得爱，珍惜爱，勇于表达爱，生命是有限的，爱，是永恒的。语言流畅，词汇丰富。

疫情之后

楼锦添❖国家初级中学

人类历史上，有着太多的“战争”，可以是人类与其它种群之间的，与“生存”有关的战争；可以是人类内部斗争，如世界大战；有无硝烟的战疫，如人类与新冠病毒的漫长战争。如此之类的“战争”各有各的后果，如人类站在了食物链的顶端，亦或是两败俱伤，那么新冠疫情呢？疫情之后，我们的生活有何变化？

走在街道人来人往的景象，与疫情之前并无差异；走进市场，那儿依旧人来人往；商场店铺仍然开着，人们的生活轨迹也貌似没变。

然而，真的如此吗？当你仔细观察，便会发现疫情在我们生活中最明显的迹象表现：无论在哪儿，总是有大多数的人戴着口罩。是的，疫情之后，人们的意识提高了，不仅体现在戴口罩，还有更频繁的洗手，许多公众场所出现的消毒洗手液，饭桌上出现的共勺共筷，等等等等。

此外，人们也变得更加热衷于体会生活中锁碎的美好。疫情教会我们许多；疫情期间，人们出行较少，许多人总待在家，为避免传染冠病减少外出，疫情之后，人们如同被关在笼里许久的鸟儿，涌入公园街道，拥抱自由的蓝天。往常，人们不会因为新树抽出嫩芽而留步，更不会因鲜花和鸟鸣止了前行的脚步。如今，骑自行车出行的人多了许多，公园里游人数量增长，只为看一看这城市街景，同大自然接触。人们终于发现细小的美好处处皆有，生活满满是惊喜，生活节奏也慢了一些。

疫情之后，人们也该在抗疫过程中学到了很多，不仅仅是增加安全意识，更是向抗疫时挺身而出的人们学习。这些人中，因有医者，如梅兰芳、钟南山院士，他们不仅不辞辛苦挺身逆行，更是将医者坚强仁心的品质展现的淋漓尽致，数以万计的白衣天使也负重前行，以换人民岁月静好；这些人中，也因有为抗疫助力的其它人，如为医护人员提供物资、饭食，自发贡献微薄之力的群众；这些人中，又包含居家自我隔离的大众，以自身的力量防止病毒进一步扩散。这些人中，不同精神品质的体现数不胜数，许多英雄伟大，却有平凡的一面，有些人坚强，却也温柔至极。

以上三点，都是所有人在疫情之后的改变和学习的事物，那么，作为青少年，疫情之后，我们又学了什么？

疫情教会我们的，仅仅是迎难而上，上下求索的精神吗？还是李白“乘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的气概？这些自然是有的，抗疫的坚难与苦难是不可忽视的。然而，疫情从二零一九年年末起，已经有三年多了，它教会我们的，或许是一种更简单，更平淡的道理。

疫情是漫长的，人类从一开始的恐慌，到抵抗，再到现在逐渐接受，许多国家试图与病毒共存。三年之久，足够磨炼人们的气性。青少年，往往是勇于追梦的，然而在这之中，又多了几分莽撞，而疫情却告诉我们，有时不能改变环境，适应环境也是一种出路。换句话说，满足自己拥有的，比要别的东西来满足好的多。有时的让步并非退却，而是以一种更平静的目光审视全局，当我们对于已拥有的事物满足，就不会被欲望迷惑，被攀比心蒙了眼；反之，我们会更加珍惜现拥有的，对待事物多了几分耐心，更加轻易地保持长期平稳而积极的心情。满足于自己拥有的，并不是止步不前，而是以更平稳的步伐与心态，走向属于自己的成功。

当我们匀速奔跑时，往往跑的更久更稳，而在人生这条道路上，我们青少年才刚刚开始。不必匆忙追赶他人的步伐，走走停停看看沿路风景，珍惜每一个陪伴我们走过一段路的人，保持初心，稳步向前。这样，纵使太阳和星月都冷了，群山和草木都尽了，我们也有自己的速度，不轻易被周边环境打扰，因为我们适应了所有的环境。我想这才是疫情送给青少年最珍贵的礼物。

疫情之后，人类有损失，贸易通行，经济发展等等也受到了限制。然而，每一次所谓“战争”都使人类领悟不同的道理，不论多坏的事情都有另一面。拨开疫情面着负面标签的面纱，原来这是上天为人类带来的又一次挑战，而人们在这次“挑战”过后，也收到了“特殊”的礼物。

评 语

- 写疫情带给人们的启发，论述清楚、透彻，能发人深省。
- 《疫情过后》，这个课题只有作者一个人写，可见这课题是很有挑战性的。作者观察到疫情过后人们更时常与大自然接触，体会生活中琐碎的静好！青少年经历了磨炼更平稳，更积极地审视全局，稳步前进。观察细微，推理头头是道！
- 一篇很有哲理，充满正能量的文章。有很多值得让人深思的好词好句；如：“有时不能改变改变环境，适应环境也是一种出路”，“让步并非退却，而是一种更平静的目光审视全局。”疫情虽为人类浩劫，但也让人学会了很多，每一次所谓的“战争”，都使人领悟不同的道理，是上天为人类带来的一次挑战。

我盼望着

曹蕴睿❖岗丽中学

迷雾终将散去，随之而来的，是沐浴着阳光的嫩绿。是那充满期许的，刺破黑暗的朝霞。

我永远，永远不会忘记，那哺育青草的阳光。

小学六年级时，我的华文成绩十分糟糕，从前的华文老师将我评价为“无可救药”。我的天空上布满黑压压的云，鸟儿的尾羽被泪水打湿，便再也不能展翅高飞，我盼望着，盼望着这场暴雨能早日停止。

又是一个阴雨的清晨，蝉鸣恼人心。我未曾仰望天空，便从未注视着那挣扎着的目光。面前的只有一个面目凶恶的胖女人——我的新华文老师，她扯着咽喉说出“我不会对你们任何一个人放松”时，我的心情又纵身一跃跳入了深渊，只盼望着这位老师能早些离开。

雨从未停止，又是一个盛大的雨夜，接着是暗无天日的时光，我发着呆看老师批改作业，闷热的空气令我无法专注，只愿得一分快活，逃出这暗无天日的乌云下。我偶然注意到，老师竟然格外地专注，既使我直勾勾地看着她，她也毫不发觉，只是直直盯着眼前的事务，拿着笔的手飞快地移动着，既使汗珠已经落入眼眶也不抬手擦拭；既使飞蝇即将钻入耳朵，也不摇头驱赶。

这一幕深深烙在我的心里，我心中生出一个念头——盼望着，盼望着向她一样，专注，自信。

人生不止于盼望，我学着向老师一样，带着烙入心底的念头，带着对目光的盼望，我开始认真看着每一个汉字，读着老师一字一句写下的建议，写不好就再写一次，听不懂就再问一次。无数次那份盼望的热烈要被生活与学习的残酷压灭时，我都能在走廊，在食堂，在教室看到老师那专注的身影，那无声的鼓励像一条小溪，滋润着我的心田，坚定了我的脚步，确定了那盼望拥有着的，诗歌般的力量。

最终，我带着这份信念，走进了那硕大的考场，冰冷的桌椅捺不住盼望的星火。这份盼望带着稚气的我走上了光辉的道路。

在拿到成绩那一刻，我深知，盼望之光终将刺破黑暗，它也能使凡间的世人，敢于直面雷霆的危光；它会吹来希望，驱散高墙中的阴霾。那初始的信念，即使盼望着雨停，而如今，天空早已被月光铺满。而我，如今的盼望，便是再见一次我的老师，尽管她已年迈，但一字一句中吐露的，皆是不朽的信念——盼望。

这份盼望深深印入我心，阳光下，生命将自由奔跑。

评 语

- 字体俊秀，文笔流畅。故事主题正面积极，盼望再见到对他起着良好影响的老师，内容富于引导性。
- 故事的主轴是一位勤奋有担当的老师，她专注的专业精神感动了一个不爱学习的少年。文笔清新，意境深远！
- 诗一般的语言，文字简洁精炼，是一篇优美的散文诗。内容写学习华文的经验，娓娓道来，紧扣题目。作者从老师那儿看到盼望的目光，于是认真学习，带着信念，走向成功，充满积极意义。最后盼望能再次见到年迈的老师，不忘师恩，令人感动。

那束光

于卓含❖维林中学

我站在过往的边缘回首，凝望那时间打磨过的阡陌回忆，记忆被风烘烤得蓬松而馨香，把我拉回了那条小路口。

簌簌作响的风声拨动着月季吐蕊的灌丛，延在那条阴暗潮湿的小巷，月光微微洒在柏油小路上，静寂的周遭只剩蝉鸣徘徊。可在蜿蜒的小路尽头，点缀着星星点点的灯火。树影婆娑，那盏灯明亮了丝绸夜幕，是我见过最美的灯光。

叮当声连绵不断的小屋里，半掩的窗帘也只是依稀遮盖住屋内的热气。祖母总是徘徊在水池边，一遍又一遍地刷着那早已干净得反光的盘子。年过古稀的她却仍看起来精神矍铄；她不喜洗碗时带手套，这也因此使她苍白的手，不再细腻平滑。由于屋内的燥热，汗水随着风律，斜淌下耳廓，勾勒出她岁月犹存的面庞；即便多累，她嘴角总是泛着笑。我看了祖母良久，总算耗不住了，开口道，“奶奶，我们去睡吗？好晚了。”祖母没有吱声，只是骤然停住了手里的动作。是小路口传来了脚步声。祖母踮起脚，昏黄的灯罩映出藤黄色的光，打在她身上，灯光填满了她脸上的缝隙，映照出她眉眼的欣喜和期盼。我回头，瞧见门口站着个高大的黑影，屋子里的光流淌进小巷里。祖母急忙跑过去，拿下祖父身上厚重的外套。然后端来木桌上的一碗热茶；绵长的香气缓缓升起，融入进风中，热气温暖了心窝。祖父长年在外打工，为了给我和祖母创造更好的环境生活。也因为长时间处在室外，祖父古铜色的皮肤上是岁月割下的轻浅痕迹。他会走到我身边，拍拍我的肩膀，轻声笑，“小家伙儿，赶紧回去睡觉，明天还要上学。”话音刚落我就一溜烟地跑回房间去。透过门缝间斑驳下的影子，我看到外面的灯光，更加柔和，更加明亮了。

可十二岁那年，一切的一切就如泡沫般破碎了。故事的最后是一袭冰冷的石碑；是一行人兜兜转转，穿着麻布衣绕过青丘；是刺眼地，那石砖上篆刻着祖父的名字。那年秋天，大雨淅淅沥沥连下了三天；灌凉了我的心，刺在脊骨上。自此之后。祖母的记忆衰退了好多，可每天夜里她仍会站在水池边，一遍一遍地洗着那些碟子。

我站在她身边，看着那浮游不定的光线拢住她的发丝，那转瞬间被斑驳的青丝却让人心绞痛。倏忽，心尖好似被一根小刺轻轻扎了一下，不明显，甚至稍纵即逝，可那细细密密的痛感却蔓延到全身，让人从头到脚都疼。我想起一直以来开朗健康的小老太。却在

祖父逝世后，被心病折磨地遍体鳞伤。她佝偻着背，蓦然发现已经比我矮了一个头，瘦弱矮小的她好似钻进另外一个时空去。我看着祖母目不转睛地盯着黑暗的尽头，寻找着什么。她不语，我也不语。可当时钟滴答敲响了十二下，我总算忍不住打破了周遭的沉寂，“祖母，”突然间小巷口传来脚步声，祖母弯曲着的身躯直起了大半。她看向窗外，可这次，她心心念念的人却再也回不来了。祖母低声呢喃着说，“外公怎么今天还不回来？”那一瞬，一层薄红如洪水般上涨，迅速蔓延到眼眶，熄灭了眸光。我强忍着哽咽说，“您忘了吗？外公说今晚要和三公公大战棋艺，让我们先睡。”祖母歪歪头，似乎在思索着什么，半晌她嘀咕着道，“好像是这样，那我们先睡吧。”我抬手擦了擦眼角的泪花，走到房间口，去关灯。霎地，一只有力的手，抓住了我；一向行动不便的祖母竟敏捷地抓住我。“别关，我怕你外公回来的时候找不到路。”我愕然回头看向祖母的脸，她佝偻的背好像更弯了，抬起头，那并不平整的面颊上闪烁着依稀几道泪花。

就这样，夜晚的那盏灯开了一夜又一夜，在一个个晦暗漆黑的小巷口，照亮了回家的路。

好多年以后，厨房的那束光已不再点亮着，我再次回到故乡去追溯点滴的回忆。或许我从来没有意识到他们的离去，直到时钟的摆锤来回刺破时间的局限，过往和祖父与祖母的一个个夜晚才忽然变得鲜活起来；那些静止的画面开始播放着往事小屋的那盏灯，那个许久徘徊在厨房等待着外公回家的小老太，那一颦一笑，一字一句。或许自此，我才意识到他们真正的离去了。

尽管如此，是祖母教会了我什么是真正的爱。从此时间有了度量，岁月变得可数。

评语

- 内容以回首跟祖父母一起生活的日子为主轴。故事写来情感洋溢，文笔流利通顺。最后以“光”追溯回忆，点出祖母教会作者什么是真正的爱。
- 对故人绵绵的思念，感情真挚充沛。文句清丽有韵味，语文的掌控能力强！
- 内容充实，文字精炼优美，描述细腻，情真意切。文章写出祖母对祖父的思念。祖父去世多年，祖母的记忆力也衰退了，但她仍留着一盏灯，等待祖父回家，那份真挚的情感，感人至深。

我认的奶奶

张斯童❖圣公会中学

我的奶奶在我很小时就离开了我，我没见过她，至少在我的记忆中是这样。可爸爸不这么认为，他会在我每次抱怨没见过奶奶时严厉地制止我。“胡说，你奶奶还抱过你呢！”可我知道，我是真的不能想起爸爸口中的那个小小的、年迈的身影。不过，事情在两年前发生了转变。

那是一个炎热的日子，街道上的行人都忙着躲进商场里避开那些滚滚热浪。我漫无目的地走在路上，三十几度的天气将我烤得快要蒸发，眼前一阵黑一阵白的，感觉下一秒就会晕倒在地。我费劲全身力气打开了毫无重量可言的钱包，看了看躺在里面的两块钱纸币，又看了看离我只有一百米的星巴克，暗自在心中叹了口气，转身走近了旁边的小贩中心。

和“座无虚席”的星巴克比起来，小贩中心的人流量就有点让人笑不出来了。放眼望去，还没关门的摊位里可能用手都数得过来。不应该啊？现在才两点，怎么这么早就都关门了？我看了眼手表，又看了看空荡荡的小贩中心，又默默地叹了口气。经过我不懈的努力，我终于在快要晕倒前找到了一家卖鸡蛋煎饼和冰镇饮料的摊位。

“你好，来一杯荔枝水，要冰的！”我看了眼坐在摊位外扇着扇子的老奶奶，在累倒在摊位门口前喊出了这句话。那个老奶奶看了我一眼，准备起身为我拿荔枝水。可就在她刚起身时，她又猛地转头看向我。那个眼神，我现在回想起来，才发现它里面包含的感情太多了。那一眼，是欣喜、是不可置信、也是亲人间问候时的端详。我被盯得发毛，尴尬地挠了挠头，问道：“老奶奶，有什么事吗？”也许是因为我的话，那位老奶奶才回过神来，边往柜台走边小声嘀咕着“没什么”。

看着老人奇怪的反应，我有些疑惑，但也没想太多。这时，老奶奶有些别扭地走出摊位，十分不好意思地对我说：“荔枝水卖完啦！不过不要紧，奶奶给你做个煎饼，不要钱的！”老奶奶站在我面前，先是不好意思，然后又像小朋友拿到糖果一般手舞足蹈地说着。我愣了愣，有点不敢相信这么好的事会落到我头上，但看着老奶奶充满期待的眼神，还是应下了。

老奶奶又惊又喜，连忙返回摊位里去为我做免费的鸡蛋饼。我更疑惑了，怎么会有人亏钱还这么开心？我定了定神，抬头望向老

奶奶的背影。那个小人弓着背，手里忙活个不停，嘴里也哼着悦耳的儿歌，我愣住了。我看着眼前的这一幕，久久不能回神。这不就是爸爸口中的奶奶吗？我心想。“你奶奶呀，特别会做饭，你还是小婴儿，牙都没有长齐时，她就天天给你做辅食。我每天回家啊，就能看见她那么瘦小的一个人，还坚持抱着你。一只手做菜，另一只手托着你，嘴里还哼着你一听就会咯咯笑的儿歌，那情景，我一辈子也忘不了。”爸爸的话回荡在我的耳边，让我仿佛成为了看到那一幕的人。

“小妹妹，你的煎饼好啦！”老奶奶边说边伸手朝我眼前晃了晃，我这才从回忆中逃脱出来。我点了点头，道过谢后正要拿出钱包付钱，却被老奶奶拦下来了。“都说了不要钱啦！不过，小妹妹你可以之后常来奶奶这儿买饮料吗？奶奶给你打折！”老奶奶拉着我的手，接近乞求地问。我想了想，重重地点了点头。

日子一天天过去，我也渐渐地忘记了我和老奶奶的约定。直到一周后的一天，我又路过了小贩中心，那时的我才终于反应过来，直直向老奶奶的摊位跑去。还是同样的位置，老奶奶坐在椅子上默默地扇着风，背影看起来无比孤独。可能是某种感应吧，老奶奶毫无预示地转了转头，看到了站在她身后的我。

“哎哟！我的乖孙女来了！”老奶奶大喊起来，眼看着就要向我扑来。就在这时，隔壁摊位的一个叔叔迅速起身，一把握住了她的肩膀，然后把她按回了椅子上。“你的孙女已经不在，你冷静点，她已经不在！”叔叔低沉的声音穿透了我，让我的灵魂都颤抖起来。刺耳的哭泣声突然从老奶奶的口中爆发出，引来了旁边很多人的注意。下一秒，叔叔熟练地掏出一个棒棒糖塞进老奶奶手里，这才停止了她的哭声。

我被这一系列的动作搞得一头雾水，站在原地动也不敢动。

“她孙女因为交通事故走了，好几年前的事了，她一时接受不了，就得了精神上的病。她可能是觉得你和她孙女长得像，才错认了的。”叔叔向我坦白道。我点了点头，又看向了满脸笑容，正在舔着棒棒糖的老奶奶，经过一阵思想斗争后叹了口气。“如果我说我不介意呢？我奶奶也不在了，我连她长什么样我都不知道，所以我特别渴望有个奶奶，她让我觉得很亲切，真的。”我缓缓说道，声音中甚至有一丝我都察觉不到的颤抖。叔叔听了我的话，点了点头，放任我之后的动作。

我走近老奶奶，蹲下轻轻地说：“奶奶，我来看您啦！”老奶奶听了我的话，惊讶地抬起了头。“乖孙女？是我的乖孙女来看我了吗？”她边说边伸手抱我，话里都是不敢相信的语气。我一遍遍

回答她，稳定她的情绪。“可是奶奶，我明天还要上学，所以得先回家，不过我明天还会来的！”我拍了拍胸脯保证道，老奶奶听了，连声应好，然后放开了我。

我离开了小贩中心，不过站在不远处盯着老奶奶看了很久，久到天空变黑，久到行人散去。可她就坐在那里，扇着扇子，像极了爸爸口中奶奶的模样，要不认她做奶奶吧。我想。

这就是我和奶奶相遇的过程，两年时间，我们就像世间最普通的奶奶和孙女一样。互相照料了对方两年。两年里，我每天都会来小贩中心看望奶奶，帮她打下手的同时完成我的作业。她也会在我写作业累时，给我送上一杯荔枝水。我们互相关心，互相照顾，两个本没有任何关系的人因为平常的一天走到一起，承诺着要互相记得对方到最后。

又是一个炎热的日子，还好我有我的荔枝水和奶奶。

评 语

- 故事有点创意。
- 丧失孙女的老奶奶，误把主人翁当成孙女；无巧不成书主人翁也幼年就丧失奶奶，两个感情互有欠缺、毫无血缘关系的祖孙就这样互相彼此关照，像家人一样情有所依。
- 写作手法富有创意，故事情节吸引人。内容温馨感人，通过善良乖巧的小女孩和老奶奶的微妙而又深厚的感情，写出人间的真善美，非常温馨感人。

我盼望着

袁喆❖明智中学

我盼望着……

花儿盼望着开放，鸟儿盼望着歌唱，树木盼望着强壮。而我很贪心，盼望这数不清的花红柳绿？

当我还是婴儿时，我盼望着妈妈。我不知世间万物，妈妈是我唯一与这个世界的联系。我很爱哭。饿了哭，是想吃奶了；无聊了哭，是想妈妈陪我玩了；尿床了哭是觉得难受要换尿布了。那时我不会说话，哭便是我盼望着有妈妈来满足我的需求。我盼望着妈妈，我盼望着说话。

当我成为幼儿，开始牙牙学语时，我盼望着玩乐。我觉得我所见之物无不新鲜。我用语言表达我的需求，我想知道这个世界上所有所有的事物。可我的妈妈却不再同之前般，来者不拒。妈妈不让我碰火，不让我从桌子上向下跳，也不让我自己出门。我无可奈何，只好盼望着快快长大，盼望我的下一个请求会被妈妈批准。

当我开始上学时，我盼望着独立。我盼望自己上学，我盼望着有自己的房间，自己的手机。我学着大人的样子，偷偷穿妈妈的高跟鞋；用妈妈的化妆品，在脸上画上我的盼望；在妈妈的电脑上乱打一通，学着妈妈，成为一个女强人。我盼望着和妈妈一样，独立自强。

当我来到青春期时，我盼望着有一个好成绩，好容貌。我盼望在别人眼里的我是完美的。我努力学习，考好成绩。和每一个同学都做朋友，所有人对我的评价都很好，唯独我的妈妈。她在我眼里就是影视作品里的大反派。每次她总能挑出我的错。我盼望着我可以快快远离大反派。盼望着离开妈妈的唠叨。

当我开始工作时，我盼望着家。我盼望着每天下班回家都能吃上一口热饭。我盼望着在工作中受到委屈可以有人为我排忧解难。可我为了远离大反派，背井离乡出来工作，不愿再为这些小事，让大反派揪心。我开始盼望着妈妈。我也盼望着妈妈得叮嘱。

当我临近中年，我盼望着妈妈健康长寿。盼望着我的家庭美满和睦，盼望着我的孩子平安快乐。我学着妈妈的样子，跟随着她的脚印，成为了母亲。我盼望着我同样是一位好妈妈，像我的妈妈一样。

我已晚年。回忆往事，我似乎不断地在盼望。我乐观，相信自己盼望终将成真。却很少停下想想，谁给了我盼望的资本，谁给了

我盼望的结果。我半生安好，是因妈妈在保护着我，我盼望着长大，她盼望着我平安。

我盼望着重来一遍，盼望着与妈妈多多陪伴，多多理解。我始终至终都盼望着妈妈……

我盼望着……

评 语

- 这是一篇很有创意，不落俗套的作品，类似诗歌的创作技巧，语言精练，读了让人感到欢愉舒服！
- 文章构思精巧慎密，内容切题，写出作者每个人生阶段的盼望。从婴儿盼望妈妈，幼儿时盼望玩乐，上学时盼望独立，盼望好成绩，工作时盼望下班回家，中年时盼望妈妈健康长寿，盼望孩子平安快乐，盼望自己的家庭美满和睦-----文字清新简洁，明快流畅。

马路

牟津瑶❖辅仁中学

“姥姥！又放暑假了！我明天就回去！你想不想我呀？”“好啊，回来给你做炸酱面吃。”“你怎么知道我想吃这个，我爱死你了，拜拜！”自从姥姥不在后，我在心里设想过无数次这样的场景，但到最后，这只是我对空气的独白。

我和姥姥走过无数遍那条马路，但是，它却毫不留情地从我身边夺去她的生命，甚至连个说再见的机会都没有。

雨又开始下了，雨点拍走了操场上的鸟，抛下了我在教室准备着明天的考试。好不容易盼到放学了，照惯例我都应当给姥姥打个电话。我背着书包爬回家，迎接我的却是无尽的黑暗。妈妈怎么又不在家，她都好几次不在了。我边抱怨着边打通她的电话。等了好久，只有电话里的盲音回答我。好几次之后，我有点发慌，着急和担心灼烧着我的心。好久以后，小姨打了过来。”怎么了你们都，没有一个人接……”我抱怨着但心里却松了口气。“瑶瑶，小姨没有妈妈了车祸……”我一下就僵住了。没有妈妈，没有妈妈，什么叫没有妈妈。我梗了梗脖子，咽了一口发苦的口水，忍不住握紧了手机。滚烫的泪砸在了地板上，没有知觉似地流不停。

雨渐渐停了，我也不哭了，但奇怪的是，我并没有哭很久。我曾经一度怀疑是不是我不够爱她。

在这很久之后，我们整个家好似柱子倒了一样，深深地陷入了地下。姥姥这个词就好像消失了，再也没有出现过。

有一天，我无意在茶几上看到一张纸，按照习惯我们打开看了看，是一张车祸现场图片和身体检查单。我一条一条读下去，看完了我到现在最难懂的字。随着一声闷闷的雷声，又下雨了。

再后来就是葬礼了，我没有去。我在心里只是默默地盼着她能回，盼着一碗炸酱面，盼着下一个暑假。

当天晚上我自己煮了一碗面，我打开冰箱，里面只有一瓶辣椒酱，是姥姥自己做的。但是它好像有点坏了。我夹了一筷子尝了一口，恩，还行，还能吃。听着雨声，伴着寂静，就着辣椒酱，我狼吞虎咽地吞下去了那碗面。

渐渐地，一切似乎都好了起来，只不过，姥姥似乎变成了一个秘密封存在了我们的心理。有一次，我鬼使神差地点进去了妈妈和姥姥的聊天记录。我一条条看过永远没有回复的消息，好不容易翻到了姥姥最后一条语音，“咳，咳……那个什么，我去给你们送只鸡，

赶紧给瑶瑶弄了炖汤喝，人家孩子马上好考试了。得多补充营养，新鲜的鸡。那个什么，我准备好走了，我说的你听到没有……”我笑着又发了一条消息，“嗯，好喝，新鲜的就是好。”天终于又晴了。

一直到现在，我们似乎还对“姥姥”这个词避文不谈。但是，好像一切又都过去了。好久都没下雨了。

指针一过12点，今天就变成了昨天，我们背着大包小包的行李走向明天。但有人永远停在了昨天，他们被困进了时间，但是却又不得不追上我们，陪我们走过一个又一个明天。

在有一天回家的路上，我又经过了那条马路。有一个老太太提着大袋子走在昏暗的路灯下。我想，她也是去送鸡汤的吧。

评 语

- 写姥姥的故事，文辞流利顺畅。情节有转折，能突出主题。
- 奶奶为准备考试的孙儿送鸡汤，途中不幸发生车祸。文中结尾很有劲，触景生情，“我想，她也是去送鸡汤的吧！”，千言万语的缅怀之情尽在不言中！

我盼望着

樊梓奕❖毅道中学

小时候，我那座在大山里的老家，成了我全部的童年回忆。

在我的记忆里，小时候的我是个无忧无虑的孩子。下河摸鱼，爬树掏鸟窝，不顾大人的劝阻，独自一人进森林里探险，成为了我的每一天。爷爷奶奶到成了每天寻找我的人，不论在什么地方，我都坐不住，总是一会儿就消失得无影无踪，爷爷为此没少教训我，奶奶则是在一旁偷偷地听着，嘴角的笑容都快挂不住了。那段时光，是我最快乐的时光。

很快，我上小学了，每次放学时，都常常看到别的孩子扑向自己父母的怀抱。而我，因为奶奶要煮饭，爷爷要下地干活，没人来接我，只好自己孤零零地一个人走回家。每次回到家，虽然都有热腾腾的饭食迎接我，可我心里还是感觉少了些什么。“奶奶，别人都有爸爸妈妈，我怎么没有呢？”每次吃完饭后，我几乎总是都会问上一句。“奕明啊，你爸爸妈妈去了很远的地方工作，没时间回来看你啊。”奶奶也总是这么回答。从那时起，我就一直盼望着父母有一天能回来看我，或是突然出现在校门口，给我个惊喜。

一天又一天，一年又一年，我始终没能等来父母，我常常望着窗外，盼着父母的身影。直到有一天，我在家里翻箱倒柜，想找回一个老玩具，却无意间找到了一个小盒子，上面还有把锁，我好奇地拿起它，细细端详，好奇着里面的内容。我拿起盒子，冲到野外随便找了块石头，用力一砸，锁应声而开。我打开盒子，发现了一本小红书，翻过来一看，上面用烫金大字印的，是“离婚证书”这四个字。那时，我在课堂上学的内容，已经包含了这四个字和它们的意义。我拿着证书，心中装满困惑，和不愿面对的心情，跑回了家，打算问个清楚。奶奶看我一溜烟地跑回家，还以为发生了什么事，因为我以前不到天黑是绝不会回家的。我跑进家门，冲到奶奶面前质问道：“你为什么不告诉我？害得我白白盼望了那么久！”在生气和失望中，我的眼泪不受控制地流了下来，拿着证书的手也在抖动。奶奶见了我这副样子，和手里拿的证书，也不好再隐瞒：“奕明，你爸爸妈妈分开是有原因的，你妈妈当时和你爸爸感情不和，自己又没钱副抚养你，只好先让我和你爷爷照顾你，并不是不要你了。”奶奶的一番解释并没让我满意，也没填补我心中的那股失落感。我流着泪，跑进房间，只怪自己太笨，给予了错误的希望，盼望了错误的人。

渐渐地，我长大了，也慢慢不再盼望父母有一天能回来，能再见我一面。我把重心转移到了学习上，盼望着能通过学习来出人头地，走出大山，找一份好工作，然后赚钱孝敬爷爷奶奶。我努力学习，努力的把所有事做到最好，努力的不给自己和未来留下遗憾。终于，我考上了一所城市里的大学。走的那一天，爷爷奶奶送我，我从小时候的仰望身板还硬朗的两位老人，成了现在的俯视两位因衰老和劳苦而渐渐弯下的背。心中充满了不舍。奶奶握住我的手，苦涩的眼泪从充满皱纹的眼角滴落到我的手上：“奕明，你就要走了，以后在外边要好好照顾自己，我们就在这里，那儿也不去，方便你回来看我们。”奶奶用哽咽的声音说道，爷爷则是在一边背着手不语，可眼眶里闪亮亮的泪光却透出了他的不舍。我眼睛红红的，坚持用平常的声音和二老道了别，却在一转身时把眼泪留在了这片承载了我童年和少年回忆和感情的土地上。

不久后，我找到了一份工作，存了些钱，便盼望着把陪伴了我大半辈子的二老接到城市和自己一同生活。期间，我曾回到曾经的家看望二老，也和他们提起过自己想把他们一起接过来的想法，可却受到了爷爷的极力反对：“我们都在山里生活了一辈子，还这么麻烦移来移去干吗？”奶奶则在一旁沉默不语，我感到有些焦急，既不想二老留在山里吃苦，也没办法说服他们。回到城市后，我苦思冥想，最终还是决定在大山里找份工作，也方便陪伴二老。上次去看望时，发现大山也变了好多，都不能叫大山了，得改口叫‘镇子’了，各种旅游业兴起，镇子里的经济也慢慢发达了起来。找份工作应该不是难事。我又多在城市工作了几年，盼望着能早日回到大山，照顾日渐衰老的爷爷奶奶。

最终，我又回到大山。爷爷奶奶听到我又回来了，很是高兴，望着二老笑呵呵的样子，觉得这样也值了。我在当地找了份工作，打算一直陪二老下去，绝不会像自己的父母一样抛弃他们。

有天，奶奶突然提起了母亲，问我想不想再见她一面。我感到奇怪和不解，为什么要我去见一个生我不养我的人？这时奶奶才解释说：“我们以前的生活费，包括你的学费，都是她努力在外地打拼，给我们的。现在她在新加坡，好像还得了重病，你要不要去看看她？”我恍然大悟，心中顿时充满了愧疚和后悔自己恨了她这么多年，却从没主动了解她的苦心。

不久后，我拿着登机票，踏上飞往新加坡的飞机，心中再一次盼望着能见到母亲。

评 语

- 故事写实，情节引人入胜，写出父母离异后二老对她的爱。有完整的故事内容。从小时盼望见到父母，盼望通过学习出人头地，盼望接爷爷奶奶到城里生活，最后了解母亲的苦心，再次盼望能见到患病的母亲，感情真切。

我盼望着

陈美缙❖泉原中学

逢春三月，是我最盼望的季节，港口的杜鹃花开了，鲜艳的颜色在蓝天白云的衬托下显得格外娇艳欲滴。

外婆的手很巧，因为知道我最喜欢杜鹃花，她便缝了个杜鹃花的头绳给我，收到这个礼物后的我惊喜万分，嚷着让外婆给我带上。娇艳的花戴在充满稚气的娃娃头上，看着灵灵的，外婆看着直拍手。第二天便是幼儿园入学仪式，我兴高采烈的带着头绳吵着让外婆赶紧带我去幼儿园，一路上叽叽喳喳的，好不快乐！

这头绳一戴就是八年，我早已从稚嫩的孩童成长为了亭亭玉立的少女，外婆的身体却一日不如一日，眼睛也由于曾不分日夜做裁缝落下旧疾，变得越来越混蚀。唯一不变的，是那一直戴在我头上的杜鹃花。

明天便是我的初中开学第一天了，我如八年前一样，盼望着早晨能够戴着杜鹃花去上学。“同学，明天记得把头绳换点哦，学校规定不能戴这种夸张的饰品。”班主任轻拍我的后背温柔的语气里带着不容置疑的威严。我连连应声，赶忙跑去厕所，一把扯下发绳，由于太过心急，杜鹃花也随着我的动作溃不成军，娇艳的花此刻狼狈地散落一地，我来不及难过，草草收拾了一下地面，便赶紧回教室了。到了放学，我迟迟等不到外婆，待人群散去，我才看到离我不远的外婆正在不停地张望，混蚀的眼里充满焦急。我赶忙跑上前，“外婆！我等了你好久，你就站在这里，怎么不来接我？”外婆看到我一愣，望着我的头顶问到“囡囡，你的头花呢？”我从口袋里掏出早已破碎的杜鹃花，不耐而又委屈的说道：“学校不让戴夸张的头绳，我今天开学第一天就被老师指责了，我再也不要戴杜鹃花了！”说罢，便将散乱的头绳像个烫手山芋似的丢给外婆。外婆混蚀的眼睛里满是错愕，看着手里破烂的头绳许久未开口。

从那之后，我再也不带杜鹃花的头绳了，我也早已习惯了干净利落的黑色头绳。只是外婆的眼睛貌似越来越不好了，有时我跟她就相差了三米远的距离，她都认不出我。有一次，我急了，不耐烦地冲着外婆说：“你怎么老是认不出我，我离你明明那么近！”外婆见我第一眼又是去看我的头顶，她混蚀的眼睛在望向我的头顶时变得暗淡，“对不起囡囡，外婆的眼睛越来越不好了，每次都让囡囡等那么久。”

后来，外婆不知道跟母亲说了什么，母亲拿着一个新的杜鹃花头绳给我，“我跟你们老师沟通过了，你还是可以继续戴头花。”我嫌弃的表情不加掩饰，推开了头花。母亲疑惑，“你不是最喜欢这个头花了，现在老师允许你戴，外婆专门为你重新缝了一个。”

“妈，我都多大人了，哪里还适合这么夸张鲜艳的头花，再说了，学校本来就有规定，我一个人搞特殊，影响不好。”说罢，便回房间了，丝毫没注意到外婆的僵硬，和失落。

渐渐的，随着我越来越独立，我也提出自己上下学。外婆得知这个想法后，眼睫下垂，貌似想说些什么，可还是止住了，取而代之的是欣慰慈祥的笑容。

日子没平静多久，正当我如往常一样，打算一个人回家时，母亲火急火燎地出现，“你外婆摔跤进医院了！”我瞬间呆滞，还没反应过来便被我妈拽上了车在去往医院的路上，我怀里抱着外婆一直用的帆布包。已经很破旧了，正当我不知所措时，余光瞥到一抹鲜艳的红，我伸手去掏，是那朵被我嫌弃的杜鹃花头绳，随之掉落出的还有一张照片。照片已经陈旧泛黄了，那是一张来自外婆的偷拍。照片中是我和同学们打闹，看着像小学的年纪，照相的距离离我很远，远到连我的整张脸都模糊不清，看不清楚，唯一醒目的，是我头上那一朵耀眼的杜鹃花。我瞬间泪目，眼泪像断线的珍珠止不住的流。我在那一刻什么都明白了。想着自从我不戴头花后，外婆再也没有夸跃人群，精准地找到我，并抓起我的小手，想到我再三嫌弃那朵头花，外婆失落的神情。我心中五味俱全，外婆的眼睛从来就没有好过，她坚定地认出我就是因为那一抹艳丽的红。

在医院楼下，我在花店买了一朵芍药花，戴在头上，外婆看着我的头花，眼里先是惊讶，接着混浊的眼里泪光闪烁。

外婆还是没能熬过那年三月。我想，外婆对我的爱意会永存于那个头花中。从那文后，我便盼望着每年三月，花的胜开，那是一朵开在我记忆中的繁花。

评 语

- 思念外婆的好，故事有创意，也相当感人。
- 故事内容一波三折，从小戴到中学的杜鹃头花，是奶奶亲手缝制的，中学却被禁止再戴，后来家长沟通后……，细节处理的很感人！

我盼望着

胡劭懿❖圣公会中学

窗外是淅淅沥沥的雨声，混杂着的是车辆在漫长等候下的鸣笛，还有交通堵塞下不耐烦的喊叫和催促，今晚的一切都不是那么太平。屋内昏暗的房间里，躺着一个人。强撑着身体的不适，连续上了几天班，终于可以在难受的大脑炸开前拥抱这座城内唯一温暖的床。

“温夏天啊温夏天，你拥有夏天的名字但无法安稳地度过夏天。”我不禁想着。在大城市的每一天好像都无比煎熬，如今我到底还在盼望些什么。

想着，想着，思绪已经飘到了从前，那条熟悉的小路越来越清晰，我的双脚亲密地接触着每一寸土地。路边是一棵棵充满回忆的树，还是那么高大，还是那么茂盛。再往前跑几步，我就看到那条小溪，清澈的，可以看清水下的世界；长长的，好像可以揽下整个天空，当然，这一些都是在年幼时我内心的想法罢了。再往前走些，就是一座屋子，是我外婆的家，屋外几只鸡悠闲地散着步，它们谁也不知道今晚谁会上桌。我奔上楼梯，爬在窗前，这外面的一切都是独属于我的小世界，这便是我小时候生活的地方。每一天的生活可以说是缤纷的，没有什么烦恼，非要说的话，无非就是隔壁的狗走丢了；下雨把衣服弄湿了；母鸡没怎么下蛋。可能最大的烦恼就是想帮外婆但是无能为力吧，所以，我盼望着长大。

诶，我这又是在哪？我低头看看身上的衣着好像确实长大了，到了该坐在教室里，日复一日的苦读的年纪，教室里面似曾相识的面孔，我有多久没见过了。我好像还能听见老师讲题的声音，多么富有感情，可惜我之前光顾着看窗外的日落了，那片天是金黄的，是橙红的，蔓延在整个云层，是紫色的，是黑夜。桌面上还堆杂着我的课本和习题，是让我头疼的存在，永远不会忘记作业多到想哭的感觉。那时候的愿望是什么，好像总是和学习有关；考班级前几，考上好的中学，考上好的大学。盼望的，应该是下课铃声的响起，一起冲出教室，买上心心念念一天的美食犒劳自己辛苦一天，那道路的终点一定是梦校的大门。

感觉每一天都很充实，有快乐，有烦恼。不像现在这么索然无味，每天的日子比白开水还清淡。我慢慢在路上走着，突然坠落，耳边的风和脚下的凌空感让我不知道究竟是现实还是幻觉。

这又是医院？走廊上的消毒水味十分刺鼻，慌忙走过的家属和哭声时刻提醒着来到这里的人做好思想准备。是什么从我双颊流下？

是眼泪吗？我想是的。这条走廊告诉我，我盼望的没有到来，只留下曾经亲人住过的空荡病房。

我赶紧坐起，不想再继续那个梦。我辛苦活到这个年龄不想再经历那些痛苦。毕竟，每天还要忍受拥挤的地铁，望不到头的工作和一群负能量满满的人。

我还有什么可盼的吗？机械般的日复一日，重复着前一天的作息，我好像已经麻木了。早晨踩到别人脚后跟，夜晚和地铁比谁先进站的日子又过了一段。可那个问题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中；你究竟还盼望些什么？

应该一个如此普通的工作日，我站在月台静静地等待，像往常一样，寂静一片。我猛地一抬头，看到那个动态广告，也许在之前我根本不会注意到，可那个蓝色的海洋和与海浪共舞的鱼群，阳光洒在海面，都在指引我去追寻；绿色的山川，昆虫的鸣叫以及冉冉升起的太阳，都在告诉我方向；各个城市，乡镇的角落、行人、烟雨、云彩、吸引我的眼球。也许这就是我所向往的，我所盼望的生活。我心中终于有了答案。

“夏天姐，你这是要去哪里啊？”邻居小妹妹问道。

“我要去很多很多地方，见很多很多人，拍好多好多照片。”这是我待过的第五个城市，我离开了我一尘不变的生活，开始了这场旅途，虽然漂摇不定，但每天都是惊喜。我见证了鸟儿早起忙碌，店员们准备开工，花朵的盛开，飘向远方的炊烟。每个角落诉说自己的故事，我负责聆听，记录下他们的愉快与苦恼。不再过着一眼望到头的日子，见证新生与落幕。

这就是我所盼望着的生活。这，就是我所盼望着的一切。

评 语

- 文字优美清新，描写细腻。内容有层次，紧扣题目；盼望长大、盼望下课钟声、盼望多姿多彩的生活，每天都有惊喜。
- 机械般的日子让作者感到沉闷麻木，看不到希望；后来看到一则海洋广告，令他领悟到生活应该是海阔天空的，因此改变了想法到处旅游，记录下旅途中的所见所闻，从此生活不再一眼望到头，文章有转折，优！

图片里的人

陈一萌❖泉原中学

佝偻着的背，花白的发丝，系在腰间的围裙。老奶奶正在厨房忙碌，这番场景让我想起了身在远方的你。穿堂而过的风，厨房传来的锅铲和锅不断碰撞发出的声音，还有那闻了就让我安心的柴火的香气，无一不让我想起你。

我还坐在学步车里牙牙学语的时候，你就出现在我的记忆中了。依稀记得我幼时每天去幼儿园的路上，你都会推着我然后我们一起背唐诗。每当我记住一首诗，您都会奖励我颗糖果又或是小饼干。那时我的快乐很简单，一颗糖果，足矣。

我总说，能吃到奶奶做的饭菜最幸福啦，我要吃一辈子！你听了每次都会乐呵呵地应着好好好。可是在这几年冠病的影响下，好多回国的航班都取消了，我回去的数也自然少了。也许是太想念你做的饭菜了吧，在梦中，我总能见到你。梦里那个头发花白系着围裙的你，我多希望现在就能见到你！

你自己开了一家早餐店，那店开了十多年了。妈妈常劝您说您现在年纪大了，应该多享受享受而不是每天天刚亮就去店里忙。而你呢，一脸傲娇地跟她说：“我乖孙女爱吃，我就做。”说着抚抚我的头，眼里充满了宠溺。你烙的饼是世界上最好吃的饼，是独一无二的，是不可替代的，是让我无数个夜晚都在想念的味道。

记忆里，你穿着我帮你选的蓝色小熊围裙，天刚刚亮就在厨房里忙活。我揉着惺忪的眼懒懒地说着我饿了，你的声音就会从厨房传来，招呼我快点吃饭。

你又是严厉的，我一挑食你就会苦口婆心地让我多吃菜，我要是不听，你就会大声训斥我让我长长记性。后来我上了初中，不再留在您身边而是出了国。每每我们进行视频通话，你都会关切地问我有没有好好吃早饭，问我有没有挑食。我觉得你每天早起去早餐店太辛苦，但你总乐呵呵地，说你不累，说多赚点给我们囡囡花。我说够了你自己留着花吧，但您还是会给我转并嘱咐我不要亏待了自己，一个人在外面要照顾好自己。跟你通完视频之后我都会心里一暖，有的时候我觉得你比爸爸妈妈还要关心我。

回到这张图片，我看它的时候，眼睛看到的是这个佝偻着背的老奶奶，而我心里想的却是你。是午夜梦回，那个在梦中常常出现的人。你有好好照顾自己吗？你近来过得可好？没有我这个开心果

在身边了您有没有想我呀？我不在您身边，你别累着自己，多跟朋友们出去玩放松放松。

看着图片中的这个奶奶，我很心疼，不光是可怜她那么大年纪还在工作，更是因为家里也有这样一位老人，一个偏爱我，想把最好的东西都给我的奶奶。在此希望图中这位以及爱我的家人们都能够健健康康，万事顺遂！

评 语

- 起承转合自然流畅，感情真挚丰沛，并以同理心为总结，希望人人健康，万事顺遂！

我盼望着

吴奕莹❖辅廉中学

小时候呢，我还记得那是一个如同晚常一般的晚上。我正在客厅玩着我心爱的玩具猫，准确地说那是一只长得像狗的玩偶猫。我知道这听起来不合常理，但就是这样。“咚咚……咚咚。”爸爸一脸疲惫地打开了铁门，脱去了他那沉重的皮鞋，往厨房走去。不过一会儿，厨房只听见爸爸和妈妈的争吵。那时的我还以为他们只是如同以往一样的小吵架，不过多久，他们又会和之前一样，言和如初。

“你以为我忍受了这么多是为了什么？我告诉你，今天这个家，我离定了！说完，爸爸简单地收拾了一下衣物，便夺门而出了。由于当时我还小，不太清楚他们之间发生了什么。我“哇”的一下就开始哭了起来。妈妈这次只好再一次地开始安抚起了我的情绪。只记得，从那之后就再也没有看到爸爸了，而妈妈也选择闭口不谈。于是，那件事过后，我就成了一个单亲家庭。那天深夜下起了暴雨。平时，爸爸知道我只要一暴雨，或是雷雨天气，他都会在床边陪伴着我，等到我入睡后，他才小心翼翼地离开我的房间。只不过，这次不同的是我独自一人。睡在这张床时，我忍不住地流下了几滴眼泪，泪水如两条河似的流了下来。不知是因为爸爸这次没陪在我身旁或是他离开了这个家才让我感到无助、伤心。

从此之后，每天我一回到家，我都会去找那只玩具猫，因为这是爸爸在我生日时，瞒着我精心挑选的。我很高兴，爸爸和我给它取了个名字。永伴。意味着永远陪伴着我。随后，他承诺我说以后不管发生什么事，都会在我身边，只要想他了，就折颗星星，这样的话看着天上的星空，隔天就会回来了。爸爸他是个大忙人，几乎得几个礼拜才能见着他一次。所以当我听到后，我开心地点了点头，笑了。

每次我想爸爸时，我都会带着永伴去折颗星星，盼望着他能回到这个创造了许多回忆的地方。可眼见日子一天天地过去了，星星都填满了好几个瓶子，我也渐渐地成为了青少年，可还见不到父亲的到来。这时的我才认识到我日思夜想的父亲还没回来，我的盼望已成为了期望。

妈妈看见我房间里数不清的星星后，也感到自责、愧对我。于是她在我回到家后表情沉重地对我说：“小优呀，这些年来我很对不起你，原本你能在健康的环境下长大可……明明只要我几年前前对你爸爸道歉的话……”说到这，我再也听不下去了开口说道：“不……不是您的错，如果之前我懂事一点，去劝说爸爸的话，他

也不会……”说到这，我的泪水也渐渐地流了下来。哽咽地说：“妈……别再提过去的事了，您先休息下吧。我去给您准备些食物。”说完，我冲进厨房，不想让妈妈看到已这副不堪落泪的样子。

那天之后，我发现我对于爸爸回来的盼望成了期望，最后，成为了绝望。我打算以后都不再折星星了也决定将永伴收起来。妈妈也以这些年来，一点一滴存起来的钱，打算带着我，离开这个让人勾起悲伤回忆的地方。我们一起搬到了乡下，也同时转了学。打算从新的地方重新开始。

我搬到了乡下后，发现其实这里也不是一无是处，没有优点。生活在这里的人们很亲切而且，在这里和住在城市里不同，这里给人的感觉很放松，我很喜欢这种没有压力，没有很约束自己的感觉。同时，我也渐渐向往起了未来，期待着和好奇着自己以后将会成为什么样的人。我也开始盼望起了我和妈妈以后的生活。

只不过，每当我在夜晚抬头，望着天上那闪闪发光，数不清的星星和夜空时，我总会感到心里既期待又很酸痛。我决定不再盼望着过去的风景而是专注于未来的景色。

评 语

- 内容有层次，有故事性。文章写出单亲孩子思念父亲，盼望父亲回家的心情，感情真挚。最后他的盼望成了绝望，决定不再盼望父亲的出现，转而专注于未来。语言朴素流畅，叙事清楚，衔接紧凑。

新蕾奖高年级组

❖ 题目 ❖

1. 我心安处即吾家
2. 追逐那消逝的梦
3. 在冠病袭击下挣扎的日子
- 4.



照片由新加坡报业控股华文媒体集团新闻中心执行级记者陈渊庄提供

- 5.



照片由新加坡报业控股华文媒体集团新闻中心执行级记者陈渊庄提供

- 6.



照片由新加坡报业控股华文媒体集团新闻中心执行级记者陈渊庄提供

新蕾奖 高年级组评审总评

茹穗穗女士

2023年举办的第21届全国中学生华文创作比赛，安排参赛学生们在比赛现场完成作文，优点是评审老师能从卷面中检查出学生们的错别字，更加准确地判断学生们的文字和写作的基本功。

这届参赛的学生们的写作水平进步了许多，多数学生选择了命题作文“我心安处即吾家”、“追逐那消失的梦”、“在冠病袭击下挣扎的日子”，少数学生选择看图作文。

总体上，进入终审的学生们均能够熟练地运用词汇，构思不落俗套，结构完整、前后连贯，展现出他们的创意和表现力，可读性和感染力较强。作品多数以第一人称来描述自己的所见、所闻、所感。文章内容充实，思路清晰，感情真挚。少数学生有丰富的想象力，使用了写作技巧如比喻、拟人、夸张、穿越等手法，故事写得生动活泼、独出心裁，读来让人耳目一新。我为每位学生写了简单的评语。

稿件的不足之处是，学生们由于平时大量使用电脑写作，不太习惯用笔写作，而且是有时间限制的作文，所以卷面不够整洁，凸显了学生的文字基本功还需加强，部分学生错别字较多，涂改较多。另外，风趣幽默的文章较少，显示出学生们仍然缺乏广泛的华文阅读量和词汇量，文字的驾驭能力仍有待提高。

我也借此机会，感谢贵馆坚持举办华文作文比赛达21年，且每年都在赛后出版一本《全国中学生华文创作比赛作品集》，以激励学生们的华文写作和参赛热情，为提高学生们的华文写作能力做出了许多贡献。

终审评委 茹穗穗（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

2023年5月

陈京文博士

总体而言，参赛作品都能切合主题，内容选材丰富充实，组织结构有条不紊，语言表达流畅清晰。个别作品想象力与创意十足，实验不同的表述方式，值得赞赏表扬。

林子女士

第21届“新蕾奖”的终审工作，现场初选我是在“诗歌组”，而终选我分配到高年级组（中三至中四）。一共收到46篇入围佳作。

由于今年（2023年）恢复了现场比赛，参赛者的语文和写作功力更是备受考验。纵观稿件，个别同学涂改的地方偏多，增加了评审阅读的难度。题目依旧是六选一，多数同学选前三个命题作文，看图作文少人问津。但偶有看图自设题目的作品令人刮目相看！

切题、题材新颖，构思巧妙仍然是评价一篇文章的最基本准则。除此，语言通畅富于文采、铺述清楚，内容又有层次也非常重要。现场写作不易，错字也较常出现，劳烦编辑在出版之前加以纠正。参赛同学们在限时之内能够完成一篇篇作品，可见本地中学不乏华文写作后起之秀，令人鼓舞！

希望同学们能凭借一年一度“新蕾奖”的推动力，爱上华文、勤于写作。

顺此祝贺所有得奖者以及入围的同学们！再接再厉，在文学道路上再创佳绩！

2023年5月10日

在冠病袭击下挣扎的日子

蔡杏萌❖蒙福中学

小刘，作为一个合格的自媒体人，即使是冠病的阻挡，我们也不能停下创作的脚步！我身前这位身着黑色西装，看起来儒雅随和的大叔慷慨激昂地说道。

我叫刘诗诗，身边的人都爱叫我小刘，因为我的个子矮矮的，而在我面前的男人，就是我的上司。切，说什么自媒体人，不就是到处跑的小记者吗，说得这么高尚，也真是的，有疫情还让我工作，他的良心不痛吗？刚出办公室门，我就开始自言自语。有什么办法呢，不工作就没有钱，没有钱就生存不下去，只能加油干了！想罢，我便戴好口罩，冲出办公楼大门。

大街上一个人都没有，不用想都知道是疫情的关系。想着以前拥挤的街道，颇有一种恍如隔世的感觉，冠病疫情真的改变了许多东西啊。看了一下行程表，第一站是……小贩中心！太好了，刚刚好去吃个早餐。

在前往小贩中心的路上，也能看到几个身穿防化服的人在消毒，尽管疫情已经过了半年，但情况依旧不容乐观，每天几千人的死让人心惊胆战，所有人都蹲在家里，这样的日子，何时才是个头呢。正想着，远处飘来的香味就把我的魂都勾走了。我迅速停好车，准备享受佳肴，但却突然发现，大部分都关了门，鲜有开着的。我转了一圈，才终于找到一家卖粥的。店主是一对年轻的夫妇，出于好奇，点完单后，我便观察起了他们。

妻子是在里面煮粥的，留着短发，很干净利落的样子，而丈夫则是在外面点单，排碗，两人配合得一分默契，但不难看出的是，细细汗珠已布满额头，毕竟里面的高温我站在门口都能感受到，也有可能是因为戴着口罩的关系呼吸不通畅，但夫妻两的速度却没慢下来，仿佛快进般的动作，让我和我的同事们目瞪口呆，不一会，粥便煮好。这次的拍摄主题是新加坡的宝藏美食，刚要拍摄时，我的心中萌生了一个想法，比起美食，我对那一对夫妻更有兴趣。正巧现在没什么人，也许是一个好机会。“请问可以采访一下吗？”我礼貌地问道。丈夫先是没有回答，看向妻子，等到妻子点头后，才答应了我的请求。我立即让同事把机器打开，等到一切准备就绪，我便开始了我的采访。

“请问冠病疫情的袭来，对您有什么影响呢？”

“影响太多了，人流量小了，原材料涨，有些厂商甚至都停止了供货。”

“那您为什么还要坚持在这种时期下开档呢？”

“嗯……为了生活吧，家里有一个刚上小学的孩子，我的母亲还在医院里躺着，正是缺钱的时候，我们可不能停下来啊。”说罢，便看了看身旁的妻子，妻子可不说话，笑吟吟的地点头。

“那么，您不惧怕冠病吗？”

“怕啊，肯定怕啊，但我还有她在，天塌不下来的。”他挽着妻子的手，“而且啊，人不就是挣扎着活下去吗，有困难才有动力。”

“可以问问您爱人的意见吗？”

突然，他的脸色变了，就像有什么东西打了一下心脏，但过几秒后，他就又重拾笑容，对我们说：“这个可能有些困难，我认识她的时候她便哑了，好像是因为家族的遗传。“对不起，对不起，冒犯了，才知道您太太……”“呵呵，没关系，我们不介意。”我匆匆忙忙地结束了采访。看着夫妻两回去的背影，我的意识竟有些恍惚，我没有想到他们的背景是这样的而我却还在抱怨工作苦累，跟他们比起来，根本就算不上什么。

“叮叮叮”，还没等我回过神，手机铃声把我拉回了现实，是隔壁的王阿姨，刚拨通，电话那头就吵吵闹闹的。“小刘，小刘快来，你妈进医院了！”啊？我还没恍过神来。“你妈进医院！啊呀，你这孩子，快来！”电话那头急切的语气叫醒了我，我把同事安排好，便自己打了辆车过去。

无心顾及路上的风景，一心只想着赶去医院。麻烦开快一点。“姑娘，这太多人去医院了，这路全堵住了，没办法快啊。”

“离医院还有多远？”“大概一千米的样子。”给完钱后，我冲下车去，自己跑去医院。

抵达医院后，那场景叫一个壮观，里面挤满了人，得病的，没得病的全在里面，而医院这边也因为人手不足而无法疏通人员。我管不了这么多了，掏出电话打给王阿姨，问清楚楼层号后，赶紧挤进了电梯。

抵达后，一出电梯就看到了王阿姨。“我妈情况怎么样了？”“没啥大事，心脏病犯了，老毛病。”“这还叫没啥大事？我妈呢，她现在在哪？”“在手术室里，在治疗中。”我只能无奈地坐下。因为工作的原因，我没能好好照顾妈，因为疫情的原因，妈没有出去，可能是在家里闷成这样的。我陷入了深深的自责当中。

当天深夜，医生从手术室里出来，一脸疲倦。“请问您是病人家人吗？”我连忙点头。“来吧，我跟你边走边说。”

我来不及擦眼泪，赶紧跟上医生。“你妈的情况还算不错，没有什么太大的问题，只要注意……”话音未落，医生突然摔倒在了地上，我赶紧扶他起来。“对不起啊，可能是因为上午要处理冠病患者，下午又要做手术的关系，我太累了。哦对了，记得要让你妈按时吃药，多喝水，这样就没有什么问题了。”说罢，他缓缓地走向电梯，并示意自己没事。我看着他的背影，他和那对夫妻的背影好像，他也是在挣扎地活着的人啊。

当晚，回到家后，我立即拿出电脑，写下一份企划，名字叫《在冠病袭击下挣扎的日子》，我想记录那些在疫情中还坚守在第一线的普通人们，他们没有超能力，但他们的背影却是如此的鼓舞人心；他们也是芸芸众生中的一员，但他们却有勇气去对抗疫情，他们也有自己的家庭，但此时此刻，他们放弃一切，只为对抗冠病。这些平凡人的故事值得赞颂，他们的努力需要被人看到！

次日，我也将我的企划告诉了老板。“小刘，非常好！以前的你总是没有热情，现在你也能感受到这份行业的魅力了吗？哈哈哈哈哈！”受不了老板的啰嗦，我悄悄溜出办公室，去筹备拍摄计划。之后的几天，我要一边照顾在医院的母亲，一边去各处采访一线人员，每次很累的时候，我总是问自己，我也成为一个在挣扎地生活的人了吗？如果做得还不够，那就没理由放弃！

五个月后，一段新闻视频在网上传播，短短一天就破了3千万观看次数，视频的标题是《在冠病袭击下挣扎的日子》，视频中的一个矮矮的女孩在结尾说到：“很多人都认为挣扎是一个贬义词，但在我的眼里，挣扎地生活意味着你拼尽自己的全力，与生活一决胜负，当回想起那些挣扎的日子时，你可能会感慨，那时的你是多么的困难，但是你坚持了下去，这就是“挣扎”精神，不到最后绝不放弃。在这里，我要向每一位在挣扎着生活中的人致敬，赞颂每一个挣扎的日子，感谢每一位守在最前线的普通人，你们虽然没有超能力，但却是我们的超级英雄！”

评语

- 以小记者自居，勾勒出新冠疫情底下的特殊环境和生活状况。强调了挣扎求存的乐观精神。文章构思相当精巧，段落分明，语言精彩流畅。
- 通过采访及亲身经历，作者描写了几位典型的普通人在疫情的阴影下艰难度日，挣扎求存的生活状态，表现了人性的善良、互相帮助、勇于承担等等。文章有创意和想象力，最后点出了这些普通人正是疫情时期的超级英雄。

我心安处即吾家

王弈心❖培才中学

“留学生，注定是没有家的，你要想好了。”临出发去新加坡前，我去拜访一位留坡多年的学姐，学姐若笑着和我说。家？我怎么会没有家呢？我想着自己温馨的房间，懵懂地抬头望着学姐，尚没注意到她弯起的眉眼深处藏匿着的迷茫与苦涩。彼时正值深秋，我们站在车水马龙的十字路口，强劲的风席卷过街道，留下一路独属于秋日的萧瑟，一旁的学姐望着川流不息的车流发着呆。她单薄的身形莫名让我想起飘泊无依的浮萍。

次日，我便登上了飞往新加坡的航班。我坐在舷窗旁，望着自己深爱的家乡，不舍的情绪将整颗心压缩压皱成无力的一团。我不停地盯着窗外，盯到眼睛酸涩，盯到那片土地逐渐被云层遮掩，视线逐渐模糊，我知晓，我是第一次离开亲爱的家了，我坚定着，我要努力学习，早日考上理想的学校，早日可以回家。

初到异乡的那几天甚是煎熬。我与我的家，那记忆里甚是温馨的地方，我唯一的庇护所，似乎被无形的线牢牢羁绊着，牵着。我几乎每时每刻，都受着念家的煎熬。思念结成了牢不可破的环，将我的心紧紧套住，牵制住。

许多个夜晚，我都被想家的情绪牵牵扯得不能入睡。我思念着家中客厅点亮的那一盏暖黄的灯，闲暇时我总是悠然靠在沙发上，沐浴在暖色的灯光里读着书。爸妈则会在客厅里办公，一家三口互不打扰，享受着沉默但安心的陪伴。这样岁月静好的画面我是不再享有的了。如今夜幕降临，我只得一人蜷缩在房间里，默然听着空调运作时的鸣声。夜色里，卧室成了我的囚笼，压抑的抽泣声也被无言的黑色吞没，只有心中那一盏暖黄色的明灯，代表家的明灯，为我带来一丝光亮。

虽然晚上的时光寂静难熬，白天的时候却似流水飞速从指尖淌过。慢慢地，愈加忙碌的学业逐渐多起来的朋友，慢慢规律的生活使我不再频繁想起家。那盏暖色的灯逐渐暗淡，稀稀地积起尘埃。

少了思念的折磨，日子快了很多。夜晚不再难熬，我开始享受一个人独处的夜晚，似乎不再想家。不过，那盏暖色的光依然亮着，尽管暗淡了些许。

到了回家的日子，我收拾好略起波澜的心情启程回家。那时新冠肆虐，我需要在家中隔离十四天。因隔离需要，父母只能搬出去住，留我一人。那晚，我拖着沉重的行李回到家，彼时夜色昏沉，

家中一片漆黑。我沉默地环顾曾经朝思暮想的家，一些不真切的陌生感涌上心头。我本能地抵触着这样的陌生感，慌忙打开灯，记忆里熟悉的暖黄的光登时涌了出来，溢满了整个家。我找回了对家熟悉的感觉，莫名地，眼前的灯光泛起涟漪，木色家具的轮廓被模糊，不顾散乱一地的行李，我跪在沙发前，泪水将布料打湿。我感受着熟悉的一切，来自家的触感，再一次被对家的思念击中。当来自热带的气息彻底散去，我终于在故乡秋日的寒风里找到了家，我唯一的家，我再次肯定着。

在新加坡的第三年，学业愈发繁重，我也越来越适应这里的生活。偶然想起千里之外的家，曾经的陌生感再次攀上心头。那真的是我最日思夜想的家吗？忙碌的生活褪去了我对家的细节的记忆，回想起家承载着的温馨记忆，我只觉得如同大梦一场。迷茫的思绪似蛛网在心头悄然滋生蔓延，直至发现时，已经紧紧勒住整颗心。那依然是我最亲近，最熟悉的地方吗？我的家，究竟在哪儿。

当昔日的记忆逐渐褪色，现在的住所又始终不被接纳，我仿佛无根的浮萍，在烈日的曝晒下无处可遁。我的家，究竟在哪儿？

我再次想起昔日学姐的那句话，读出了她那句话的无可奈何，不尽的迷惘与惆怅，“留学生注定是没有家的。”是啊，当与你许久未见的过去竖起无形的屏障，坚定许久的信念逐渐被动摇，我的家，在哪呢？家的定义，究竟又是什么。

这样的问题如梦魇一样纠缠着我，上学放学路上时，下课时，我常发着呆，苦苦思索着。找不到家，原是这样可怕的事情。我一面被困忧着，一面继续着繁忙的生活。

第三年也是以弹指一挥间的功夫飞快流过了。那天，在搭巴士去机场的路上，我望着车窗外的景色发着呆。去机场的路程很长，几乎要穿越半个新加坡。

彼时正是傍晚，夕阳西下之时。西沉的落日挥洒出最后的余晖，尽最后一刻印染着天边的云霞。层层云彩叠加着，尽情地燃烧着，用大块浓郁的色彩晕染了整片天空，构成厚重的油画。传统的双层洋楼被镀上了金光，路旁的雨树伸展着，在最后一刻吸收着来自太阳的余晖。望着这洋溢着浓厚南洋风情的卷轴，我突然有些不舍，我将有两个月看不到这样的风景了。

直至这时，我才惊觉，我早已接受了这里。平时见到的每一幅风景早已被描摹进心底，化为了我的一部分。我早已熟悉这里油画般的天空，精致的双层洋楼，高大的雨树，炽热明烈的阳光和清和的风。这些每日映在我眼中的景物，也融在了我的生命里。我也在这里交到了许多朋友，想起印刻朋友们在记忆中的笑颜，想起自己

每日会回到的宿舍，在这里的一幕幕如走马灯般掠过脑海，我的生命也与这里紧密相连，日常的点滴在我的记忆里留下的痕迹早已深刻得无法被抹去。数年的时光已将这个热带国度一点一滴地雕琢成家的模样。

当然，我仍会思念那个远在千里之外，隐在万千灯火中的家，我思念着在那里守候我殷殷盼着我归来的亲人，那盏暖黄色的灯在我的生命里永远点亮。我只是找到了另一个家，一个接纳我，包容我，与我紧密连结，使我感到安心的地方，这里有我熟悉的一切，还有一直牵挂着的朋友。

很幸运，在我十六年的旅程里，在寻寻觅觅的一路上，我没有将原本的家弄丢，而是在我的心里，温暖明亮的灯光旁，又添上一轮炽热明烈的太阳。花费数年时光，我又寻到了我的家，与灵魂紧密相连的家。毕竟，我心安处既吾家。

评 语

- 文章真切地写出了本地留学生的生涯和心态。从初来乍到的陌生，思念故土，到渐渐的融入，把当下的居住地当第二个家。作者娓娓道来，句子通顺，材料丰富，颇耐读的散文！
- 作品结构清晰，文笔流畅，描写生动，情感真切。对家乡故土的思念及对异地他乡的融入，写得细腻感人。
- 文章生动地叙述了一位海外求学的游子的心路历程，善用比喻的手法，以一盏温柔的黄灯比喻家乡，炙热的太阳比喻求学的热带城市，立意新颖有创意。卷面整洁。

追逐那消逝的梦

冯智泽❖蒙福中学

人生有梦，不应止于心动，更要付出行动。当懊悔与迷茫的无尽黑纱笼罩内心时，只有勇于追梦的精神与不甘平凡的毅力能成为刺破黑暗，使天穹重新亮如白昼的希望的光。

我从记事起就对那种一来一回的竞技类体育游戏情有独钟，在小学时去家附近的体育场馆观摩了一场羽毛球比赛后，我就与这种有趣的竞技类球结下了不解之缘。打那之后，约朋友打一场羽毛球便成了每日的家常便饭，每天一握不到拍就手痒，朋友放鸽子或走后没打过瘾就对着空气瞎挥。凭着这股对羽毛球的痴迷心态，我多次在校际比赛中夺得全满贯并理所当然地入选了训练队的主队长，虽然这时对羽毛球的痴迷丝毫不减，但多次的不败战绩让我有些飘飘然了以至于在之后的几场单打、双打之前没有好好训练与休息，导致队伍连续战败，但我并没有将其放在心上因为都是小比赛，直到一次本地跨省的单打赛，给了我狠狠的一巴掌。

我永远忘不掉我赛前的得意洋洋与教练以及队友们那失望，焦虑的表情。对方以大比分碾压我省，而被给予厚望得我因多次擦网与越界而惨遭淘汰。

面对铺天盖地的质疑与出师不利的自卑与懊悔，我陷入了深深的自责之中，为了这场比赛，他们付出了太多太多，而我就这么不成器给队里拖后腿，可一切都晚了。

在那次比赛后，我不再自信，像被灼了毛的老鹰，跟一只走地鸡没什么两样。以学业为借口退出了训练队，那身经百战的球拍也被我擦净收了起来，生活也日渐黯淡，对羽坛早没了往日的自信与痴迷。是我错了，我太渴望成功了。

之后的半年里，家里人止不住地唠叨，不想让我放弃这个可贵的爱好，但我早已心如死灰，那称霸球场的梦想，似乎也随着时光慢慢磨灭，虽说当年我确实拖了队伍的后腿，但训练队在这往后就压根没有再夺过校外的奖杯。十三岁生日那年，球队里有人来访，我也并没有想到这正是一次扭转乾坤的大好机会。朋友说大半年后会有一场市级的比赛，虽说规模没有当年的大，但这支队伍绝对是日后的冉冉新星，球队里正好队员空缺，问我有没有兴趣参赛，我沉默了。

当晚，我妈和我谈了好久，天黑漆漆的，外面静得可怕，我始终没能克服内心的恐惧，不敢再体验一次观众席上那一片的嘘声。

妈妈见始终无法说服我，便走到台灯前，轻轻点开了灯，整个房间亮如白昼，她缓缓地抬头，望着朦胧着眼的我，“失败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无法克服失败的恐惧。”之后，便独自推门关灯离开了房间，留我一个人呆呆地下神。望着灯泡上残存的电流，我猛着坐起来打开了灯。我不能再次让梦想消逝。思索良久后，我拿起手机，给了朋友一个肯定的答复。

在那之后，我重新抽出了收纳已久的羽毛球拍，重新申请加入了训练队，趁着寒假闲暇时间多，我茶饭不思，废寝忘食地投入了训练。我要把梦想的尾巴抓住，再次在赛场上大放异彩，这样才对得起我挥洒的汗水。

时光如白驹过隙，时间来到了比赛的前一晚，我再次擦球拍，暗下决心要给自己一个交代来证明自己，我一定可以。

大灯再次打起，我重新站在了似曾相识的赛场上，为了着一刻，我等了不知多久，我代表我们队的单打出战，羽毛球随着清脆的砰击声在空中划出优美的弧线，对手的实力很强劲，我们的比分一直很焦灼，但这位选手似乎对力道掌握的不够完善，我的对策就是不停地击出杀球，强迫对手把球挑高自己出界，裁判员口中的比分我完全抛置脑后，不理不睬，我只知道方在我的攻势之下要么无力支架，要么失手将球击出场外，直到工作人员将球收走，耳边爆鸣出一阵阵呼声后我才意识到比赛结束，而我以二比一的优势战胜了对方，我迅速跑上前去与对手握手以示友谊，之后便一屁股坐在地上，耳边掌声还没停，朋友与教练一遍遍地向我贺喜，我抬头看着灯光，很耀眼，像梦一样。

真正的强者，永远不会向恐惧低头，当你勇于去追寻自己的梦想时，你就是那一束光，你心底的一束光，勇于追梦，不甘平凡的精神永远不值得嘲笑。

我坐在房间里，摩挲着那块来之不易的金牌，我很幸运，最终还有逆风翻盘的机会，我也幸好，在梦快从灯丝上流走时，重新点亮了灯。

不要止于心动，去追逐那消逝的梦。

评语

- 散文内容切合题旨。反映了作者从一次羽毛球赛失利的心灰意冷，到重新出发的决心，贴切地表现了敢于追逐消失的梦想的勇气！内容层次分明，铺叙清楚，词句流畅，颇有文采。
- 作品构思严谨，表达顺畅，故事生动，主题明确。通过“我”这一视角以及人物、情节和心理描述，成功追逐到一个快消逝的梦。
- 故事描述了一个中学生在羽球训练方面的经历，语言通顺，中心突出，卷面整洁。创意和想象力方面比较薄弱。

我心安处即吾家

饶楚琪❖务立中学

A市的冬天可真够冷的，胡大妈坐在开着地暖的房间里搓着手，暗自思付着，比B村的冬天冷多了。

胡大妈来到A市已半年有余——来帮工作繁忙的儿子媳妇照顾刚出生不久的小孙子。刚到A市时，一下高铁，看到前来接自己的儿子，胡大妈顾不上肩上扛着用于装行李的蛇皮袋有多沉重，挥手大叫着儿子的小名，“嘿根子，根子！”接着便费力挤开周围的人群，迈开腿快速朝儿子奔去，“根子，这就是你跟妈说过的高铁吗？哎呦，这坐上去快得就跟起飞了似的，下次多带妈坐几次！哦！差点忘了，你看妈给你带了什么土特产，都是你小时候爱吃的……”沉浸在见到儿子的激动和刚坐完“飞一般的”高铁的兴奋劲儿中的胡大妈哪里注意得周围人向她投来的异样目光和儿子眼中闪过的一丝尴尬和不耐烦，还在试着把蛇皮袋解开以把里面的土特产拿给儿子。

“哎呀，妈，这里人太多，你的土特产回家再给我不行吗？”儿子制止了胡大妈的下一步行动，拉着她就要走。“哎，好嘞！”胡大妈笑得把脸上的皱纹都挤在了一起，在儿子的引导下坐上了在高铁站外等候的计程车。她坐在车里好奇地四处打量，这摸摸，那碰碰，在儿子和司机帮忙把她几蛇皮袋的行李全搬进后备箱后，胡大妈满脸天真地指着司机座位前的方向盘问刚回来的儿子这是干什么用的，像个好奇心极强而又不谙世事的孩子。儿子有些无奈地向她解释什么是方向盘。在车上，胡大妈隔着车窗，一路上都在对着沿途高楼大厦上闪烁的霓虹灯啧啧称奇，仿佛是刘姥姥进大观园。毕竟胡大妈在B村生活了大半辈子，每天的活动范围不过是往返于村头的家和村尾的田地之间，哪里见过像A市这种大都市的灯红酒绿？儿子尴尬地小声提醒，“妈，别这么大声说话，有什么回家再问。”胡大妈只得乖乖地把嘴闭上，但仍忍不住好奇地打量自己所见的一切。

回到儿子家，儿媳出门迎接，当她看到胡大妈这一幅风尘仆仆的模样，下意识地皱了一下眉，用手在鼻子旁扇了扇风，试图尽力避免使自己闻到胡大妈身上那股浓浓的汗味。“妈，你先等一下进来，我要先消一下毒。”说罢，儿媳进屋拿了一瓶消毒喷雾出来，对着胡大妈带来的几个大蛇皮袋喷了喷，当然也没落下胡大妈站过的地方。进屋后，胡大妈想抱抱小孙子，却被儿媳以“孩子正在睡觉”为由一口回绝。胡大妈接着把自己带来的土特产放到了客厅的

茶几上，儿媳又赶忙拿起消毒喷雾喷了喷。她接着将自己连夜给小孙子缝制的小衣服交给儿媳，儿媳瞟了一眼，收下了。

此后的生活并不尽如人意，儿媳似乎并不喜欢让胡大妈带孩子，嫌她身上有老人味，怕传给孩子，并且儿媳带孩子的方式和胡大妈以前带孩子的方式大不相同，两人经常因此发生争执。胡大妈坐在家里时，时常想起村口的老黄狗，住在她隔壁时常来找她唠嗑的张大娘，猪圈里交付给邻居看管的猪……她有些不明白，为什么自己现在住在繁华的A市，自己儿子的大房子里，却从来没有觉得这是“家”，而B村这个不起眼的小村庄，却让自己无比魂牵梦绕呢？

直到半年后，一个冬天的夜晚，胡大妈无意间看见儿媳正用自己给孙子缝的衣服当成抹布来擦地，而儿子站在一旁却也没有制止。

胡大妈决定走了。

她说自己不放心猪圈里的猪，又怕错过了春季播种的时节，家里的地荒了可就不好了。

她又回到了自己的故乡，那个不起眼的B村。

胡大妈拿起扫把简单清扫了一下门前的积雪，抓起掸了掸家具上的灰，简单收拾了一下床铺，重新为自己的猪装好猪饲料。

自己那简单而又略显破旧的老屋又重新展现在了胡大妈的眼前，熟悉又让人安心。

这里的冬天可比A市暖和多了，我果真没想错。胡大妈坐在自己有些漏风的家里，满足地闭上眼睛养神。

春天来了，又是一年播种季。

傍晚，胡大妈和张大娘干完了农活准备回屋休息时，张大娘刚放学的孙子正巧遇上了她们，向她们跑来。

“奶奶，胡阿婆，我今天在学校新学了一句诗，叫作‘此心安处是吾乡’。”

“乖孩子，这句诗是什么意思啊？”张大娘笑咪咪地问。

“就是能让我们感到安心舒适的地方，能让我们生活得愉悦快乐的地方，便是我们的家乡。”

夕阳的余晖照在胡大妈的脸上，映照出她慈祥的微笑。是啊，无论繁华也好，贫苦也罢，我心安处即吾家。

评语

- 胡大妈住进城里孩子的大房子，却丝毫没有“家”的感觉。最终还是要回到乡下才能心安。文章切合题旨，铺述清楚。语言表达流畅！
- 作品思路清晰，结构分明，语文驾驭能力强。能以对比的形式，通过人物及情节带出城市与乡村的冷暖与哀乐，将作品的主题成功展现出来。
- 故事充满真实感和人情味，题材新颖，以两代人的矛盾和隔阂，城市和乡村生活不同点为切入点，生动而有创意。但卷面不够整洁

追逐那消逝的梦

向冰彬❖明智中学

一阵狂风暴雨后，柏油路旁落下一地的枫叶。我站起身走到窗棂旁，望见屋外的落叶一地，迷蒙的白雾是刚刚飘泼大雨的杰作，它遮挡住行人回家的路，也蒙住我的双眼，让我迷失了方向，抓不住内心亮起的那一点光亮。

我离开窗棂，任由狂风带着水雾席卷进房间。我从沉重的木质抽屉里取出最低层的信封，里面的信纸早已泛黄。寒风绕过我跃上书桌，要带走那些纸张。我心底猛然一惊，连忙起身按住，生疏笨拙的字句就这样映我的眼帘，拼凑出一个没有结局的故事。

恍然间，我似是看见你了，我如同小时候般在麦田里嬉戏，追逐着红蜻蜓，白蝴蝶，而你不紧不慢地跟在我身后，眉眼弯弯，温暖的阳光照射在你花白的发上，反射出刺眼的光芒，眼尾的皱纹里满幸福与慈祥。我回头看向你，忽地想起了什么，焦急地跑向你，可浑身渡满金光的你，像幼时你捧在手心逗我开心的萤火虫一般，化作星星点点的光芒消散了。顿时我的心如坠入冰窖，浑身泛起寒意，暖洋也不复存在。天阴沉得可怕，我的心跳愈发地快，天空也响起雷鸣，我茫然地转身张望，却被困在这一望无际的麦田里……

忽然，我睁开眼，面前却是园中的老桃树，我站在水缸旁，打量看你从田里捡回来的刺猬。你端着瓷碗从厨房出现，柔声唤我吃午饭。我应了声却还是站在原地，蹲下目不转睛地盯看刺猬。我突然发现那其中又有两株嫩粉色的身影，定眼一看竟是两只小刺猬，我连忙唤你，转达这一喜讯。你淡淡“嗯”了声，我一转头，便发现你不知何时到了身旁的桃树边摘着澄黄硕大的黄桃。你招呼着我快尝一个，看甜不甜，可我一伸手，却发现不知何时我躺在躺椅上，与你共赏漫天的璀璨星河。我想伸手去触摸那繁星，转头却看见你眼里的星光更加明媚。你用蒲扇替我赶蚊虫，讲述月亮上砍树的故事哄我入睡。

等我再一睁眼，映入眼帘的是熟悉的天花板，我急忙跳下床，赤脚跑到门口，看见你弯腰摘菜的身影，这才缓缓吐出一口气，你瞧见我，笑眯眯地走了过来，带我去穿鞋，又变戏法似的掏出一个瓷器小猫，看到我惊喜的模样，慈爱地摸了摸我的头，你说你又要去趟集市，说着便骑上自行车沿着泥泞的小路远去。我握着小猫摆件，心中越发地不安，望着你在夕阳下远去的背影，我终是追了上

去。可我的身体越来越沉重，我只能看着你渐渐离我而去，消失在光的尽头，我伸出手，却无论如何也抓不住你。

我回到我们的小院，看着一成不变的摆设，地里翠绿的青菜长势迅速，园里老桃树上沉甸甸的黄桃压弯枝头，水缸里的小刺猬也逐渐长出毛发，屋旁的池塘里开出了荷花。可我却觉得什么都变了。我发了疯似地寻你，仿佛在晨曦带着氤氲的微光里看见了你的身影，却又转瞬即逝。我像只无头苍蝇，翻遍所有地方，最终还是回到了屋里。鬼使神差地，我从床头柜里翻找出一封信，我猛然发觉，不愿打开，但终是再度看到了那泛黄的信纸，没等我反应过来，世界开始崩塌，天空变成乌压压的黑色，我跑出房，想留住什么，想欺骗自己，想继续留在这里，却都无济于事。我猛地惊醒，缓缓坐起抚了抚额，意识还停留在刚刚慌张地四处奔跑，而后梦慢慢变为泡影消散。我不禁叹息，而梦的尽头，竟也没有你。

意识从梦中抽离，我看着熟悉的字迹愣了神，随即淡淡地笑了。外婆，我看见了，你在信中所述的一切，我都看见了。

外婆，你可收到我的回信了吗？外婆，再来梦里看看我吧，这次别再让我追逐你的背影，让我好好抱你吧。

评 语

- 作品描写生动，表达清晰，组织紧凑。通过丰富的想象，以一封信的表述，带出一段感人故事及对外婆的怀念之情。
- 文章构思独特，以作者的梦为背景，穿插且跳跃性地描述了许多作者和外婆之间的往事，最后点出故事的主角。组材独具匠心，描写细致。卷面整洁。

追逐那消逝的梦

张涵澜❖南华中学

“滴。”电子屏上的红灯再次亮起，我隔着面罩看去，先前领先的优势早已消失，更多的是对手咄咄逼人的嚣张。这里，是一年一度国家击剑比赛现场，宽广的击剑馆内整齐排列着一条又一条剑道，观众席上坐满了不同年龄的人，在昏暗的区域悄悄地观摩着比赛。

全场唯一的一排光亮着，照在我们的剑道上，闪耀，却又刺眼。距离比赛的胜利只有最后一剑，只要赢了这场比赛，便可进入国际比赛，为国家争取荣誉。那是我的梦想，为此，我定要拼尽全力。我手中紧紧握着我的“武器”，寂静的赛场只能听见我沉闷的呼吸声。隔着面罩，对手犀利的眼光似要将我盯穿。眼看就将进入倒计时，我便主动出击，将对手逼到界限前，拼尽全力冲刺。配合着手部的动作，那跳跃的剑尖就将刺中对手，可这时，脚下却被对手伸出的脚绊住，原本的动作，全都改变了方向。

我不受控制地继续向前冲着，后脚却被牢牢绊住，我眼前最后一幕，是对手的灯亮起。而我，则狠狠地摔下了数米高的剑台，就像掉进了黑暗的深渊，被吞噬着，被遗忘着。

那一刹那，我仿佛听到了破碎的声音，再之后，连记忆都消失了。再次睁眼时，刺眼的灯光让我不知所措，转头一看，竟是在医院。我努力回忆，却只能感受到剧烈的疼痛。母亲瞧见我醒来，便叫来了医生。当我还没意识到发生了什么时，医生冰冷的声音唤醒了，“重度脑震荡，右腿韧带撕裂，以后……估计不能再走运动员这条路了。”医生话语一落，尖锐的耳鸣便响起，刺透了我的心脏。

那个瞬间我才明白，原来那时零落的破碎声，是梦想消逝的声音。我出了院，日子却再也回不到从前。

接下来的两年，天仿佛一直都没有晴过，经常是连天的小雨，落上我的身上。我的日子好像正常了，每天吃饭、上学还有睡觉，就如正常人一样。可我，好像失了魂般，心中仿佛隐藏着一个腐烂得伤口，等待着被揭开。

直到有一天下午，雨下得很大，整个城市都被雷电与暴雨笼罩着，刚刚发芽的树枝被雨点压弯，屋内的小孩被雷电吓哭，就连平时慢慢悠悠的公交车都加快了脚步。我淡然地走在放学路上，也并不惧怕这天气，而是感到几丝凉爽，很久没下过这么痛快的雨了，我暗自想着。

我打着一把生锈的雨伞，在小路上低头走着，心里却与这喧嚣的世界截然不同。忽然，一抹绯红映入我的眼帘，是熟悉的剑包。我抬头望去，一个少女正拖着一个鲜红的包，那包鼓鼓的，定是塞满了击剑的器械。“击剑”两字在我受伤后就再也没有提起过，它仿佛是被埋藏在我过去努力的日日夜夜。那女孩儿在雨中奋力奔跑着，就像过去的我，拼搏又积极，是逐梦的模样。不知怎的，我眼眶竟默默地红了，泪水一滴滴地流了下来，与雨水混在一起。我的心颤抖着，再次接触“击剑”时，我仍然如当年一般热爱，只不过，我的身体很难再允许我逐梦了。

不知不觉地，我走到了曾经训练的体校，里面的灯光亮着，数名男女正在刻苦训练着。虽在窗外，我却好似感受到了巨大的汗珠落在剑道上的声音，还有脚下被磨起水泡的酸爽。还有，他们勇敢又坚定的眼神。

那一瞬间，已泪流满面，心底的不甘与热烈全部涌出，有种想要重返赛场的错觉。两年来，这是第一次有一束光在心尖照着是震耳欲聋的希望。

那一晚，我一夜无眠。起身上厕所时，看到一簇光从母亲房间射出，已是凌晨，母亲仍没有睡觉。自从我生病后，她便再也没有睡过一个好觉。我顿住了，心中重返赛场的愿望越来越强烈。我要实现梦想，为国争光，为她争光。

隔天下午放学后，我正想着如何向母亲开口，桌上却放着一封信。我撕开信封，里面有两张纸，一张是校队给我的邀请函，另一张是训练安排表，背后是妈妈秀丽的字迹“那天经过体校时，一定很想找回梦想吧，别担心我的孩子，勇敢去吧。”

那一晚，又无眠。

当我重新站在剑道上时，眼光却如往年一样炽热，心中却更多是喜悦与激动。因为韧带撕裂，我必须付出比别人多的努力，而我，却无畏惧。自此，时间与生活好像被按下了加速键，我的心中则是晴光朗照，三年时光很快过去了，我好像变回了那个之前的自己。

“滴。”电子屏上的红灯再次亮起，而这次是为我而亮。又到了最后的一剑，这次，更多的是紧张。不过，我并未犹豫，带着近十年的努力与梦想再次加速冲刺，最后一灯又为我亮起，而我带着热烈与爱，冲向了梦想。

倘若你问我难吗，我会揭开衣角，展示给你看青紫色的伤痕与手上大大小小的厚茧。但我定会告诉你，逐梦是坚难的，但梦想是伟大的，实现梦想之后，就像新生一般，而这过程，永远值得我们奔赴。

勇敢地向前冲吧，热爱定抵过艰难，愿你在梦想的彼岸，如夏花般，灿烂地盛开。

评语

- 在赛场上发生意外受伤导致击剑手梦想破灭。而重拾信心却必须付出加倍努力。作者构思精巧，内容层次分明，真情流露。配合自然通畅、富于文采的语言，成就了一篇散文佳作！
- 作品内容有层次，叙述有条理，语言亦顺畅。通过“我”前后两段经历对比的描述，作者重拾信念，重拾梦想的坚持，清楚展现。
- 语言表达通顺流畅，题材新颖，内容生动，富有感染力。卷面比较整洁。但击剑出事故的部分描述和交代不清，击剑时如何会摔下来的？

追逐那消逝的梦

伍敬之❖达善中学

“今天是2375年的六月一日。经过一个世纪的不懈努力，全球各区域情况基本稳定，各领域行业回升至三百年前的基础水准，坚持下去，预计在2500年会回到百年前的水准……”电视里传来播音员播报的声音。自一百年前极度极端天气以来，由于地面天气状况不稳定，夏日过于炎热，冬日过于寒冷且天气转换无规律，地表已不再适宜人类生存，全体人类转居地下，开启了长达百年的重新发展之路。

百年前，由于事态紧急，转移至地下时准备并不充分，水源、食物、空气、温度以及环境，所有的一切都是不完全解决的，人类的生存问题成为了第一项挑战。人类为了活下去殚精竭虑，形成了自古以来极为特殊的社会环境：高度理性、高度追求效率。

精于科学，追求更高更新的科技，而文化于艺术，在这场为生存而战的战争中，第一个被摒弃掉了。

“小白！你的梦想是什么？”我看着餐桌对面正在吃饭的好友，兴致勃勃的问她。她奇怪的看了我一眼，说：“什么梦想？你今天又吃错什么药了？好好活着就不错了。少说两句话，快点吃，一会还要去帮忙盯着机器运作。”我赶紧扒了两口食物，但止不住想表达的心，碎碎叨叨地说：“我前两天看到小时候奶奶给我留下的书，里面夹了纸条，上面写‘我的梦想是当一名作家’，我一看那字迹，除了我不会有别人了，我就想原来我的梦想是这个啊。”

小白已经吃完了，静静地看着正滔滔不绝的我，没等我说完，她问：“你今天不对劲，话怎么这么多？你到底想说什么。”我沉默了很久，终于下定决心，“我在看到之后，我发现现在的我依然有想要成为一名作家。我忘不了从前奶奶偶然说起的诗文。我想读过去人们写下的文字，想了解那些故事，想让大家重新欣赏文学。我们现在已经不再为生存下去发愁了，我可不可以做些我想要做的事，重拾被遗弃的过去？”说完，我看向小白。

她没说话，站起来往工作的地方走去。我连忙把剩下的食物吃完，追过去。心里止不住的想：果然还是太荒谬了么？我们一路走到工作地点，进门前，小白停下来，转过身看着我说：“你知道的，这很困难，也很荒唐。你只是一个勉强养活自己的人，要怎么做呢？我并不赞成，这很不理智，”她顿了顿，又说：“但如果你真的很想做，去追逐你虚无缥缈的梦想的话，你不怕承担后果，那就去吧。但今天的工作还是要做的。”

我满心欢喜，自此开启了我看不到前路的征途。

重拾文学，是一项无比艰难的事。我有的只是一腔热血以及几本奶奶留下的诗集和文学集。我冲动但也理智尚存，我一边工作，一边阅读，也一边去旧物市场收别人不要的书籍或绘本。书其实很便宜，但完整的不多，百年过后留下来的文学性质的书籍实际上少之又少。但好在依旧有因各种原因留下了的一些书籍。在坚持收书三年后，我挣了不少钱，也收了一些书。经过计算，我手里的存款大约足够我节衣少食的生活两年。我知道我看的书不足以让我成为一名作家，而我在哪里也收不到更多书了。我决定辞职，去往各个地方收集更多文学书籍。书上说，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或许我真能从路途上收获许多，成为一名写出自己东西的作家也说不定。

我向小白辞行，与她约定，每六月必回一次与她讲述见闻，通讯设备是不足以表达我的情感与故事的，我想。

第一个六个月，我衣冠整洁的如约而至。我和小白喝茶对坐。我兴奋地讲述我看到的一切。

“小白，我发现我花的钱比我想像的要多，所以我找了家店打零工。店里的老板娘听到我的梦想后表示赞赏也很开心我和她分享一些故事、诗词和文学典故。邻里也对我的梦想持开放态度，甚至有的人听了我的梦想也开始思考他们的梦想了。我好高兴，我在那里收到了很多新书，甚至有好几本完本。我更喜欢文学了。尝试自己写了几首诗！你一会听听看……。”

第二个六个月，我从南方回来。我坐在小白面前并不光鲜，但眼里满是希望。

“我去那边也找了份工作，但没多久就被辞啦。好像老板并不喜欢我的梦想，他嫌我总想东想西，效率太慢。他差点撕了我宝贵的书，我很生气，他就说要辞退我。不过我还是收到了好些书，比起之前是少了点，但还不错。我没事就给街上的小朋友讲童话故事，他们很高兴，很喜欢。我很开心……。”

第三个六个月，我从西方回来。路途并不顺利，我对小白说：“没什么可讲的。我卡被偷啦，为了护住我收的书，没时间管也没及时挂失。但我护住书啦。”小白问我“你还要走吗？”我点点头，底下头，沉寂下来。

第四个六个月，我没有回去。只给小白留了一封信。

“我想在荒无的沙漠里开出一朵花，但我能力不够，做不到。我没能实现梦想，去成为个作家，甚至把自己的生活弄得一团糟。但我很快乐。我让更多人重新看到文学，或对文学多一份喜爱。这

好像是我生命的意义与价值。我想我大概是个理想主义者，因理想而活。”

评语

- 一篇颇有新意和想象力的文章。作者将时空推向300多年以后，再重新追求学艺术，才发觉与科技社会已格格不入。文笔流畅，内容相当充实！
- 作品题材丰富，语言流利，结构紧密，叙述清晰。作者通过“我”，对好几段心路历程作了描述，写出自己对文学的热爱与坚定的追求。
- 故事大胆地使用了科幻的写作模式，生动地刻画了作者在以人工智能为主力的社会中，仍然执着于文学和艺术的梦想，并付诸行动，使得更多的未来人看到了文学艺术的价值和意义。语言生动流畅。卷面整洁。

追逐那消逝的梦

李沁格❖美以美女校

“孩子啊，对不起，总有一天你会理解我的”。这句话仿佛已经被我在心底诉说了无数遍，好似有一把尖锐的小刀，在试图将它刻在我心上。

我的孩子，在一所名校上中三，不出意外的话，O水准能顺利考取排名第一的初级学院，之后再上个常青藤学院，不求她功成名就，找个高人一等的工作也是有很大机会的。她在学校里，老师和同学们都夸她阳光、开朗，是所有人的开心果，可一到了家，给我的所有感觉就是“叛逆”。为此，我训斥她时也从心不软，只是在内心深处很深的一个角落，一股情绪在被我刻意压制着，久久不能释怀。我永远忘不了那个风雨交加的夜晚，她对我说的那番话。

那天晚上，我在书房处理当日白天未了的工作，女儿敲了门，未等我应声就推开门走了进来，一改往日嬉皮笑脸的常态，有点生硬地对我说：“妈，我们能到客厅谈谈吗？”我愣了一下，有点不知所措，毕竟她从未与我说过这样的话。我点了头，她却已经转身往门外走了。这时我忽然注意到她微微急促不安的脚步，以及握得发白的拳头，似乎预止着什么。我赶忙大步跟了出去。

客厅白色的冷光灯给予了所有的家具一种清冷的气质，女儿也不例外，端庄得有点滑稽地坐在凳子上。我往视线中的扶手椅上一靠，心底的不安油然而生：“这小子到底要跟我说什么？难不成在学校惹事了？”

她开口了，声音中未曾有过的坚定让我更紧张了。“妈，我不想上初级学院了”，这听起来并非询问。“什么？你再说一遍？”那句话来得毫无征兆导致我怀疑我的耳朵出了问题。“是，我不想上初级学院”，她重复了一遍，十六年的相处让我立马就察觉了那声音中的慌乱。我试图让自己冷静下来，不想反应过激。“嗯，你能说说为什么吗？”“是这样的……我…嗯…我想学音乐！”最后几个字不受控制地几乎被她喊出来。”所以我不想上初院了，想直接去艺术学院。”她又补充道。我的话还没经过大脑就已经脱口而出：

“不行，你要好好上学，上初级学院，再考个好大学。学音乐的都是那些文化课成绩不好，走头无路的人好吗！”刚说完我就后悔了，看着她的脸一点点地从紧张化为气愤，“为什么不可以？连这个你都要和成绩挂钩吗！”她情绪不受控制地朝我吼道。“你知道这件事

我考虑了多久才跟你说吗？一年，整整一年……”她话还没说完就被突如其来的眼泪哽住了。我看着她在凳子上一点点蜷缩起来，心里很不是滋味。可我没办法，这种不成熟，没前途的想法越早被扼杀在摇篮里越好。于是我说道：“孩子，你要知道，好好学习文化知识，以后你才能有个好文凭，找个好工作。妈妈都是为你考虑。不想你找不到工作吃苦头，才跟你这么说的。你现在不理解妈妈没关系，只是你本有这么好的前途，为什么要白白浪费啊？音乐这种东西是需要天赋的，也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靠音乐吃饭。”她的头越埋越深，最后整张脸都埋在了双膝里，我看不到她的表情，自然而然地以为她已经被我说服了，正在好好反省。

看到她没有动静了，我的嘴角不自主地上扬，温和地说：“乖，我们好好学习，妈会为你骄傲的”，说着便用手去抚摸她的头。谁知指尖刚碰到她柔软的秀发，她猛地从凳子上起身，凳子“咣当”应声倒地。她那双漆黑的瞳中浸满了泪水，脸上一道道泪还未干涸，红肿的鼻头又把我吓了一跳。“妈，您难道没有过梦想吗？像是一阵呢喃，却把我震在原地。“我没！……我……”那声“有”在我心底划过。双瞳渐渐失焦，我回到了那一夜。

“妈！我就只有这一个梦想，当一名音乐家，你怎么就不能成全我呢！”十五岁的我不管不顾地向我母亲吼道，吼完便头也不回地跑进自己房间，把门摔得震天响。

我回过神来，无意间手触碰到脸颊，发现已经湿了。“睡觉去吧，”我对女儿说。她便径直回了房间，那一声关门的声音也比平时响。

我独自站在阳台上，才发现这风雨竟是刺骨的冷，几分钟前浑身的燥热此时早已烟消云散了。我望着夜空和繁星，少年时期的一幕幕全在我眼前展现：十岁的我上台演奏，紧张和渴望清晰地映在脸上；十三岁的我手握话筒站在台上战战兢兢地唱着我独自作词作曲的歌；十五岁的我因受父母及家人反对的离家出走……一切都遥不可及却又历历在目。这晚，我在雨中站了一夜，哀悼着我那消逝的梦。

女儿近一周没有与我提及那天晚上的不愉快。过了一阵，她似乎想出一个新对策，隔三差五地跟我提一嘴她上音乐学院的事，我的回答还是一样：“不行，妈不想让你过艰难的日子，更不想让别人看轻你。”

这天，我要去看女儿学校的艺术节演出。女儿压轴出场，即将演奏一首抒情曲。帷幕拉开，女儿踏着舞台上专门有的温暖的黄光，走到舞台中间，举起了她那把小提琴。整个演奏厅安静得鸦雀无声，

我都能听见我规律，平静的心跳声。她深吸一口气，随着琴弓在琴弦上游走，一缕缕音符织成的丝好似缠住了我的心，让我与那音乐同悲欢。女儿仿佛用那把沉闷的乐器在述说一个故事，一个揪心的故事。它是在说：我虽有着不起眼的身躯，但我要用温暖，感化所有人。

女儿完全投身进了乐句里。她微皱起的眉头，与音乐共起伏的身体让我不禁将她联想起年少的我。这时我懂了，我虽然无法如愿追求梦想，但那颗为梦想燥动的心不会说慌！它并未消失，只是被我永远地埋藏在了心底。

当天晚上，我与女儿坦白，拒绝她的梦想是因为我的失败在我心里已经根深蒂固。但不管以后如此，我会永远支持她的梦想，与她一起面对所有的艰辛和痛苦。她听后表情忽然释然，就如同我的心一样。

母亲啊，我终是没有变成你。支持女儿又何尝不是在解救那一腔热血无处洒的我呢？

评 语

- 作品题材丰富，语言流畅，组织严谨。故事通过“我”，带出母亲与孩子想法上的冲突与矛盾。事情发生的前因后果，交代得清楚合理。
- 故事描述了一对母女在追求音乐梦想的道路上的曲折经历，也凸显了两代人之间的冲突，真实可信，语言流畅，构思精巧，感染力强。卷面整洁。

在冠病袭击下挣扎的日子

张亦然❖德明政府中学

今天是2019年11月10日。我和家人正兴致勃勃地坐在满是乘客的飞机内。这架飞机飞往日本东京。环绕着我们一家人的，许多是游客，有像我们一样以家庭为单位的，有与朋友、爱人结伴而行的，还有一个人的。大概因为是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整个旅程的行程，计划、我们一家三口都是在慌忙中定下的，让这趟旅行除了快乐和兴奋，也让我们之间有了一些埋怨彼此的负面情绪，好似一片美好的晴天被一小团黑漆漆的乌云笼罩着，而这一点小小的黑暗，在光明中后，这片乌云更是散布到了去往东京的天空。我心里不是滋味，觉得有种旅游还没开始就要结束的感觉。这时，天一下子暗了下来，外面狂风暴雨，正好和我的心情成功匹配。

“各位旅客，我们遇到了气流颠沛，请您留在座位上，系好安全带。”服务员说道。顿时，天气一片天漆黑，飞机开始剧烈地摇晃，正在我思考是不是遇到事故，就要命丧黄泉时，我眼前一黑，地球仿佛失去了动力，我坠落3万丈深渊。

睁开眼。我坐在自己的屋子里，面对着一台电脑，老师，同学都在里面。什么鬼，我心想，难道这是天堂？我梦寐以求的不用去学校，每天在家呆着的情景实现了？电视剧中，往往当事人在这时会掐一下自己，看看这是现实还是虚无的梦境。疼。说明我还活着，那么为什么我从飞机事故中回到了家里，还在上学？我余光看见了电脑下方的日期：2020年4月15日。满脑子问号的我拿起手机，打开社交媒体，我惊呆了。铺天盖地的新闻，消息等都在讨论一种名叫“新型冠状病毒”的空难。再点进班级群聊，上百个同样的单词，“居家学习”，映入眼帘。

我的愿望好像成真了。但不至于此，“釜山行”中病毒爆发的情景也成真了。只不过，它散布全球，甚至影响到了每一个普通的学生。不停地刷着手机，我仿佛进入了一个新的世界，这个世界中，家就是公司和学校，口鼻是隐私部位，人们不该面对面交流，还有，前几秒还在做的，旅行，已经是几乎不可能的事情了。我回顾经历了的一切，又环顾四周，看见以不爱剧的父母，居然开始追几十集的剧，看见了一箱箱的口罩，还看见了网购的蔬菜和一瓶瓶的消毒液。我实在无法分清这是虚假还是真实，如为假，那么我不应该有痛觉，如为实，这有怎么可能呢？我从不相信穿越

这种荒唐的理论。不知所措，又想着这也许是我从事故中没命前的最后一段日子，我决定记录下来这一切，写一本日记，并命名为，“在冠病袭击下挣扎的日子”。

为什么是挣扎呢？因为我之前憧憬的“居家学习”竟然是如此难熬。上了一节又一节的网课，有时根本不能够控制监督好自己，我的成绩一落千丈。谁能想到，小小的一个病毒能影响我那么深。也因为我我不真正认识我的同学。新的学年中，我都不知道同学究竟长什么样子。你可能认为这太不可思议了。但事实就是残残酷又扭曲，我不知道未来的世界中人们会以什么样子面对彼此。

它是挣扎，因为我没想到曾经觉得刺激的电影情节提前了几十，几百，甚至几千万年，变成了我自己的生活。我憧憬的各类溪濡活动不说，光是出个门都成了一种奢侈。我从不是一个感叹人生苦短，有多悲伤的人，但我不知道还能说什么，只能这样说了：我在浪费我的青春，把它献给了电脑和网络平台快速上升的利益收入。虽然我在线上可以参加线上活动，但看得见摸不着，没有人喜欢。这根本就不是我想要的学生生活，也不是任何人享受的，但我们只能苟且。

这种日子是一种挣扎，因为冠病超越了所有的潮流，成为了主流。我们的生活围绕着测核酸，试剂盒，尽管所有人都厌烦，但还要以僵硬的笑脸相迎没尽头的第二天。

当然，人们挣扎，也不全是因为痛苦。冠病让人们的生活节奏慢了下来，有些人忙着作乐，趁机休息，却要经历无数次“努力工作学习”和“借机放松自我”之间的挣扎。休息和玩乐也充满了罪恶感，腐蚀着人们生活中的一点一滴，因为他们看不见周围，只活在只有自己的小世界。

我们都在挣扎。许多人因冠病死去，更多的人被“阳性”打乱了生活的方向。注意，此阳性非彼阳性，冠病阳性带来的只有烦恼和病苦，而非有喜之后复杂的思绪。它直接、简单，人们的生活从函数变回加减法，这么说你应该就明白了。大多数人没有因其丧命，但生活就是不对味，它过于单薄了。

我在挣扎。我真正体会到“挣扎”二字，是住隔离中。我与家人从新加坡飞到北京，注意，这一年，全世界也就几个国家，包括中国，还未开放边境，大多数国家已把冠病视为小感冒。因为有了疫苗，大部分人已不被病毒威胁性命。那你可能会问了，哦，反正都没事了，还有什么“挣扎”可提呢？它带来的绝不止是身体上的挣扎，更是心理上的。中国因清零还不肯开放边境，之后又突然开放，让许多人在免疫力低下的情况下统统中招。令我挣扎的，是一

些“大白”，医护人员们对民众冷漠的样子，把消毒液一通喷到死人身上。我在那一刻已经不是人，甚至不是物品，而是像病毒一样令人厌烦的存在。疫情几年，谁能想到被袭击的人类在某些层面被视为病毒一样的危险。这是我们心的挣扎。隔离中的一间间屋子，虽然舒适宽敞，却把人的自尊和内心挤到了一个无比黑暗狭小的裂缝中。和监牢中的有点像，每个人是一个编号，而不是一个人。如果说之前坐飞机是去往自由的彼岸，那么现在坐飞机就是将困在无尽的猜疑和危险中，心理上，和生理上，都令人不适想要逃离。

地球在挣扎。这段日子内，许多人说减少了飞行，减烧了碳排放，是冠病仁慈的一面。但成千上万吨的医疗垃圾和口罩，想必会让所有的大海，植物和动物挣扎，发出无声的呐喊。自然中产生的病毒，因人类的放任或不小心中，最终还是害得人类和自然都处于挣扎中。

我们的文化在挣扎。不知道有多少职业，手艺，因冠病的袭击渐渐消失，使各种文化想向人类呼救，人类却只会说，“冠病推动了科技的发展。”没错，不过它太快了，快到许多文化来不及适应，来不及回应，更来不及留下它的独一无二的印迹。未来的世界是否更快变成了一个冷血的机器呢？我无从得知。但我猜想，冠病的袭击绝对会让它来得更猛烈，更无情。如果说文化和科技在比赛，冠病便使这场充满竞争的比赛变成了一场无情的战争，本来两者谁更优就能获胜，和平，但现在科技在打败了传统文化，还要露出狡猾的笑容，“看，因为冠病，我赢了”再踩上一脚，使非科技相关的事物连个角落都难以生存。

这18年，许多我身边的人都说，一场灾难虽带来了；虽带来了痛苦，但也带来了新的可能性和一些正面的改变。但我不这么认为。一场灾难带走了快乐，也带不走它所带来的痛苦。作为这个世界的“局外人”，我可能只是在揣测，瞎想，但这段比我想象中还要长的日子，无论小到一个人，还是大到一个世界，每时每刻都有人、事、物在挣扎。那些说冠病没那么可怕的人，是因为人类可以说话，并解决了但已听到的挣扎。但那些只能发出静寂之声的文化和地球呢？我坚持认为，这本日记的名字，“在冠病袭击下挣扎的日子”，贴切又真实。接下来会如何，我无从得知，但愿一切都会比此时此刻更好。就此。停笔

我睁开了眼，爸妈一脸焦急地看着我。我又回到飞机上了。我问：“哎，我们没发生事故吗？”爸妈说：“那有，我们就是遇到了坏天气，几分钟就好了。倒是你，睡得像个死猪，还一脸愁容。”

经历了那么多，还写了一本“抗战日记”，可不“一脸愁容”吗？我到这一刻还是不明白我到底是穿越到了平行世界、未来，还是这只是一场梦。看着已放晴的天空和飞机中满脸欢笑的人们，我心想：

“但我明白，是时候赶来压在头顶上的那片乌云，好好享受旅程了。”

评 语

- 作者的思绪从高空的飞机上，回到在冠病肆虐下大家挣扎的痛苦现实。作品构思巧妙，手法新颖，描写生动，想象力丰富，内容亦切合题意。
- 文章结构新颖，有创意，内容有穿越，从飞机启程开始，以梦醒结束。细腻地描述了冠病期间各行各业的挣扎求存。但卷面不够整洁。

追逐那消逝的梦

宋涵焱❖武吉巴督中学

“你不行的。”妈妈的话又一次在我耳边响起。我一直在打压式的教育下成长的，其实有些时候我会问自己，“你是怎么挺过来的？”我真的不确定放弃自己喜欢的东西是否会使我的未来更明亮些。

现在的我正处于三十而立的阶段，可我在职场和爱情上到处碰壁。工作干了五年，看着身旁一起入职的同事一个个都升职加薪，而我还停留在原地，上司也总爱开玩笑地叫我“元老”，虽然一点都不好笑。我更是个千年不开花的铁树，父母总给我介绍相亲对象，却都被我一一回绝了。我并不喜欢现在的生活，也不喜欢现在的工作。那件压在我心底的事又浮现在我脑海里。

前几天是元宵节，我抽空回了趟父母家看望他们。“妈！开门，是我！”我边拍门边喊道。“哇！”，“你今天怎么有空回来？不用上班吗？怎么又买这些没用的东西，浪费钱！”，妈妈看见我手里提着一大袋东西，又教育起我了。“又没花多少钱。”我小声嘀咕着。虽然说不喜欢父母的教育方式，但归根归底，他们也算是一把屎一把尿的把我给拉扯大的，孝顺之心还是得有。吃完晚饭，我知道自己还有一件任务没有完成。“爸，妈我话想和你们说。”我坐在沙发上，拍了拍身旁的两个空位。“什么事情？有话快说，有屁快放，我的电视剧快要开播了。”爸爸说话果真一点也没变啊。真是一点也没变啊。我深吸了一口气，“爸，妈，我想重新开始唱歌。”话音刚落，妈妈尖锐的声音在我耳边响起。“你是不是疯了？好好的工作放在那里不做，要去做什么歌星，你是不是病啊？”妈妈的话就像刀子一样，一点一点的划在我的心上。我明知道他们一定会反对，但我还是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他们。你说我可不可笑。

但现在的我可不是那个被别人拉着走的小女孩了，我决定重新拿起话筒。元宵节过后，我辞去了工作，报名参加了中国好声音的海选。接下来的日子里，我投入百分百的精力和心血去为海选做准备。

很快就到了海选那天，我坐在台下，手里紧握着自已的名号。我的号码比较靠后，我压力有些大。看着一个个号码走上了台，我手心里的汗水变得越来越多。放眼望去，都是一些年轻的弟弟妹妹，个个都十分优秀，我这个三十岁的老阿姨要怎么办呢？我不禁担心道，毕竟我上一次在别人面前唱歌还是十二年前。很快便到我上台了，“三十七号，宋涵焱，掌声有请！”

“大家好，我是宋涵烯，今年三十岁，今天我带来的歌曲是《以后别做朋友》，谢谢！”掌声过后，灯光暗了下来，我的耳朵里又响起了那天元宵节妈妈说的话。握着话筒的手又些发抖，我合上眼精，等待着前奏的结束。幸运的是，我发挥超常，是有史以来唱得最好的一次。

不出所料，我成功晋级了。这一次，我投入比上次更多的心血，为了在下一轮选拔上大放异彩。至上次元宵节之后，虽然我都有实时向父母通知赛事，但他们也只会读我的信息，根本不理我，似乎我的事件与他们无关一样。

很快我就以出色的表演一路杀到了最后一个赛段。我此时正在后台准备上场，不知是不是因为太紧张，我又想起了十二年前的事情。

那年，我背着父母参加了本地的大型歌唱比赛，那时的我，十八岁，热爱唱歌。那时的我，做事不过脑子，时常脑子一热就报名这个那个的，但我知道，我是真心热爱唱歌，热爱音乐。那时的我，喜欢弹吉他，喜欢弹尤可呈里，喜欢拉二胡，也喜欢弹琵琶。可从小到大，父母都没有鼓励我，却是把我的热爱和兴趣当成是不务正业。那一次参加了本地的大型歌唱比赛后，被父母发现了，妈妈一气之下把我几乎所有的乐器都摔烂了。那时的我，对他们很失望，很失望。从小，我就听父母的话，用功读书，考上了名校，但他们似乎还不满意。虽然我一直都是别人口中的“别人家的孩子”，但我一点也不快乐。连我所拥有的乐器都是拿成绩换来的。

现在的我，选择重新开始唱歌，因为我知道，这是我的梦想，是我在梦里最想实现的事。

今天的我站在这里，我做到了。不管结果是什么，我踏出了那一步。虽然没有得到父母的支持，但我觉得追梦的我已经很棒了。

一起加油吧，追梦人！

评语

- 18岁时当歌星的梦被父母摔碎，30岁不顾父母反对再重新努力去追逐，终于梦想成真！字里行间表现出一股坚定的毅力！内容突出主题，结构严谨，词汇丰富。
- 文章真实感人，内容充实有创意，生动地描写了一位白领族敢于追求自己音乐梦想的曲折道路。卷面比较整洁。

飞驰人生

郝晨伊❖泉原中学

手中提着的首盔变得越来越大沉。我站在门前，平复着气息。心也随之前沉了下来。

我打开了门。“爸，我回来了。”

他又站在窗前，双手背在身后，一动不动。

真不知道他每天晚上都在窗前看些什么。窗外除了灯火通明的街道，就是川流不息的马路。

“爸！”我又叫了一声，语气中的不耐烦已快按耐不住。

他猛地回过回头来，如梦初醒一般看着我。他的神色在看到手中的头盔后僵住了。

“又去骑摩托了啊，年轻人就是喜欢这种不要命的活动。”又是那一如既往的刻薄的语气。每每提到摩托车，他就像变了个人。

我也不愿再理会他。径直走进屋。桌上竟摆着一只头盔。很难形容这个头盔的与众不同。它绝不是崭新的，上面的花纹边沿，一切都不可控制地吸引着我。

旁边摆着一张字条。

“儿子，这个头盔送给你，祝全国赛好运。爱你的，妈妈。”

我欣喜若狂。要是他有半分妈妈对我骑摩托的支持，就好了。

我去年开始，由于受到身边朋友的影响，不可自拔地爱上了摩托车。或许是这个年龄男孩子的通病吧，我拿着攒下的一点积蓄，买了全套装备，摩托车、头盔、服装。我还跟着朋友一起拜访了一些摩托车大师。我一坐上车，转动起把手，耳也就只剩下了摩托车的轰鸣声，再也听不到外界的嘈杂。带上头盔，摩托车呼啸而去。在骑摩托时，我能感受到的，就只有迎面而来的风拍打在身上。这种飞驰的快感，是语言无法描述的。那位摩托车大师看到我第一次骑上摩托车，就能如此自如，直呼我是他见过的最具天赋的骑手。

也不知道他是不是出于礼貌的夸赞，反正我当了真，并从此认定我必是骑摩托的料子，一发不可收拾。

管他同不同意我骑摩托，这个全国赛我是去定了。

全国赛当天。这是我第一次参加摩托车竞技。我推着心爱的摩托车，手中抱着妈妈给的首盔，在人流中穿行着。所到之处都是酷炫的摩托，以及戴着头戴式耳机蓄成势待发的骑手。

有不少骑手注视着我，窃窃私语着什么。这是我第一次参赛，照理说不应该获得什么关注度。我有些受宠若惊。

在人群中发现了我的朋友。他看到我手中的头盔，嘴巴张得大大的能塞下一个拳头。

“你怎么会有车王的头盔？”

“什么车王？”

“你竟然不知道车王吗？首届全国赛的冠军！虽然他现在已经退役了。你这个头盔跟他的长的一模一样！”

“可能只是恰好长得相似吧。”我也没多想，此刻的心情已大多被兴奋占据。

车手们一列排开，各自都戴上了头盔。

我拧着把手，已准备好了迎接飞驰的感觉。

随着一声枪响，我开足马力冲了出去。眼前所有的对手都人间蒸发了一般消失不见。我能看见的就只有化作了一个小点的终点线。耳边的风呼呼地刮过。只有在骑摩托时，我的心中才有着绝对的宁静，只有三个字，“我要赢。”我压低了身躯，减小风阻的影响。对手的轰鸣声似乎已小到听不见了。我拧着手柄。再快些，再快些吧，多巴胺的分泌让我的状态达到了顶峰。

我冲过了终点线。

大路两边的彩炮同时炸开。彩带飘落在我的身上。好像一场梦。

摩托车因惯性而往前挪动的同时，我在恍然间好像在人群中看到了一张熟悉的脸。是爸爸。他脸上洋溢着我从没见过的灿烂的笑容，使劲鼓着掌。

我刹了车，把车一停就向他的方向奔去。我在他面前站定。只听主持人说，“恭喜你摘得第二十届全国摩托车竞技比赛的桂冠，接下来有请车王为你颁奖！”

我站在那里愣住了，眼睁睁地看着爸爸拿起奖杯，递到了我的手里。

“你，是车王？”

我的声音清晰地颤抖着。

爸爸把我拉到一边，给我讲起了他与摩托车的过往。

原来它也曾如此热爱飞驰的感觉。

他在与我年纪相仿的时候，也曾是摩托车的狂热爱好者，且极其有天赋，一路闯到了全国赛，夺得了第一届比赛的冠军。

骑手把他尊为传奇，给他封上了“车王”的称号。

但他那时也不知道，摩托车是怎样危险的一项极限运动。

在和朋友出去骑行时，朋友因为操作失误，在急转弯时无法刹车，冲出了围栏。

我无法想象。那时的他，眼睁睁地看着他的挚友坠崖身亡，该是多么的绝望。

次日他便宣布退役，此生再没碰过摩托车。现在也可以理解，为什么他是如此地抗拒我骑摩托。他真的很害怕，哪天我一个不小心，他就要因为这个罪恶的摩托车，失去又一个他生命中重要的人。

我看着他。他的眼睛很混浊，但也还是有一丝微弱的光。

我好像突然明白了他每天站在窗前看些什么。是看着大桥上骑着摩托的青年，看到了他一去不复返的辉煌的过往。

“爸爸。”我叫他。“你想不想坐上来，我带你转一圈？”

他愣了一下。眼中的光芒闪烁着。他点点头，坐上了我的后座，双手环抱着我的腰。

我加足马力，骑着摩托车再次开始飞驰。

我感到他放在我腰上的手在颤抖，随及越抓越紧。

当我环绕一圈和其他骑手汇合，摘下头盔，后座的爸爸早已是泪流满面。

我知道，我激起了他对那飞一般的人生的向往。

我手捧着奖杯，坐在摩托车上。欢呼着。

欢呼着对我的祝福，也欢呼着他们对摩托车的热爱，对那飞驰人生的向往。

爸爸附下身体来，凑到我耳边：“你一定会成为这世上最棒的摩托车手。”

我知道。我笑得好灿烂，把奖杯举得更高，欢呼着，为我非一般的人生而呐喊。

评语

- 提目切合主题内容，题材新颖不落俗套。精彩地描述了一个青少年立志成为一名摩托车手的圆梦过程。父亲原来是车王的转折处理可圈可点。语言十分生动流畅，表达能力强，结构严谨，是一篇相当难得的散文佳作！
- 作品题材新颖，语文表达能力强，故事有意想不到结局。通过人物的描写及情节的安排，将两代人同样的梦想追逐，写得淋漓尽致。
- 故事内容真实感人，描述生动。审题不够准确，该照片的主题似乎是新马过关口的摩托车队伍，而不是摩托车比赛？

追逐那消逝的梦

胡誉曦❖ 公教中学

记忆好容易被覆盖。家楼下的店换了主人也换了新招牌，也就忘了先前是什么店；路边盖起高楼，也就忘了先前是什么模样。只可在这一栋栋倒下的，化成飞灰的渣子中，找到一些碎晶，沉默许久却又机缘巧合下被特定角度的光照射，发出难言的异彩。

我就是这么一个记忆消逝的人，忘记以前学生时代的密码，计算机问我，您的梦想是什么？我竟一个字也想不到，隐约合上眼看到了消逝的珠光色。我伸出手想要够到它，打在了一堵墙壁上。看来是真的没办法吧。我的梦想呢？你到底在哪个天涯海角？为什么我睁眼闭眼看见的只有银行余额和家中破败的模样？

我不是神，生活还在进行时。走在上班的路上，看着两侧金光泛滥的街道，路上黑白色的浪潮，推挤着我涌向十字路口。是，我想，这的确繁华吧，我应该是上天弹落到此处的一粒灰尘吧，同其它灰尘一起，打造关押自己的钢铁牢笼，借用这笼外发散的金光。呵，梦想在金钱面前算什么？你生来就是为了实现别人的梦想的，打工十载好让老板换上新车新衣裳。以为学习是为实现梦想但原来只是拥有了更多的选择而已，努力再努力可幸福都涌向了已幸福的人们，金钱也涌向了已有钱的人，温饱都成问题的你有资格谈梦想？活该你忘记梦想，你甚至不是一个活生的人，只是任人摆布，为主子生产利益的牛马！

那珠光色不知不觉间，亮了一些。

晚上，又是个同学聚会。十几平米的店里挤进了一个社会。现在进了大公司，继承家业的同学坐满一个小包间，我被人潮推到里头。“额，你那个小方吧，帮我们开一瓶。”里头的人说着便再次翻涌起来。这一秒，我告诉自己，我的最终梦想是一定要出人头地，赚更多的钱，爬上更高的位置，不择手段的向上，成为世界之神，把你们这些蝼蚁全部踩死！踩死在脚下！

回音回荡许久。

这，真的是，我，我吗？

这怎么是我？我居然想成为和它们一样的畜生？再把人分成三六九等，和它们一样无情贪着吸他人的血？这不可能是我的梦想！绝对不是！

“天地虽然好冷但房里没有开暖气，要顺应自然规律就像当时我放开你。”就像这句说的一样，为了什么我才放开了那时的梦想

呢？到底伟大的梦想是什么？使人尊敬的又是什么？从校内到社会一直随波逐流的我，被污水沉溺的我，当初纯真的梦想是什么？

午夜梦回，在不见五指的尽头的光辉，在那里，我才有我的天地我的一切！这次，我不再选择沉默不言，溺亡于污水中，我用尽身体每一块肌肉甚至细胞，向前，不择手段向前，脱离这已满是尸体污臭的水池，追逐那消逝的梦！快到了，快够到了，光明即将来临，吾将被解放！

坐在床上，明显闻到喉中的铁锈味，另一空间的挣扎与追逐耗尽了我最后的一丝力量，我强忍着，用二十多年积攒的血与恨凝成最后一块煤炭扔进了火炉中，奔发着在重设密码的问题框里打出两个能令世界发抖的大字：工人。

阳光洒在我的身上，伴随着鸟语花香。在我过去被覆盖化灰的记忆中，我找到了宝贵的碎晶。我那消逝的梦是成为一名工人，拥有一份可以最为全人类的幸福而工作的梦想；不再得到自私，有限的幸福；让我的幸福属于千百万人。为什么那时社会说我太天真？为什么看不起创造世间万物的人？为什么人人不再平等？

我想，我可以再一次年少轻狂用尽一生，追逐我曾消逝的梦想。若此后不再有光，我便是唯一的炬火。

评 语

- 作品选材新颖，构思成熟，能配合主题作有层次的抒写。作者对于追逐那个消逝的梦，心中的执着与坚持，跃然纸上。
- 文章有创意，构思新颖，论点突出而不落俗套，语言流畅，用词准确，有跳跃式书写的风格。以“工人”为人生的梦想，显示出作者对劳动人民的爱戴和尊敬。

追逐那消逝的梦

林季佳 ❖ 海星天主教中学

梦是什么？我相信每个人从小到大都会有自己最想实现的事物。它或许是想成为钢琴家，或许是在成年后用赚到的第一桶金去买下天价豪车，又或是改变世界的远大志向。

而我的梦，是希望能用自己的善良，去感染这个复杂，人心难测的世界，令这个世界充满善意。很显然，这个梦并不好实现，但年少轻狂的我们总对自己有超乎想像的自信，怀着炽热又单纯的心，努力迈向那遥不可及的梦。

于是，我在小学的日子便是我迈出的第一小步。在学校里，但凡有同学，校友受伤，我便第一个站出来送他们去医室。有老师需要帮忙，我会立刻为老师减轻日常负担，帮忙跑腿，搬书。在校车上，看见有同学因被不讲理的高年级同学威胁而不敢坐下，虽然害怕对方比我年长，我也仍愿挺身而出。也因出了名的热心肠而被老师夸赞，我便如此度过了快乐又单纯的小学生涯。毕业那天，我想：我离我心中的梦又近了一步！

时光飞逝，转眼之间我便从单纯的小女孩成长成了亭亭玉立的青春少女。而我很清楚，我的梦之旅途不止于止。中三那年，我终于迎来了我在苦苦等待的机会——竞选学生会主席。我明白，如果想要影响别人，首先我需要成为一个有影响力的人。年少的我总是充满这敢拼敢闯的勇气，下定决心的那天起，我便开始没日没夜的准备竞选资料，演讲稿，练习演讲，直到我练到嗓子冒烟，累到瘫倒在床上才停下。而那晚的我在睡着时，脸上始终挂着满意的微笑。

功夫不负有心人，凭借着平日里因帮助他人而积攒下的好人缘，加上远超其余竞选者的自信脱稿演讲，我如愿以偿得到了学生会主席的位子。可好景不长，人有时候太过于顺利，站上了过高的位置，是会令人眼红的。

在我美美盘算着如何将善意带给学校时，各种混着骂名的标签早已铺天盖地的朝我袭来，令我不知所措，乱了阵脚。“德不配位”，“花瓶”，“不就是喜欢在人前装好人吗？”，看着一些抹去姓名的留言在我的个人媒体账号上肆意“生长”，我心底莫名涌上的情绪也越来越不受控制。那中间混合着委屈、愤怒、难过、失望，甚至是一丝丝的恨意。这恨意，似乎悄无声息地带走了一些东西。

在极端情绪的操控下，我开始抗拒回应他人的求助，抗拒主动帮助他人，甚至开始利用自己的职位之便，将对我有意见的人都安

排去干最累的职务。如此恶性循环，刚开始认为我德不配位的人更加排斥我，而原本相信我，支持我的人也都渐渐动摇，怀疑起了他们当初的选择。

当事人总是最能感知到身边人态度的转变，在每次安排完职务后，我总会陷入无尽的情绪陷阱。照常安排职务的当晚，我做了一个梦，在梦中，三五好友与我谈笑风声，路过的学弟学妹都热情的朝我招手，似乎天气都格外晴朗。可突然，地上开裂出了一条大口，我好奇地探身查看。随着一阵黑雾迷了我的双眼，视线便得忽明忽暗，一双有力的手扼住了我脖子，一下又一下的将我往下拖，令我无法呼吸。我奋力挣扎，起身往反方向逃离，那只手却不停追赶着我，直到我精疲力尽，瘫倒在地，它慢慢靠近，在我心口的位置吸走了一道强烈的白光，只留下了我的躯壳。

我猛得惊醒，大口大口的喘着气，头上下不断冒出细汗，只觉得眼眶突然有股暖流倾泻而下，用手抹去，止也止不住。我双手捂住心口，嘴里重复着：“那白光是什么呢？是什么呢？”终于，眼泪止住了。“是啊……那是我的善良，我最初追逐的梦。”在我意识到白光是什么后，我终于幡然醒悟。

我最初拼尽全力争取的位子不过是为了能通过自身的影响力，来散波更多善意，感染他人，感染世界。如今，我却被中途的一些恶意动摇，吞噬了我的初心，离它越来越远，这真是本末倒置，太不应该了。

冷静一晚后，我想明白了许多。在这条追逐年少美好的梦的路程中，一定会遇到困难，恶意，不断的打击你，甚至试图吞噬你。但这一切恶意的存在，都更证明了我追逐梦的意义。正是因为善念会被动摇，正是因为恶意存在，正是因为善念可贵却又易消逝，所以我才更要保存，保护自己的善心，不让它被恶意污染，并在未来有机会时，将它发扬光大。

我深深的相信，总有一天，我会实现这我正在追逐地，曾险些消逝的梦。

评语

- 作品内容充实，切合主题，段落分明，充满正能量。作者通过自我内心挣扎、矛盾及醒悟的描述，希望能继续追逐一个即将逝去的美好梦想。
- 作者的梦想是以善良待人，通过自身的善良影响他人，在物欲横流的当今社会，这样的梦想可谓非常之难的。全文选材得当，描写细致。卷面整洁。

我心安处即吾家

孙语荷❖圣尼各拉女校

家，一直是我们心中最为柔软的一部分。不论是在我们“一日看尽长安花”的得意时，还是“虎落平阳被犬欺”的失意时，家都是我们心中那个最温暖的港湾。只要有家在，我们的前方总有希望，身后总有归宿。

总是有人问我：你是哪里人？你的家在哪里？这是一个开启一段对话时非常好的问题，你仅仅需要告诉对方一个你所出生，成长，生活的地方的地名，你们便可以围绕它开展一场愉快的交流。然而，便是这个简单且充满善意的问题，常常地让我犯了难。

我们常常把父母的故乡称我们的家。我的父母来自中国的两个相隔甚远的城市——四川成都，以及陕西西安。泼辣富饶的四川盆地与直爽干燥的黄土高坡共同浇灌出了我。父母的朋友们总说我像极了那些本地长大的人——爱吃面食，也爱吃辣。我的身体里流淌着这两个城市的血液与基因，是不折不扣的西安人与成都人。而每当我漫步于这两个城市的街头巷尾时，我也总能感到我也应是他们的一部分。我深爱着西安城墙上的每一片砖瓦。每每抚过时便能感受到它所说的故事与沧桑；我同样爱着成都夜晚的火锅飘香，看着人们茶余饭后打着麻将聊着闲天，我总能感受到生活本该有的惬意与美好。我时常想着：这里便是我的家吧？有亲戚们无微不至的关怀，有我爱的美食与城市……除了在这没住过几天外，这应当能算是我的家吧？

我们也常常把我们成长的地方，称之为家。我的父母在我一岁时便带我定居了北京，从丫丫学语直到豆蔻年华，我成长中的绝大部分时间都是在这个国际化大都市度过的。从幼儿园到小学再到中学，从公立学校到国际学校。这个城市的每一砖每一瓦都记录了我成长的点点滴滴，每一次的摔倒与爬起，每一次的流泪与呐喊，都印在了这个与我没有任何“名份”的城市。我应当是爱它的吧？我想。虽说并非是在皇城根底长起来的的地地道道的“老北京”，但北京的风俗，习惯，“儿活音”，以及它的洒脱与包容，早已被深深地刻在了我的骨子里，成为了我的一部分。我爱这里的一切，无论是胡同中的烟火气，高校内的书香气，景点中的历史气息，又或是高楼林立的精英气质，都深深地吸引着我，让我对它捧出我的一片真

心。我时常想着：这里便是我的家吧？虽无名份，却有十几年的共同记忆；虽无血缘，却早将它溶入骨髓。这里应当也能算是我的家吧？

我们还常常会将久别重逢后生活的土地，称为家。2021年，我来到了新加坡，又亦或者，回到了这片土地。我的父母曾在这工作了十年，学习了很多知识，交到了很多的朋友，而后，诞下了我。从小我便对这片土地平白多出了份亲切，身边的同学也总会问我是不是新加坡人——我都——应下，似乎对这一身份有种与生俱来的认同。后来15岁来到这里学习，这片土地又滋养了我的成长。这里杂糅了我的青春与少年心性，也培育了我的独立与对自由的向往，对梦想的追求。我也应当是爱它的吧？即便还无从适应它四季无休止的炎热与不同的风土人情，我依然爱着这里湛蓝的天，碧绿的草，翱翔的鸟儿和畅游的鱼儿。爱着那些友好，帮助我成长却从不多做限制的人们——老师，同学，街坊，或是陌生人。我时常想着这便是我的家吧？有自由的风，温暖的阳光始终指引着我，即便现在关系尚浅，但应当也算是我的家吧？

我有许多不同的家——西安、成都、北京、新加坡。这些各不相同的地方，共同造就了同一个我。它们与我是联系看似千丝万缕，却又飘忽不定。但我却坚定地知道，它们都是我的家，是让我魂牵梦绕的地方。因为我知道，我心即吾家，我的心在哪里，哪里便是我的家。

评 语

- 西安、成都、北京、新加坡，都留下了作者的足迹。哪个城市称得上是“家”呢？作者在文中诠释了对家的独特定义和感受。材料恰当、丰富，感情真挚，是一篇温馨且富于哲理的散文。
- 作品结构严谨，段落分明，能够切合主题来抒写。作者将西安、成都、北京及新加坡都当成了温馨的家，写来情真意切，极有说服力。
- 文章论述清晰完整，语言流畅。但内容不够生动，泛泛而谈。错别字多，卷面不整洁。

追逐那消逝的梦

马岱琪❖巴特礼中学

清晨，我渐渐从梦境中扯回思绪，静静地坐在床上，望向窗外的一切。“究竟是什么梦？”我拼命去回忆，可或许正如人们所说，睡眠质量差时容易头疼。即使我绞尽脑汁，也只匆匆抓住一抹画面，它是如此地短暂，不，应该说它消失的如此迅速，正如王白驹过息，一眨眼便烟消云散。

突然，天空中传来一声巨响，雨点打了下来。它细如牛毛，将我视线模糊。隐约间，我见那雨帘背后似乎藏匿着一间间芬墙黛瓦的古建筑！我瞪大双眼，不敢相信地揉了揉双眼，眼前又变回了熟悉地高楼大厦。可我久久回不过神，“太像了！那幅美如水墨画的一幕正是梦境所在之地！”我一个鲤鱼打挺，从床上跳到地上，又争分夺秒地将自己整理好，顺手拿起鞋柜边的雨伞。我就这样冲动地出了门。

“下一站，乐桥。”地铁中冷冰冰的报站声告诉着我离目标地越来越近了。我闭了闭双眼，站在地铁口平复因一路奔腾而不停跳动的心。许久之后，我撑开伞，向着小路的深处走去。

越往里头走去，越宁静。脚下的石柏路被一块块凹凸不平的石板代替，我知道，我到达“梦境”那一边了。眼前的小桥流水穿梭在连绵地古宅间，正与我所幻视的画面分毫无差。“可为什么会突然梦到古镇？”我依旧无法明白。

毫无目的地漫步在小巷之间，我回忆着小时候的我绝对不会这么乖，大概会顺着石板的缝隙一蹦一跳。于是，我也这么做了。“咔哒。”极其不和谐的声音打破了周遭的宁静，还未等我反应过来，雨伞便如受了惊的含羞草般迅速合上了，独留我一个人在雨中凌乱。我只好顺势躲进一旁的屋檐下，静待雨停。正闲得无趣，我便准备观察一下四周。刚一回头，映入眼帘的是一块简朴的木板，板子上大写的两字“修伞”促使我继续读了下去，下面的一行行小字大概也是在表明这个地方可以修伞。我怀着“死马当活马医”的想法，推开了边上半掩上地木门。

刚一走进去，我便和正坐在桌边的老婆婆对上了眼。“啊抱歉……”我刚打算转身离开，那位老婆婆便叫住了我：“来修伞的吧？小姑娘。”我僵硬地点点头，把手中沾满雨水地伞递给了她。她仔细看了看伞的内部，又转了几圈，告诉我，是伞骨坏了所以没

法再撑伞了。她便随后，娴熟地帮我把伞拆开，换骨，缝合，最终回到我手中。我也趁她忙碌时环顾了一下四周，四边的墙上都挂满了各式各样的伞样，老婆婆说这是她打下的“江山”。付完钱，老婆婆兴许是因为见我年龄小，新奇，便拉着我絮絮叨叨：“你个小姑娘怎么会来这种地方噢！我还是第一次给小姑娘修塑料伞。”“第一次吗？”我不禁好奇，毕竟这小“店”看上去怎么说也有几十年的历史了。老婆婆只是轻轻叹一口气，望向门外：“现在小镇都要拆迁喽，大家都走掉了……走了也好啊，也好……”她顿了顿：“就只有一些老人不肯走，我就正好在这里做做工。”她说修伞是她年轻时的梦想，可是家里穷，唯一修伞才能让她有机会接触这些东西。

我撑起脱胎换骨后的伞，走上了回程的路。丝丝细雨仍在下，轻轻落在伞上，点点打在心间。

雨势越大越大，大到我什么也看不见，我只好闭上双眼。

再次睁开，眼前变成了白花花的天花板，一切似乎从我脑内一闪而过，可我记得了——记得梦里快要消失的如梦般美丽秀丽的古镇，记得那追逐梦想的老婆婆，记得了追逐那消逝梦境的我。

古镇要消失了，在古镇度过的时光如梦一般，让我体会到了与如今科技时代完全不同的生活。这个梦或许是想让我不要忘记那段快被我遗忘的时光，因此，刻意让我在梦中去追逐去回忆，去想起。

我在追逐那消逝的梦，我在追逐那消逝的回忆，我在追逐那如梦般的回忆。

评 语

- 作品题材新颖，构思巧妙，行文流畅，描写生动。作品中出现的古镇、修伞的小店及修伞的老婆婆等意象，构筑了一幅梦幻般的优美意境。
- 作者叙述了一位在荒凉的古镇中坚守的修伞老婆婆的故事。构思独特，语言生动，融情于景，富有感情，全文连贯一气呵成。卷面整洁。

新蕾奖诗歌组

❖ 题目 ❖

1. 我心安处即吾家
2. 追逐那消逝的梦
3. 在冠病袭击下挣扎的日子
4. 疫情之后
5. 我盼望着
6. “小红点”的心声

新蕾奖 诗歌组评审总评

何惠禄先生

“新蕾奖”是一项很有意义的文学活动，它像春风唤醒参与者心田里文化的种子；这样的雅事，人生没有几回！它会给所有参与者留下难忘的、美好的记忆！也许梦就这样开始，这样延续。

评审的工作是件苦差，也是件乐事。想到要从入围的参赛作品中，像寻宝般找出“新蕾金奖”与其他优胜作品，一下子乐就盖过了苦！这届共有32首诗作入围。终审之后，十首佳作突围而出：“新蕾金奖”1首，一等奖2首，二等奖3首，三等奖4首。

在六个比赛题目当中，“追逐那消失的梦”与“我盼望着”是大热门。选择自己熟悉与喜爱的题目来抒发是理所当然的。作为美学桂冠的诗歌，其重质的要求远远超过量的要求。这届的金奖作品非常突出，可以让人一读再读！

评审的工作大体以“内容”与“表达/结构”二分法来打分，打分的标准细分如下：

(A) 基本结构

- 1) 诗语言之驾驭
- 2) 意象之掌控与创造
- 3) 内容之流动
- 4) 主题之经营
- 5) 整体诗意呈现与感人效果

(B) 加分条件

- 1) 金句（美学与睿智）
- 2) 亮点（创意与风格）

所有参赛者是来自中一至中五的学生，作品水准难免参差不齐，而且现场创作是很考验参赛者的才情与现场表现，现场写诗真的不容易。我们在此给所有参赛的同学一个大大的赞！我们也发现这届与前届的前列作品都写得很优秀，这是可贺可喜的！

希望所有参赛者继续努力，多读多写，让文学滋润人生。未来是年轻人的，让文化的种子在年轻的心田上发芽与茁壮吧！最后必须感激主办单位对文化事业的奉献与关怀！

语凡先生

有一些不错的作品，他们已经可以掌握写诗的基本节奏和技巧，内容也感人。是可喜的。

但有许多同学有以下的缺点：

- 1) 散文化，就是其实写的是散文，分段的散文不是诗。
- 2) 缺乏写现代诗的认识。对写诗的技巧不懂或不熟悉。
- 3) 写诗用太多成语，
- 4) 写现代诗太多押韵。
- 5) 写作前没有先构思就下笔，故写出来的东西比较凌乱，失焦，跑题，甚至不知所云。

在冠病袭击下挣扎的日子

彭怡茜 ❖ 南洋女子中学校

一阵风雨
 带走街道上的欢笑
 吹散炽热的心跳
 熄灭希望的火苗
 送来
 城市的寂寥
 赠予
 湿润的眼角

家中没了热闹
 没了鸡蛋 没了洋葱 没了不方便的面条
 却多了
 口罩 消毒液 静寂 自测仪 湿纸巾 眼泪
 一箱又一箱 黄金般的药
 无用的 卑微的 祈祷

又一次日出
 太阳的炽热在墙上
 却无法温暖 消毒液擦过的地板

橙黄色的日落
 第404次照在了墙上
 手伸向阳光
 窗户阻拦着
 手心的向往
 拍照记录？
 不了
 手机的403张
 一模
 一样

窗外雷雨交加
我在我的避风港里
失去方向
不知所去何方
无法去往何方

前方道路
泪水遮挡
是否有光芒？
是否有光芒？

评语

- 很好地写出疫后的日子，写实而又有诗意，很好的作品。
- 颇能掌握写诗的诀窍，如果有些段落能够紧凑些，并加以润饰文字，这一首就更加优秀。

我盼望着

廖晨希 ❖ 南侨中学

病房外，
西风掀起阴雨连绵，
嘀嗒、嘀嗒、嘀嗒，
与时钟交映错响。

刹那间
心电图微微波澜。
啪嗒、啪嗒、啪嗒，
在落泪的短暂归于平直。

三年中
千万次越洋电话，
你常问我：何时能陪我再下江南？
我说，
疫情结束后一定。

不曾想，
病魔先我一步，
敲响了你的心门。

看着你，
在魔法中挣扎的心灵，
日渐枯萎的四肢，
眼中悄然熄灭的点点烛光，
我与你一样，
处于万丈深渊中。

你我间，
隔着条看不尽的海沟，
将距离与时间无限拉长。
地图上几厘米的触之可及，
分隔了天与地、海与陆、生与死。

阿嬷呀，
我回来了，
你去哪儿了？

为什么，
鸿雁捎不去我的书信？

为什么，
微风带不去我的思愁？

为什么，
我等不到盼望着的人儿？

我承诺，
像你所说，
来年春暖花开之时，
我会带你再走一遍江南烟雨，
将你埋在故乡的杏花树下。

希望来生，我还能做你的阿妹。

评 语

- 有故事的作品，但散文化。
- 以描述故事手法来经营诗歌已是不容易，作者借“疫情”来加强诗的故事性，感情中的亲情是最易打动人心的，作者聪睿地抓住这个节骨眼。若在文字上加以润饰，这首将会更成功，更感人！

追逐那消逝的梦

肖瑛❖明智中学

他在混沌中醒来，
手持巨斧劈开天地。
追上那无数个埋入地平线下的斜阳，
是夸父的梦。
他追逐着，直至身躯化为草木。

他在沙场上冲锋，
刀光剑影凶险无比。
收复那千万寸被金兵占领的土地，
是岳飞的梦。
他追逐着，直至流尽最后一滴血。

他在雪夜中疾书，
一笔一砚京郊十载。
写尽那滚滚尘世中的万千世态，
是曹雪芹的梦。
他追逐着，直至用尽最后一滴墨。

但他们都在与现实的决斗中失败。
梦，消逝了。
太阳没有被夸父追上，
它仍旧东升西落，日夜不停。
失地没有被岳飞收复，
山河终归破碎，南宋覆灭。
《红楼梦》没有被曹雪芹完篇，
那仅有的前四十回终成遗憾。

消逝的梦，我应当追逐你吗？
如泥牛入海，飞蛾扑火。
你如水中之月，
如秋夜，竹与柏的清影，
你的实体难以被触及。

消逝的梦啊，我的回答永远肯定。
现实如火，焚毁希望。
现实如剑，刺穿信念。
但我甘做入海的泥牛，扑火的飞蛾。
让我跨过沉沦的一切与现实开战吧，
让我追逐那消逝的梦，永不回头。

评语

- 以历史和神话人物入诗，但没有成功带入自己要表达的意思。
- 笔触生动，内容丰富。成熟地以神话与历史人物引入诗里；强调精神力量！好诗！金奖之作！每届都有传神之作。希望作者以后继续创作，传承华夏文化。

我盼望着

陈希捷❖辅廉中学

小时候，
你总是问我，
姐姐，天堂在哪里？
我每次都会回答，
天堂在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
那里很美丽，
你也会感到温暖。
可笑的是，你每次都吵着要去。

你以前有一个娃娃，
你可喜欢它了。
你说过，
当我不在时，
你会抱住它，
因为它让你想起了我。
我多么希望我可以永远保护你，
不在让你伤到自己了。

妹妹，我好想你。
现在轮到了我去抱着你的娃娃。

你现在开心吗？
你以前天天吵着要去的天堂，
现在到了。
我多么希望你回来。

亲爱的妹妹，
我好想你。
我会一直护着你
爱着你，
等待你，
永远不会忘记你。

你快回来吧，
和我一起回家，
我和你一起玩娃娃。
你快回来吧，
姐姐想你了。
我盼望着你回来，
我亲爱的妹妹。

评语

- 内文感人，太散文化，但文字纯净。
- 文字简要流畅，把真情注入诗中去打动读者。

我盼望着

赵德亮❖华侨中学

你别离得匆忙，
闻不到万花丛中枯萎的我。
我身心憔悴，
你无动于衷。
盼一场雨，
打落我暗淡的花瓣，
在历史的草坪上重现波光。
可你却默默离去，
没有守望，没有情意。
我等待着重逢。

你别离得安静，
听不见我奋力的呐喊。
我换上秋天的衣裳，
你无意欣赏。
盼一阵风，
将我刮落，
我愿用一生的绚烂，
换你一时的拨弄。
我轻轻触摸你的长发，
却不及你眼中屏幕的微光。
我等待着回眸。

你别离得潦草，
看不清我空中被折断的翅膀。
我尽力表演，
你尽力回避。
盼一束花，
来照亮我身体的阴暗，
来抚平我内心的伤疤。
但你却用手遮挡，
仿佛会燃烧你的衣襟。
静听晚风饶过几条街，
我等待着挽留。

我一如既往地抬头，
却不见百年前眼中的泪光。
若你愿等，请停下脚步，
让时间静地转身……
惨白的月牙勾住过往，
你将我整齐如画地

拓印在千年碑上。
但如今，
我却只得腐朽凋零。

我盼望着一场霜雪，
将时间冻结，
剩下专属于你我的邂逅。

评 语

- 写情但松散，不够深刻。
- 虽然内容很消极，却也切题。文字诗化，意象丰富。最好多次校对审查，以避免错别字。以后多读多写，就能更好的发挥潜能去开拓诗路。

追逐那消逝的梦

董璟慧 ❖ 南侨中学

眼前的钢琴
布满了灰尘
静悄悄地待在 角落
蹉跎时光
颜色也已脱落

当 叮叮 当
叮当当叮叮当
叮叮 当当 当

熟悉的旋律
在耳边响起
唤醒了我
也唤醒了 沉睡的它

纤细的五指
在黑白键上
欢快的起舞
仿佛找到了
属于它的
快乐天堂

眼前的钢琴
充满了笑声
耐心地陪我 一起
蹉跎时光
颜色也已被重新染上

评语

- 应用摹写和比拟，简单的书写钢琴，时光和人的关系。
- 很巧妙地把主题体现出来，如果末段更积极、更有力去表达，那就有完美的结尾！

追逐那消逝的梦

翁瑞婷❖圣尼各拉女校

狂笑…我，多久没那样了…
奔跑，那，是别人的自由。
如果，能像平凡人，
我的生，活，又是何样呢？

啊？那…是…什…么…呀？
充满…黄…蓝…红…是书？
如果，能像平凡人，上学，
我的生，活，会像…
那大大的书——充满色彩

白天、深夜…总见面带笑容
的白衣哥哥姐姐为我打针，
为我…验血…逗我开心，
长大后，我要像他们一样！

但是…爸爸妈妈总是听了，
沉默无声……有时还，流眼泪，
就如，
哥哥姐姐跟她说话时的眼泪…

但是，妈妈告诉我：
有大大的梦想，
是好事！
有梦想，
就应该勇于追逐，
不怕失败！

但是…我能吗？
我，有…机会吗？
一生人，躺在病床上，
我，有资格吗？

时间，是我的战友。
病魔，是我的敌人。

其实…我早已知道，
我正在追逐的是，

那，消逝，的梦……

评 语

- 有不错的故事，切入点也不错，但无需用太多逗号来建构诗的节奏，节奏最好诗自然生成。
- 有很好的创作尝试，但应避免太多离裂的句子，须让句子具有凝聚的力量，让内容随文字的肌肉扩张开来。内容上若加些正面的期待会更感人。

追逐那消逝的梦

谭怡萱 ❖ 励进中学

追逐

我一直在追逐着。
蹒跚学步时，
咿咿呀呀的追逐着黑夜中一明一暗的星星，
在绿草茵茵的山坡上追逐着转瞬即逝的霞光。

随着日月更替，
我背上了书包，
看着又一次旭日东升，
我眨了眨双眼。

我追逐着，
我追逐因粗心大意而被扣掉的考试分数，
我追逐着长辈们吝啬的表扬。
在这条磕磕碰碰的路上，
只是拍拍身上的灰，
继续向前。

我依然在追逐着，
追逐着父母口中那个很聪明的孩子，
追逐着老师想看到的“更好的我”，
追逐着成绩报告上那条仿佛和我永远有着千里之隔的分数线。

可是我还是在追逐，
我卖力地奔跑，
好像站在逼仄狭窄的单行道上，
只得，
向前，向前，向前，
追逐，追逐，追逐，
我望着远方写的密密麻麻的期许，
脚下的路竟是越看越模糊了。

继续追逐吗？

我想起了小时候在山坡上追逐的霞光，
那缕哪怕一秒钟都没有多眷顾我的光，
实在是，
美极了。

评语

- 文句通顺，但散文化，也用了太多成语。
- 内容与技巧都显现作者的创意与良好文学修养。诗本来就是从生活中走出来的。

我盼望着

刘瑾❖明智中学

我很难喜欢上春天。
春冠冕堂皇地玷污的皎洁，
踏雪而来，
却轻视学的厚重，
搅乱整桶纯白的油漆。

我很难喜欢上春天。
春纵容邪念钻出泥泞，
无差别地灌溉腐朽和枯败，
理所应当地接受赞美，
接受被美化的一切。

我灼烧的灵魂在阳光下炙烤，
我彷徨的心跳在阳光下踱步。

我很难喜欢上春天，
春包庇候鸟懦弱的迁徙，
却和傲慢的阳光一起，
暴露我脆弱的低迷。

我很难喜欢上春天，
嘈杂而凌乱的草地，
打破了静寂，
潮湿而沉闷的空气，
营造了窒息。

风吹过春天的叶片，
就像吹过生锈的金属风铃。
让我无路可逃的银竹，
也打着复苏生命的旗号，
迎面朝我泼下。

包容万物的春天，
却无法接纳我失落的困顿。
将一切赋予活力的春天，
却无法接纳我停滞的迟疑。

我很难喜欢上春天，
更厌恶，
歌颂在春天延续的一切，
却蒙着眼，
忽视在春天消亡的生命。

被拥护着散发出圣光的春天，
将我推攘进太理想的光明。

我很难喜欢上春天，
但我仍盼望着春的到来，

我很难喜欢上春天，
如果我看不见盛开的火红，
如果我看不见绽放在阳光下灿烂的娇艳，
我该如何存储，
苟延残喘的侥幸？
我该如何隐匿，
在浓雾中侥幸？

我捡起一摊被戳破的红气球，
如同捡起一片玫瑰花瓣。
郑重地珍藏起，
然后，
感谢春的到来。

评语

- 用否定句来吸引读者，很成功，有不少佳句，但太过冗长，浓缩一些会更好。
- 相反于常识的书写是一项很危险的尝试，因为要掌握其中的矛盾是需要很高的功力和思维，不然就会弄巧反拙；这篇读起来会令人为作者捏一把冷汗。最终作品还是没把“盼望”掌握好！别气馁，多练就能进步。

我盼望着

周梓晴❖泉原中学

一次盼望
懵懂飘游于花繁叶茂的丛林
纯净的双眼
是当我盼望着
那由绚丽多彩拼凑的世界

二次盼望
憧憬装满了心头
牵着手
让背影被爱的炽热所照耀
沸腾着的双眼
是当我盼望着
那携着希望的信件

三次盼望
萧瑟得忧愁沉没于不见底的海
被温柔的月光抚摸
直至平静
染模糊的双眼
是当我盼望着
那相隔甚远的陪伴

望，那竖琴如巨大的孤影
伫立着
记忆在幽咽
无声地弹奏消逝的一切
一卷风
纱雾遮住了我的眼
长出了浸白的叶子
拥有了揉皱的树皮
当我盼望到你的脚步时
也已衰老了

评 语

- 有很好的基调赫节奏感，层层堆叠出诗意。
- 如果直接把盼望的情景纳入意境中，此诗的效果也许就会立刻提升。文笔不错。



新蕾奖

第廿届全国中学生华文创作比赛作品集



新蕾爱拍客比赛主题

低年级组

❖ 这里也是课堂 ❖

高年级组

❖ 那一瞬间 ❖



这是五元纸币上的那一棵树，大家都习惯称呼他为五元树。一阵阵微风抚过他的绿叶，发出沙沙声。他好像一位弯着腰的老教授一般，向小草们传授着知识，还倾诉这自己那些扎根在土的故事。“五元树老师，您在这教了那么久的书了，您不孤独吗？”我问道。五元树摇了摇他那一半飞扬在天的枝叶，说道“我在这里教了一百八四年书，看尽了人间的悲观离合，也见证了国家的繁荣。我的学生一个接一个地走了。然而，这满地的嫩草，那些在野餐的人们，甚至你，又何尝不是我的学生？”我懵懵懂懂地点了点头。“少年能走的路很长，路上也有许多我看不到的风景，不要因为迷茫，或惧怕孤独就止步不前，前方还有五十个故事无数个可能。”闷热的夏风吹过，却传来一股清爽的味道，就像盛开的绿意，很是好闻。五元树老先生的课堂里又传出了阵阵朗朗的读书声。

评语

- 以树拟人，巧妙有趣，令人惊喜，照片也好。
- 以五元钱树第一人称手法开展，立意新颖。从一棵树的角度去看大自然这个学习的课室，想像力丰富，极富创意。图拍得也好。

廖家弘 ❖ 百德中学



一踏入这座超过一百多年的古老建筑，仿佛时光倒流，追忆往昔我国的历史，一瞬间回到过去的新加坡。

在探讨着博物馆所展现的新加坡奇迹时，我瞥见到马来人在淡馬錫河口，勤劳的在他们的舢舨上撒网和捕鱼。

一走进画廊之一，我看到了莱佛士爵士在福康宁和苏丹胡先沙正在签订 1819 年的条约。

砰！砰！砰！我听到了日本兵正向着英军和百姓开枪。突然间，“轰隆隆”，战斗机在我的眼前飞过。随着也开始了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恐怖蹂躏。

战战兢兢的我，连忙三步并作两步地逃向到博物馆的圆形门厅。这时，我尊敬的李光耀先生正在群众大会带领人民行动党的成员和众人高喊和抗议为新加坡争取民主和自由。场面好壮观啊！

哦！通过这次宝贵的博物馆之旅，好像穿梭了时间的走廊，让我觉得这比在学校所学习的课程更丰富和有趣。

评语

- 参观新加坡国家画廊，描写很有画面感，很成功。
- 图片取景构图很有心思，博物馆也确是一个大课室，提到的人物史料也不少，是一篇用心的文图创作。

蔡箴言 ❖ 立化中学



此时此刻，你是否也在盯着手机看？地铁里人来人往，每个人都不同……不同的面孔、穿着、性格。我抬头一看，人与人之间唯一的共同点，就是那一致的握着手机，拇指时不时在屏幕上翩翩起舞的动作。人们心灵的窗口也因过度疲劳而泛红。我不禁感叹到：现在的人们的灵魂难道都已经封印进那小小的屏幕里了吗？他们难道都生活在网络空间了吗？可惜……人们殊不知这里也是课室，提供给不论男女老少、不论各种族。终于，我懂了，人们缺的不是一个学习的课室而是一颗努力争取分分钟学习的心啊：只怕没心学，不怕无课室！只要有颗热爱学习的心，哪里都可以是课室！

评语

- 从地铁人人滑动手机联想到学习，文字通顺。
- 捕捉了一个平凡却是少人注意的画面，巧的是地铁车厢内人人都在埋首用功。图文结合很好。

陈芊瑞 ❖ 淡马锡初级学院（中学部）



我有一棵树老师，我很喜欢它。爸爸妈妈总是在树下跟我和弟弟玩捉迷藏，让我和家人留下永恒的回忆，感到无比的快乐。

我有一棵树老师，我很喜欢它。每当我在树下看书，都能得到新的知识。照亮书页的阳光，加上太阳的温暖，让我心里感到充实。

我有一棵树老师，我很喜欢它。我孤独的时候，会陪伴我的老师，听着鸟儿的啾啾声，看着绿叶飘荡着空中，让我的心没那么空虚。

我要毕业了，以后看不到我的树老师。我摸了他饱经风霜的树干，看着地上最后的落花。真是个有意义和难忘的一堂课！如果有下辈子，我也想做一棵树老师，教育一个我能一生陪伴的学生。

评语

- 用了形式设计和比拟，以树拟人，图片简单常见。
- “一棵树老师”，是一个点睛的比喻，文字有散文诗的味道。

黄振翔❖ 公教中学



怎么想，这张照片也不可能联想到课堂呀？想到课堂，肯定是在学校。齐刷刷的翻书声，滔滔不绝的老师，不敢轻易停止抄笔记的学生。虽然在课堂里也能学到知识，但有些知识，是不能在课堂中学到的。

跨出自己的舒适圈，走进大自然。让我们离开电子产品，离开风扇和冷气。在炎热的大自然中，我们反而更容易观察到小生物的特征。老师们还是跟以前一样，严肃，却又用有趣的故事，来讲述花儿、草儿、树木的故事。《蚂蚁跟螳螂》，《狼来了》，这些给小朋友读的童话故事，却能让我们从环境中领悟到的一些道理。

一株草与蜻蜓交谈了一会儿，表面上无效交流，实际上，草儿从对话中明白了，哪些土壤营养成分多，哪些地方水资源充足，草儿为此长得非常好。树丛中的一切是那么的惬意。一颗颗参天大树相继出现，阳光像金丝的沙子，渗出密密麻麻的树叶，虫鸣鸟鸣在静谧的树丛中交织成曲。亲近，拥抱，投入，让我们放松身心，欣赏大自然的美，在这“课堂”里学习吧！

评语

- 有不错的文字功力，但技巧稍欠缺，图片很美。
- 文字流畅有条理，典型的文图创作方式，切题，图稍弱。

林倪妃❖培雅中学



十六是多少青年都憧憬的年龄，十六是多么梦幻的一个数字，十六本该是我们人生的一个转折点，毕竟我们在社会上已不再算作为小孩了。我相信大家的十六都有经历一些前所未有的事情，并且找到属于他们特别的那一瞬间，当然我也不例外。

一场篮球比赛后，一位少年身穿白色衬衫，湿淋淋的头发，他与他那群死党们从篮球场出来。果然帅气的人走路都带风。豆大的汗珠随着他完美的下颌的轮廓流到了他的锁喉，他若隐若现的身躯让我不禁咽了咽口水。那一瞬间我知道我心动了。

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些美好的瞬间。有的人是因为某一个地方风景优美或文化丰富，而留下了深刻的记忆；有的人是因为接触过某一个人，而留下难忘的回忆。而我的是在我十六岁情窦初开的那一年我遇见的那个他。

评语

- 书写情窦初开的美好，很有画面感，很动人。图片不够好。
- 一瞬间的情窦初开，16岁的心动，很直接而又明确的内心剖白，在所有的作品中独树一帜。可惜图片配得不好。

王浩宇❖洛阳景中学



每一次的落指，皆是灵魂与音乐的邂逅。

随双手的共舞，穿指法为针，引音符为线，绘下一幅无与伦比的黑白旖旎。

初识钢琴，我未满韶年。她犹如一位掩于面纱后的倾城少女，游离于袅袅氤氲之中，宛若隔世。你急，你痛苦，你迫不及待地渴望一睹芳容。此后，你迷，你痴狂，你走火入魔地苦练。不知过了几个春秋与冬夏。蓦然回首，你惊，你释然，你会心一笑，收回了急欲上前的手，只因你望见了那层雾霭之后，映射于明眸中的一抹暧昧残影。

如果说，人类注定无缘永恒之殿，那么钢琴就一定是其中一座破碎的音乐天梯，其道大光。我敬所有毅然攀登的人为传奇，他们背负着无尽的彷徨，沐浴即逝的辉光，只为那一瞬间，能叩响灵魂不朽的大门，随即堕入璀璨的深渊。

评语

- 文笔优美出众，图文皆佳。
- 落指弹琴，是灵魂与音乐邂逅的一瞬间。把弹琴当成作者追求的美好，“只为那一瞬间，能叩响灵魂不朽的大门，随即堕入璀璨的深渊”。很有想法，文字也很美，但有些用词稍嫌太刻意。

黄裕婷❖南侨中学



乌云压境，天空顿时暗黑如夜。突然，闪电穿过厚厚的云层划亮黑暗的天空，放射耀眼的银光。就在闪电快速闪过的瞬间，摄影师稍有疏忽就失去拍摄机会。每每暴风雨来临之前，闪电是那样的平常；可是，有多少人能抓住这瞬间拍到震撼人心的照片呢？

在生活中，机会就像这闪电一样，总会出现在我们的身边；然而，机会也是稍纵即逝的，如同屏息等待的摄影师一样，唯有做好准备的人，才能抓住瞬间的机会，留住精彩的人生照片。

还在求学的我们，正处在人生的起始点，让我们努力学习，不断累积知识，锻炼各方面的能力，当机会降临时，及时抓住并珍惜那一瞬间的机会，向我们的人生目标迈进，让我们的生活更精彩充实吧。

评语

- 通过闪电写出刹那瞬间，图片很好，文字通顺。
- 这是照片与文字配搭得最好的一篇，通过一张很难拍到的闪电照片，阐述机会就像闪电一样稍纵即逝，如同屏息等待的摄影师一样，唯有做好准备，才能抓住瞬间，留住精彩。主题非常明确到位，是文图创作的好例子。

林函静❖南侨中学



人生中有几千个，几万个瞬间。对人是这样，对世上任何生物也是这样。我们都把精力专注在追求物质生活上，却忽略了大自然馈赠的点点滴滴。当蜜蜂踏上花朵的那一瞬间，它的生命就变得不可思议地重要。对于人类来说，这并非是个多么了不起的事。但对蜜蜂而言，这个时刻充满了无数的挑战和机遇。此刻，蜜蜂须要快速、准确地定位花朵，并采集到足够的花粉和蜜。

它会像婀娜多姿的舞者一样，用腹部的毛发收集花粉，同时也用口器吸取花蜜。在这短暂采集的时刻里，蜜蜂必须通过自己的明智决策，来保证自己和蜂群的生存。此时此刻，蜜蜂与花朵之间建立起了深奥玄妙的关系，昆虫与花草树木的互动让人着实感受到大自然的神美。蜜蜂不仅维持了地球的自然生态系统，而且也是人生存的重要保障。

那一瞬间，蜜蜂的精彩生命在我们眼前展开，它们的刻苦耐劳、智慧和协作精神，值得我们去学习和借鉴。这些平凡又渺小的生命，教会我们要珍惜每一个时刻，用心去感受世界的美好以及生命的意义。

评语

- 书写蜜蜂与采蜜，文字准确，完整。像教科书。写得很努力。
- 借蜜蜂采花蜜的一瞬间，说明瞬间的重要，“这个时刻充满了无数的挑战和机遇”。论述很有深意，内容丰富，蜜蜂采花粉的特写也是不容易拍摄到的。

谭怡萱❖励进中学



那一瞬间。我转过头来看到一为小男孩正坐在他的爸爸的脚步上。他的爸爸坐在一个轮椅上，轮椅上也挂了几样东西。看到小男孩笑得那么开心，我不禁有了些领悟。这位小男孩和他的父亲有着那么亲密的关系。虽然他的父亲有着身体障碍，但是小男孩也没有嫌弃他，而是很愿意地和他的爸爸在公共场所交流。有很多时候，我常常看到一些儿女因父母的身体障碍而不肯在路上被别人看到和他们在一起。一眼看到他们时，我很羡慕他们的关系骨肉相连。那一瞬间，真的让我冥思苦想，我和我的爸爸虽然没有被什么身体障碍来拦住我们，但是我们的关系却很陌生。但是哪位小男孩却就像爸爸的身体障碍一点都不在一样，一样和他的爸爸相处，还是的那么快乐，感情还是那么深厚。

评语

- 感人的笔触，可惜未到高潮就突然结束，图片也很好。
- 小孩和体障的父亲共坐一辆轮椅，触动作者的是小孩的满脸笑容，完全没有嫌弃或不开心的样子，联想到自己和父亲的陌生关系。图片刻意遮挡父亲面容，很成熟的作法，值得赞许。

林宣瑢 ❖ 加东修道院女校



学习是什么？是把课堂的教材背得滚瓜烂熟？还是反复练习历届考题？对我而言，学习不限于书本，不至于课上。只要细心观察生活，处处是课堂，人人是老师。

熙熙攘攘的人群，穿梭在小贩中心，每一道美食背后，每一个人的面孔，都蕴藏别具意义的故事。小贩中心记录了生活的点滴和启示：残疾人士不屈不挠，排除万难，自力更生卖纸巾谋生；高龄老人退而不休，街头卖艺，传承中华文化；年轻大学生放弃高薪职位，承继老一辈的心血，把摊位发扬光大；摊主间在忙碌之余，也不时流露出甘榜情义，互助互望。

当今世界，日新月异，快节奏的步伐让我们错过了这些不起眼的角落。放慢步伐，多视角细细观察，必能得到更多书本课堂找不到的体会和领悟，受用终生。

黄裕婷 ❖ 南侨中学



乌云压境，天空顿时暗黑如夜。突然，闪电穿过厚厚的云层划亮黑暗的天空，放射耀眼的银光。就在闪电快速闪过的瞬间，摄影师稍有疏忽就失去拍摄机会。每每暴风雨来临之前，闪电是那样的平常；可是，有多少人能抓住这瞬间拍到震撼人心的照片呢？

在生活中，机会就像这闪电一样，总会出现在我们的身边；然而，机会也是稍纵即逝的，如同屏息等待的摄影师一样，唯有做好准备的人，才能抓住瞬间的机会，留住精彩的人生照片。

还在求学的我们，正处在人生的起始点，让我们努力学习，不断累积知识，锻炼各方面的能力，当机会降临时，及时抓住并珍惜那一瞬间的机会，向我们的人生目标迈进，让我们的生活更精彩充实吧。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Singapore Hokkien Huay Kuan

新加坡福建会馆

赞助

福建基金

THE HOKKIEN FOUNDATION

ISBN 978-981-18-7958-6



9 789811 879586

